



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公司本身特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予以充分地关注：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张翠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99.8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 2016 年 8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 二、公司治理不完善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3 月股份公司设立至 2017 年 3 月，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但由于“三会一层”人员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深，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会议文件的保存等方面存在不规范的情形。2017 年 3 月后，在各中介机构的指导下，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

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公司治理结构不适应发展需要，可能会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三、管理风险

公司经过近几年持续发展，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培养了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但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提升，生产、销售和管理人员也将相应增加，对公司的组织架构、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管理、内部控制水平等各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持续引进高素质管理人才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和快速增长的业务规模，可能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四、负债过高风险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99%、68.71%、70.94%，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由向银行取得的短期借款金额较大所致，公司还本付息的资金压力较大。

### 五、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民营企业，目前融资渠道主要为业务滚动发展及银行贷款，公司报告期内为扩大生产规模，进行新猪场的建设和旧猪场改造，均需大量资金，如果今后不能获得足够的现金流，公司日常经营将受到影响。

### 六、现金管理不规范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销售和采购业务大量采用现金结算的情形，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销售通过现金结算的金额分别为 32,627,220.00 元、0.00 元、100.00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36%、0.00%、0.00%；采购通过现金结算的金额分别为 12,088,861.70 元、0.00 元、0.00 元，占当期采购付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2.12%、0.00%、0.00%。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付款项均已真实、准确、完整入账，且自 2015 年底开始加强现金管理工作，制定了现金管理相关制度，安装了 POS 机进行刷卡结算，2016 年以后已不存在现金收款、现金付款等行为，但未来如对现金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将会出现内部控制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性造成不利影响。

## 七、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变化的风险

公司属于畜牧业养殖企业，享受主营业务收入免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优惠，且享受多项政府补助。如果税收优惠政策和其他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八、个人客户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9 月，销售收入中个人客户占比分别为 96.33%、87.96%、99.98%，由于自然人自身的局限性（即采购能力、经营规模、经营期限、经营拓展能力和自身业务管理水平方面易受其自身条件和自然规律的制约或影响），可能会导致其作为公司交易对象的不稳定，包括自身存在的不稳定以及交易金额的不稳定，从而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 九、动物防疫风险

大规模的生猪疫情是行业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一旦爆发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大规模疫情，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生猪疫情的爆发一方面会导致短期内公司疫病防治工作的压力增加，另一方面严重影响公司的产出、效益及生物资产价值等。

## 十、生猪价格波动风险

我国的生猪价格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波动，即“生猪价格上涨-母猪存栏量增加-生猪供应量增加-生猪价格下跌-大量母猪淘汰-生猪供应量减少-

生猪价格上涨”。公司主营业务业务为生猪的销售，主要是育肥猪销售，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大，造成经营业绩不稳定。

## 十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生猪养殖行业的成本主要是饲料成本，玉米和豆粕等基础农产品是生猪饲料的主要原材料，因此玉米和豆粕价格的波动是影响公司毛利率的主要因素之一，当上述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时，若公司不能将成本有效地向下游客户转移或通过改变饲料配方控制成本，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十二、生产经营中租赁农村土地的风险

公司业务产业链中生猪养殖需要占用大量土地。目前公司养殖所需要的土地主要来自于农村土地的租赁。尽管公司租赁农村土地均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履行了相关流转程序，并办理了土地租赁备案手续，但是公司仍然面临着国家土地管理政策发生变化、续期备案不及时以及出租方违约的风险。上述风险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十三、社保缴纳风险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地址位于农村地区，公司中绝大多数员工为农村务工人员，就业流动性较大，部分参与新农保或新农合的员工自愿放弃缴纳养老保险。公司以尊重员工个人选择为基础，存在未给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因此，尽管公司所有未缴纳社保的员工均参与新农保或新农合社会保障且均已签署了自愿放弃购买社会保险的书面承诺，但公司仍然存在报告期内没有为所有员工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相关政府部门罚款或潜在损失的风险。

## 目 录

公司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II
二、公司治理不完善的风险	II
三、管理风险	III
四、负债过高风险	III
五、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III
六、现金管理不规范的风险	III
七、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变化的风险	IV
八、个人客户占比较高的风险	IV
九、动物防疫风险	IV
十、生猪价格波动风险	IV
十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V
十二、生产经营中租赁农村土地的风险	V
十三、社保缴纳风险	V
目 录	VI
释 义	VII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概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4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6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2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1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3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5
九、相关机构	1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9
一、主营业务情况	1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主要业务流程	21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	25
四、公司卫生、安全及环保情况	34
五、公司业务情况	37
六、公司商业模式	48
七、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9
八、行业竞争格局	57
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6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2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2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3

三、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65
四、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66
五、同业竞争 .....	67
六、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7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70
八、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	72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75</b>
一、最近二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	75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87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04
四、关联交易 .....	166
五、重要事项 .....	186
六、资产评估情况 .....	186
七、股利分配 .....	188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	188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	188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94</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	194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95
三、律师声明 .....	196
四、审计机构声明 .....	197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98
<b>第六节 附 件 .....</b>	<b>201</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20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201
三、法律意见书 .....	201
四、公司章程 .....	20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20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201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术语		
天鹏牧业、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鹏有限	指	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国融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中联、会计师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京都律师、律师	指	北京京都（天津）律师事务所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三会一层”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和管理层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
《证券投资基金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私募基金监管办法》	指	《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私募基金备案办法》	指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申请挂牌	指	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工商局	指	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廊坊市安次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天交所	指	天津股权交易所、天津股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磨汉港村委会	指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民委员会
河北康达、康达	指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廊坊市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永城担保	指	廊坊永城担保有限公司
康臣房地产	指	河北康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双润牧业、双润	指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金谷物	指	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
金晨	指	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盛达肉鸡养殖	指	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b>专业术语</b>		
生猪	指	对未宰杀的除种猪以外的家猪的统称
种猪	指	以育种、扩繁为目的的生产、销售的母猪和公猪，统称为种猪，包括曾祖代种猪、祖代种猪、二元种猪
商品猪	指	以提供猪肉为目的的生产、销售的生猪，统称为商品猪
猪场	指	养猪场
存栏	指	正在饲养中的牲畜
曾祖代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第一层，相对于祖代猪而言，具有更优良的遗传特征，主要用于繁育祖代种猪，相对三元猪而言是曾祖父（母）代，也称原种猪或核心群种猪
祖代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第二层，用于优良遗传基因扩繁、生产二元猪，相对三元猪而言是祖父（母）代
F1代二元母猪	指	两个不同品种纯种猪杂交育成，相对三元猪而言是母亲代。二元母猪具有产仔数良多，生长快等特点，主要用于繁育三元猪
三元猪	指	由终端副本（多为杜洛克公猪）与二元种母猪（多为大长或长大母猪）杂交育成的三元代次生猪
长白猪	指	原产丹麦，品种特征是皮肤和毛色均为白色，头小，耳大且向前倾覆盖面部，颈部细，嘴直且较长，头肩轻，胸部窄，体躯长，背平直，腿臀部肌肉发达，后躯丰满，腹部薄，四肢骨骼细小。

大约克	指	又称大白猪，原产于英国的约克县及其临近地区。两耳直立，鼻直，头中等大，毛色全白，少数额角皮上有小暗斑。体驱长而大，四肢高，骨粗，背腰平直，腹部下垂，躯体前后宽度相近，背部和侧面呈一长方形。
杜洛克	指	皮毛为棕红色，少数为浅棕色或深棕色不一。头部较小，脸面微凹，耳中等大小，耳尖部前耷，体驱宽深，四肢精壮，蹄壳黑色，腿臀肌肉发达丰满。
能繁母猪	指	正处于繁育期尚未退役的种母猪
哺乳仔猪	指	从出生到断奶阶段的生猪，通常为23日龄，重量在7公斤以下，之后转栏入保育舍饲养。
保育猪	指	23日龄至71日龄在保育舍喂养的生猪，通常为25公斤以下。保育猪阶段饲养周期约为48天，饲养期满转栏用于饲养成为育肥猪或出栏销售。
仔猪	指	25公斤以下的小猪，包括哺乳仔猪和保育猪。公司销售的仔猪全部为保育猪。
育肥猪	指	71日龄后转栏进入育肥舍用于继续饲养或销售的猪只。
瘦肉率	指	又称胴体瘦肉率，即经剥离后的瘦肉占胴体重量的百分比。
人工授精	指	将公猪精液用人工方法注入发情母猪子宫内，以协助母猪受孕的一种配种方法

注：本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公司中文名称	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00682792163F	
法定代表人	吴春林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2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3年3月29日	
注册资本	1,026万元	
公司住所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	
邮政编码	065004	
董事会秘书	王琦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分类	农、林、牧、渔业（A门类）中的畜牧业（A03）大类，小类为猪的饲养（A0313）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	A03 畜牧业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畜牧业（A03）中的猪的饲养（A0313）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一级行业为“日常消费品（14）”，二级行业为“食品、饮料与烟草（1411）”，三级行业为“食品（141111）”，四级行业为“包装食品与肉类（14111111）”
主营业务	商品猪、种猪的繁育与销售，及种猪的遗传育种	
经营范围	长大、大长二元母猪饲养、销售；普通货运；种猪饲养、生猪养殖销售；果蔬种植、销售。	
公司电话	0316-2891888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10,26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 （二）股票限售安排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

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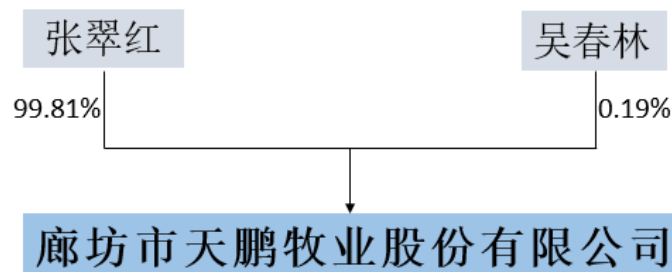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29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满一年，受限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限售股份数额为 7,695,000 股。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转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张翠红	10,240,000.00	99.81	否	2,560,000.00
2	吴春林	20,000.00	0.19	否	5,000.00
总计		<b>10,260,000.00</b>	<b>100.00</b>	-	<b>2,565,000.00</b>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

张翠红女士为公司创始人，直接持有公司 10,24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9.81%，并担任公司董事长，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负责公司整体运营管理工作，实际拥有公司经营决策权，因此张翠红女士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张翠红女士，1976 年 4 月 11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 年 1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职磨汉港村肉鸡养殖场员工；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职磨汉港村肉鸡养殖场场长；2003 年 5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廊坊市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任人事部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在廊坊市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在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2014 年 2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2016 年 8 月至今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 3、报告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2 名股东，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张翠红	10,240,000.00	99.81	境内自然人
2	吴春林	20,000.00	0.19	境内自然人
合计		<b>10,260,000.00</b>	<b>100.00</b>	-

#### 1、张翠红

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2、吴春林

吴春林，男，1968 年 1 月 13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01 年 1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磨汉港村生猪养殖场任职员工；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1 月在磨汉港村生猪养殖场担任技术员；2005 年 2 月至 2008 年 7 月在磨汉港村生猪养殖场任职场长；200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就职于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公司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就职于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股东吴春林与张翠红是姻亲关系，吴春林是张翠红配偶胡万臣姐姐胡万芝的丈夫。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

### （五）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质押情况。



## （六）股东主体适格性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2 名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公司现有自然人股东均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籍公民，均不属于公务员系统、党政机关等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符合《公司法》第 78 条规定的发起人资格要求。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公司现有的 2 名自然人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范畴。

综上，公司所有股东依法具备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一）有限公司阶段

#### 1、2008 年 12 月 29 日，有限公司设立

2008 年 12 月 29 日，有限公司经廊坊市安次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设立时经廊坊市安次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廊安）名预核内字[2008]第 0230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公司名称为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8 年 12 月 25 日，廊坊华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廊华安达验字（2008）第 246 号），该验资报告载明，公司（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之前一次性缴足。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12 月 24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29 日，廊坊市安次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天鹏有限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天鹏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翠红	18.00	90.00	货币
2	吴春林	2.00	10.00	货币
合计		<b>20.00</b>	<b>100.00</b>	-

## 2、2009年9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年9月25日，天鹏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1）增加注册资本280万元，由股东张翠红增加出资280万元。（2）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年9月26日，廊坊华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廊华安达验字（2009）第178号），该验资报告载明，经审验，截至2009年9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张翠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80万元。张翠红以货币出资280万元。截至2009年9月25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实收资本300万元。

2009年9月28日，廊坊市安次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天鹏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翠红	298.00	99.33	货币
2	吴春林	2.00	0.67	货币
合计		<b>300.00</b>	<b>100.00</b>	-

## 3、2012年8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8月1日，天鹏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1）增加注册资本700万元，由股东张翠红增加出资700万元。（2）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年8月2日，廊坊市瑞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廊瑞泰验字[2012]第093号），该验资报告载明，经审验，截至2012年8月1日止，公司已收到张翠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700万元。张翠红以货币出资700万元。截至2012年8月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

2012年8月10日，廊坊市安次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天鹏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翠红	998.00	99.80	货币
2	吴春林	2.00	0.20	货币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

综上，有限公司阶段历次股权变更已获得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履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股东已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履行出资义务、足额缴纳其认缴增资款，出资真实、合法；股东出资形式及出资比例合法合规。

## （二）股份公司阶段

### 1、2013年3月29日，股份公司成立

公司系以天鹏有限按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设立程序如下：

2013年2月22日，天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将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定为“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15日，河北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冀金审字（2013）第088号），经审计，天鹏有限截至2013年2月28日的账面净资产为22,811,599.06元。

2013年3月23日，公司2名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书》，发起人以其拥有的天鹏有限的股权所代表的净资产出资，对天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一致协议。

2013年3月25日，河北世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冀世评字（2013）第008号）。该评估报告载明，截至2013年2月28日，天鹏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3,521.33万元。

2013年3月25日，河北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冀金验字（2013）第008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3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原企业

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 10,000,000 元，折合股份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股东张翠红出资 998 万元，股东吴春林出资 2 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3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出席本次大会并作出决议，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的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以净资产出资，股本总额为 10,000,000 元，股份总数为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普通股。除注册资本外的净资产余额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3 年 3 月 21 日，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企业集团）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冀廊）名称变核内字[2013]第 00044 号），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9 日，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登记申请，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 1310020000029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翠红	998.00	99.80	净资产折股
2	吴春林	2.00	0.2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

## 2、2013 年 4 月，股份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13 年 4 月 14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向廊坊永城担保有限公司增发 260,000 股，公司股本总数由 10,000,000 股变更为 10,260,000 股，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为 1,026 万元。廊坊永城担保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以每股 2.28 元的价格认购 260,000 股，出资 59.28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260,000 元，剩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公司股份增加到 10,260,000 股。

2013 年 4 月 13 日，河北金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冀金验字（2013）第 023 号），该报告表明，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止，公司已收到廊坊永城担保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

本) 合计人民币 260,000 元整。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60,000 元。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止, 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60,000 元, 累计实收资本 10,260,000 元。

2013 年 4 月 15 日, 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翠红	998.00	97.28	净资产折股
2	吴春林	2.00	0.19	净资产折股
3	廊坊永城担保有限公司	26.00	2.53	货币
合计		<b>1,026.00</b>	<b>100.00</b>	-

### 3、2014 年 8 月, 股份公司股权转让

2014 年 8 月 8 日, 天鹏牧业做出股东大会决议, 同意永城担保将其所持有的天鹏牧业 2.53% 的股份(实际持股比例为: 2.03%) 转让给张翠红持有。

本次变更完成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翠红	1,024.00	99.81	净资产、货币
2	吴春林	2.00	0.19	净资产
合计		<b>1,026.00</b>	<b>100.00</b>	-

此次股权转让背景如下:

2013 年 4 月 25 日, 张翠红与永城担保签订了《委托持股协议书》, 约定由永城担保代替张翠红持有天鹏牧业 2.53% 的股份。背景如下: 根据天津股权交易所不成文的做市规定, 做市商应该持有有一定数量的挂牌公司的股份。因天鹏牧业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 作为发起人的股东股份不能进行转让。为满足天交所做市商的要求, 2013 年 4 月, 永城担保向天鹏牧业增资。代持安排的目的是将永城担保对天鹏牧业的增资款退还给永城担保。

签订《委托持股协议书》的当天, 张翠红在天津股权交易所交易系统购买了永城担保持有的天鹏牧业的股份 52,000 股, 支付了价款 134,160.00

元，其余 208,000 股股份仍由永城担保持有。因公司是股份公司，此次转让非发起人股权转让且通过天交所交易系统交易，此次交易并未进行工商变更。2014 年 4 月，张翠红与永城担保签订了《解除委托持股协议书》，永城担保不在是天鹏牧业的股东。于是，天鹏牧业以上股权转让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做出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永城担保将其所持有的天鹏牧业 2.53% 的股份转让给张翠红，并进行了工商备案。

张翠红、天鹏牧业与永城担保共同对上述事宜进行确认，确认张翠红与永城担保之间的代持关系已经解除，双方不存在股权权属争议及潜在纠纷。

综上，张翠红与永城担保股份代持关系已清理，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 **4、公司在天交所挂牌及终止挂牌情况**

2013 年 4 月 14 日，天鹏牧业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权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议案》，并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在天交所挂牌。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天津股权交易所摘牌退市的议案》，2016 年 4 月 5 日在天交所摘牌。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以下情形：“（1）将任何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采取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2）将权益按照标准化交易单位持续挂牌交易，任何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间隔少于 5 个交易日；（3）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权益持有人累计超过 200 人。”

#### **历史沿革中的事项说明：**

##### **背景及原因：**

张翠红的配偶胡万臣持有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2014 年 8 月，河北康达办理银行贷款过程中，为满足银行授信是单一客户的要求，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做出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中的股东由张翠红

修改为张杰。张翠红与张杰为姐弟关系，张翠红与张杰之间并未发生股权转让，持有公司 99.81% 的股东实际仍为张翠红。考虑到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2015 年 10 月，将公司章程中股东登记进行了修正。

**具体过程：**

2014 年 8 月 22 日，天鹏牧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做出决议，将《公司章程》中的股东由张翠红变更为张杰。

2015 年 10 月 30 日，张翠红与张杰双方共同确认，工商登记所载转让行为自始无效。

2015 年 12 月 3 日，天鹏牧业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纠正张翠红向张杰转让股份事宜的议案》，确认张翠红为天鹏牧业股东、发起人张翠红持有天鹏牧业 10,24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99.81%。同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确定张翠红为公司发起人和股东，持股比例为 99.81%。

2017 年 2 月 27 日，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将章程中的股东姓名由吴春林、张杰变更为吴春林、张翠红。

针对以上公司行为，经张翠红和张杰二人确认，张翠红为公司股权所有人，双方不存在股权权属争议及潜在纠纷。

综上，自天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公司股份转让行为及增资行为中存在委托持股及股权转让不合规的情形，但目前均已进行了规范，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手续。1) 公司前身天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股权变动程序合法合规、真实有效。2)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代持关系已清理，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未有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张翠红	董事长	2016年8月27日	三年	持股
2	吴春林	董事	2016年8月27日	三年	持股
3	王琦	董事	2016年8月27日	三年	不持股
4	李玲彦	董事	2016年8月27日	三年	不持股
5	王芳	董事	2016年8月27日	三年	不持股

**张翠红**，董事长，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吴春林**，董事，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2、吴春林”。

**王琦**，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男，1968年4月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2004年1月在康地万达（天津）有限公司（现公司名称：大成万达（天津）有限公司）担任科长；2004年1月至2004年11月在大成食品（大连）有限公司担任助理经理；2004年11月至2006年3月在太阳食品（天津）有限公司担任助理经理；2006年4月至2016年3月唐山市腾龙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6年8月就职于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李玲彦**，女，1981年5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7年9月，在廊坊市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任行政人员；2007年10月至2011年10月为自由职业者；2011年11月至2013年3月在廊坊市安次区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3年3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4 月在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2016 年 8 月至今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王芳**，女，1988 年 4 月 1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河北省霸州市鑫发家具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会计；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北京通州区总参谋部陆航部通信站当兵；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廊坊市一笑堂医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担任营业员；2014 年 5 月至 2016 年 2 月在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16 年 8 月至今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孟庆丽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8 月 27 日	三年	不持股
2	田甜	职工监事	2016 年 8 月 27 日	三年	不持股
3	贾亚峰	职工监事	2017 年 11 月 16 日	至本届期限届满	不持股

**孟庆丽**，监事会主席，女，1970 年 8 月 14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09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廊坊市安次区智顺塑包有限公司担任检验员；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2 月为自由职业者；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就职于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行政人员；2016 年 7 月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

**田甜**，职工监事，男，1982 年 4 月 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03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员；2016 年 7 月在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员；2016 年 8 月至今，任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贾亚峰**，职工监事，男，1990 年 10 月 23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

永久居留权。2009年3月至2011年12月，在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两洼种猪分公司历任技术人员、技术主管；2012年1月至今，就职于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生产副场长、生产场长；2017年11月至今，任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3名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吴春林	总经理	2016年8月27日	三年	持股
2	李玲彦	财务负责人	2016年8月27日	三年	不持股
3	王琦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016年8月27日	三年	不持股

吴春林，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2、吴春林”。

李玲彦，财务负责人，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王琦，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082.11	9,827.81	8,500.4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30.22	3,075.47	2,469.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30.22	3,075.47	2,469.84
每股净资产（元）	3.44	3.00	2.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44	3.00	2.4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99	68.71	70.94

流动比率（倍）	0.99	0.98	0.81
速动比率（倍）	0.88	0.86	0.62
<b>项目</b>	<b>2017年1-9月</b>	<b>2016年度</b>	<b>2016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3,089.52	4,383.59	3,754.40
净利润（万元）	454.75	605.63	324.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54.75	605.63	324.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30.75	653.91	307.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30.75	653.91	307.79
毛利率（%）	31.12	29.39	18.34
净资产收益率（%）	13.77	21.84	1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04	23.58	13.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32	0.5903	0.31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32	0.5903	0.316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7.35	48.59	53.48
存货周转率（次）	3.09	3.51	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00.15	1,227.13	785.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46	1.20	0.77

上述指标公式计算如下：

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3、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4、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

5、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7、每股净资产=净资产 $\div$ 期末股本数

8、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div$ 资产总额 $\times 100\%$

9、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div$ 流动负债

10、速动比率=速动资产 $\div$ 流动负债

1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div$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div 2$ ]

1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div$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div 2$ ]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div$ 期末股本（或实收资本额）

## 九、相关机构

<b>（一）主办券商</b>	
机构名称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1号4楼
联系电话	010-83991790
传真	010-88086637
项目小组负责人	刘辛鹏
项目小组成员	刘辛鹏、李双超、王冲、汪雪丹
<b>（二）律师事务所</b>	
机构名称	北京京都（天津）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马立喜
住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482号创智大厦204室-167
联系电话	022-88351750
传真	022-28131519
经办律师	柏高原、滕杰
<b>（三）会计师事务所</b>	
机构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金才
住所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7室-11

联系电话	022-23733333
传真	022-23718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宏涛、李业光
<b>(四) 资产评估机构</b>	
机构名称	河北世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景勋
住所	廊坊市广阳区广阳道 29 号建业大厦 14 层 1406 室
联系电话	0316-5216757
传真	0316-5216757
经办注册评估师	殷志、宋晓腾
<b>(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六) 证券交易场所</b>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邮编	10003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营业务情况

#### (一) 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繁育与销售，及种猪的遗传育种。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优良种猪培育与推广，与世界知名的种猪育种公司谢福种猪基因育种有限公司（SHAFFER GENETICS, INC）进行合作，通过引进谢福种猪基因育种有限公司培育的优秀的杜洛克、长白、大白种猪，精心繁育挑选优良性状的商品猪，满足客户的多样需求。

公司经营范围：长大、大长二元母猪饲养、销售；普通货运；种猪饲养、生猪养殖销售；果蔬种植、销售。

#### (二) 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繁育与销售，及种猪的遗传育种。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猪的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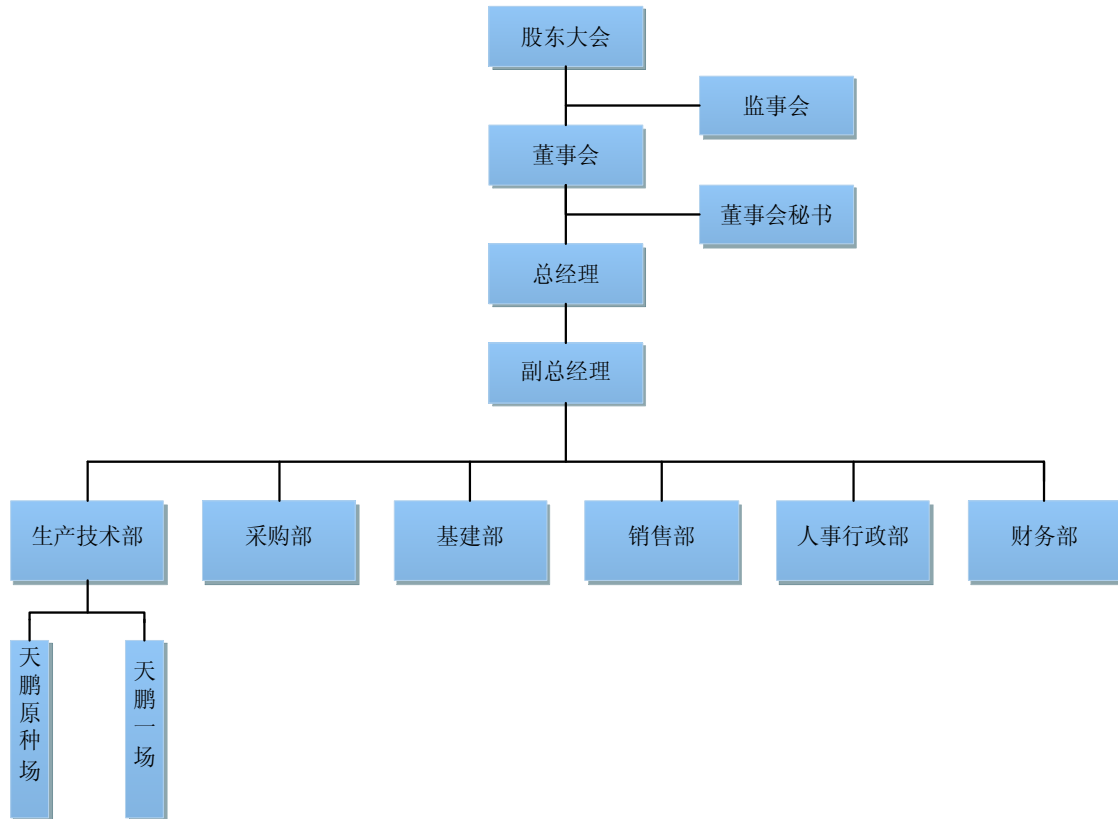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如下：

品种	图示	特点
长白		原产丹麦，品种特征是皮肤和毛色均为白色，头小，耳大且向前倾覆盖面部，颈部细，嘴直且较长，头肩轻，胸部窄，体驱长，背平直，腿臀部肌肉发达，后躯丰满，腹部薄，四肢骨骼细小。胴体瘦肉率 67%，屠宰率 73%。成年公猪体重一般在 400KG-500KG，成年母猪一般在 300KG，繁殖性能好，泌乳能力优良。每胎可产小猪 10~13 头，是优良的母系品种，此种猪一般常做母本或第一父本。

<p>大约克</p>		<p>又称大白猪，原产于英国的约克县及其临近地区。两耳直立，鼻直，头中等大，毛色全白，少数额角皮上有小暗斑。体驱长而大，四肢高，骨粗，背腰平直，腹不下垂，躯体前后宽度相近，背部和侧面呈一长方形。繁殖性能好，每胎可产小猪 11~13 头。生长速度快，饲料利用率高。胴体瘦肉率 65%，屠宰率 74%。155 日龄即达 100kg。成年公猪体重一般在 205KG—300KG，成年母猪一般在 230KG—250KG，产仔性能好，适合做母本或第一父本。</p>
<p>杜洛克</p>		<p>皮毛为棕红色，少数为浅棕色或深棕色不一。头部较小，脸面微凹，耳中等大小，耳尖部前耷，体驱宽深，四肢精壮，蹄壳黑色，腿臀肌肉发达丰满。杜洛克又分为北美和欧洲两系。北美型体大生长速度快，饲料利用率高、瘦肉率高、胴体品质好、适应性强的优良特点。胴体瘦肉率 68%，屠宰率 74%。143 日龄即达 100kg。体重成年公猪一般 350KG-500KG，成年母猪一般 200KG-350KG，一般做为三元终端父本。</p>
<p>F1 代二元母猪</p>		<p>即长白公猪与大白母猪或者是大白公猪与长白母猪杂交所产生的一代杂种（长大或大长）母猪。二元母猪具有体型大、瘦肉率高、产仔数适中、体态丰满、四肢强健、背腰平直、不踏蹄不拖肚等优点。在饲养条件较好的情况下,有较高的生产性能和市场价格。</p>
<p>三元杂交商品猪</p>		<p>F1 代二元种母猪再与杜洛克为父本杂交所生育的后代即为优良的三元杂交商品育肥猪。</p>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主要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 (二) 部门职能

部门	职能
生产技术部	1、公司猪场猪群饲养规范及健康管理，客户售后技术服务。 2、与美方谢福公司联动完成育种任务，并完成常规育种测定和育种分析，制定育种策略，根据美方谢福公司育种师要求指导、监督选种、选配和选育方案的执行。 3、规范生产操作流程，规范报表，生产分析，下达生产技术指令并督查。 4、组建兽医中心，对公司的疫苗、兽药统一招标采购，制定公司猪群健康控制方案，对猪群进行健康监测和评估（每季度进行一次常规检测），并适时进行方案调整免疫程序，制定并调整预防、治疗用药方案； 5、邀请专家、组织公司各级员工进行相关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培训，提高员工专业素养和经营管理水平。 6、与销售联动内部猪群周转。 7、负责公司各个养猪场的饲养生产管理，编制生产计划，并制定各种生产管理制度和车间操作手册，健全和完善生产管理体系，监督检查各项生产指标和任务的完成，管控生产经营成本，提高生产经营管理水平； 8、制定和调整猪只的饲喂方案，监督合作饲料厂的产品质量和价格，饲料及原料的质量检测，生产数据的汇总、分析和反馈；



采购部	组织完成饲料、药品、疫苗、五金等主要物资的采购及入库等环节的工作，编制相应台账，并报送财务部、生产部，为生产提供物料保障。具体有采购制度建设、采购计划管理、团队建设、原材料市场调查、供应商管理。
销售部	依据公司总体战略目标和规划，充分整合集团公司及社会资源，对公司各类型产品进行全方位宣传推广，制定并完成销售部门的目标和计划，在市场一线与客户保持良好的沟通，满足客户需求，执行公司价格体系，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财务部	1.负责公司财务制度的建设；建立全面预算制度，组织编制和执行财务预算，财务收支计划，信贷计划，拟订资金筹措和使用方案； 2.负责办理企业对外融资、投资等相关事宜； 3.负责企业的会计核算、税务筹划及申报； 4.负责公司资金、资产的盘点等日常管理工作； 5.负责公司报表编制、会计档案的管理等会计基础工作等。
人事行政部	1、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 2、负责公司档案管理； 3、负责综合协调工作； 4、负责后勤保障工作；
基建部	1、负责公司新建土建、安装及维修、技改工程的验收、预算及审核工作； 2、负责完善无设计图纸的工程项目图纸绘制工作； 3、参加竣工验收工作；

### （三）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 1、采购流程

公司需要采购的物品，主要有生产用物料（包括成品饲料、玉米、豆粕等）、日常资材（包括五金、电器、办公用品等）。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对公司日常经营采购事项作出如下规定：

采购分为计划性采购与紧急采购

（1）计划性采购：各部门按月将采购计划交由部门经理、主管副总审批并提交给采购部；采购部根据库存数量，调整《请购采购验收单》提交至总经理审批；审批完结的《请购采购验收单》由采购经理按物品类别发给采购员；采购员经过询价、比价后，由采购副总审批后执行。

（2）紧急采购：未列入月度采购计划又急于使用的物品，采购部自收到采购申请1个工作日内完成《请购采购验收单》，并交由总经理审批；审批完成后《请购采购验收单》由采购经理按类别交给采购员；采购员经过询价、比价后，由采购副总审批后执行，自收到《请购采购验收单》1-3个工作日内送货到厂。

为使采购更加有序，降低人力成本，各部门应将紧急采购控制在每月3次以内，超出的部门予以批评或处罚。

公司对生产药品器材的采购，要求注明生产厂家、品牌，原则上不随意更换供应商，以确保质量稳定；同时采购时要注明规格和有效成分，用以进行比价询价。采购新保健药品和治疗药物前，须先由生产技术部审核，总经理批准，经过小试后，方可进行正式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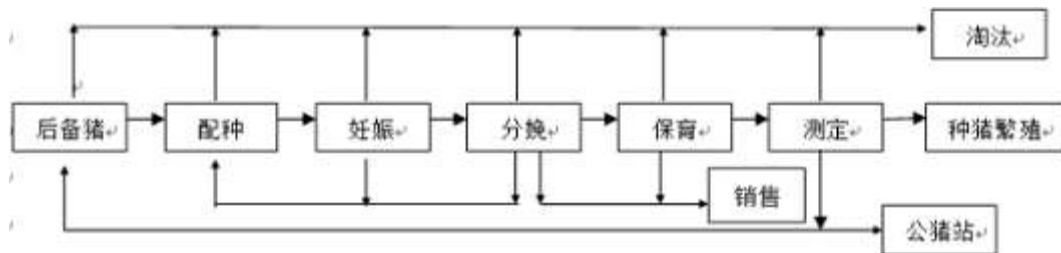
各部门负责人（生产场长、兽医主管）负责采购物资的入库验收，以国家标准和公司制度为验收标准。同时，部门负责人有权对采购运输途中湿包、受潮、受损、过期的货物或与原样不符（掺杂、掺假）影响正常产品质量的物资进行退货处理。

采购部门向财务部提供发票、磅单、仓储入库单、请购采购验收单、合同等单据，经审核单据、款项无误后，依照采购付款条件付款，完成整个采购循环。

##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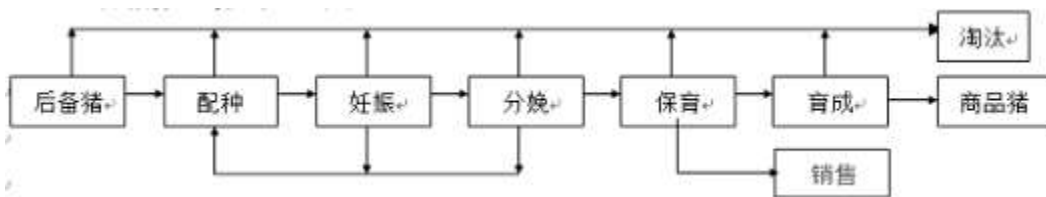
各生产环节具体流程如下：

### （1）原种猪场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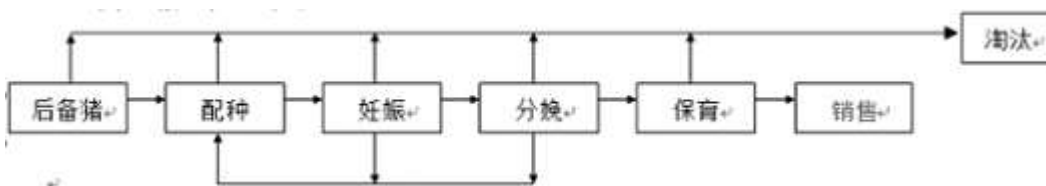
原种猪场主要任务是建立纯种选育核心群，进行各品种、各品系猪种的选育、提高和保种，并向扩繁种猪场提供优良的纯种公母猪，以及向商品猪场提供优良的终端父本种公猪，对于不能留作种用的落选猪用作出售苗猪或半成品育肥猪（副产品）。

### （2）种猪繁殖场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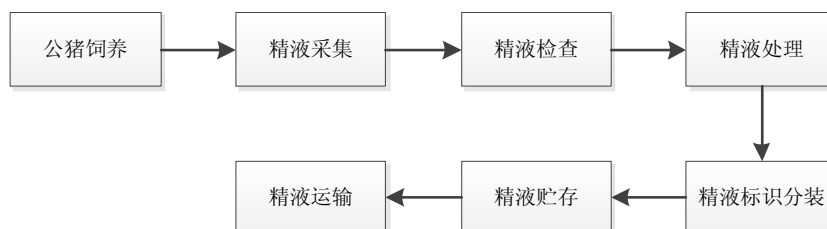
种猪繁殖场主要任务是进行二元杂交生产，提供优良的父母代二元杂交母猪，同时向外出售或内部生长育肥场提供副产口二元杂交阉公猪及落选商品猪苗。

(3) 商品猪生产流程：



商品猪生产是指进行三元杂交生产，通过具有不同性能的种猪进行杂交培育优质的商品猪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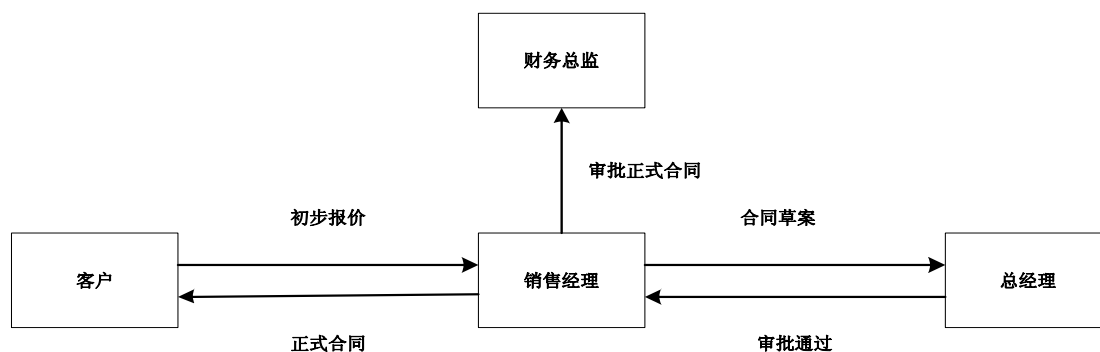
(4) 公猪站生产流程：



公猪站主要任务是进行公猪的饲养管理及公猪精液的收集、稀释、检验，向公司各类型猪场提供合格的成品公猪精液。

3、销售流程

销售协议签订流程如下：



育肥猪达到可售条件后，销售人员跟客户沟通确认选猪、购猪时间。客户在约定时间到达公司购猪，生产人员、销售人员及客户共同监督选猪、过磅等手续。客户按照约定的价格，通过 POS 机刷卡支付货款，同时签字确认 POS 机打印单据及销售单。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

####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猪舍技术

猪在觅食、排泄、群居性等方面具有较为特殊的行为习性，因此猪舍的设计对生猪健康生长、疫病预防等具有重要影响。

天鹏一场猪舍采用封闭式的建筑，猪舍内安装换气扇，定时控制纵向通风，降低猪舍内氨气浓度，使猪舍温度、湿度、环境实现人工控制；猪舍四周墙体及房顶、地面采用保温隔热材料，使猪舍能够保温、隔热；舍内安装自动饮水装置；封闭式的饲养管理及先进的消毒设施，能有效预防外来病原的侵入。

天鹏的原种场利用垂直负压通风系统，能有效控制室内温度，保持猪舍空气新鲜，同时结合漏缝板地面结构和地暖的使用，保持地面干燥，实现对猪舍环境的有效控制；猪舍内装配自动化供水、供料系统，有效减少人工成本、水料浪费，能精确控制每头猪的膘情，并保证同圈猪群的整齐度。

##### 2、育种技术

公司育种以维持并改善核心种群遗传性能为方向，根据市场需求以提高生猪肉质、瘦肉率、生长速度、饲料报酬率、屠宰率、适应性和产仔数等为主要育种目标，实行开放式育种方式，采取综合性能测定及遗传评估技术，确立同一品系内部或不同品系之间的选配方案，构建科学的育种体系。

（1）仔猪选留技术：公司育种技术人员在生猪生长整个过程中，根据产仔数、体形、外貌特征等进行窝选和个体选，以便选出性能优异的种猪。

(2) 性能测定技术：在育肥阶段，技术人员采用背膘仪、专用测定称等设备对种猪进行性能测定，并做好数据记录，选择性能优异的留作种猪，同时为遗传评估、制定育种方案奠定基础。

(3) 遗传评估技术：公司采用 HERDSMAN 软件，利用强大的数据库对种猪进行全面的遗传性能评估，为制定育种方案奠定基础。

(4) 人工授精技术（AI）：公司根据育种目标，制定的科学的育种方案并由专门技术人员执行。公司母猪配种 100% 采用人工授精技术，以提高优良种公猪的利用率并预防疫病的传播。

### 3、生猪养殖技术

(1) 早期隔离断奶技术：我国的大型规模养殖场一般采用 28~35 日龄断奶方法。公司仔哺乳仔猪断奶日龄平均为 23-25 日，能够有效提高母猪及猪舍的利用率，降低成本、提高收益。

(2) 猪群分批次转栏技术：公司生猪分阶段、按流程饲养，猪群分批次、分品种全进全出，不同批次猪群始终处于彼此隔离和相对洁净的环境中，以阻断猪群间疾病传播。

(3) 自动化饲喂技术：公司生猪养殖过程中采用自动化供料、自动化供水。自动化饲喂既是提高劳动效率，降低成本的措施之一，也是减少人员对饲料的直接接触，防止污染的重要措施。



(4) 隔离驯化技术：后备种猪在培育期的生长管理和疾病控制对其生产潜能的发挥及其终生生产性能的表现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猪场均建有后备猪舍，对后备种猪分批进行病毒检测、驯化、测定、免疫，做好卫生消毒、定期驱虫和预防接种，加强运动、小群饲养、种公猪适度刺激，直至发现第一次明显的发情才转入基础母猪群。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 1、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项注册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图样	商标内容	分类	有效期

1	13050453		拌色拉用菊苣；新鲜蔬菜；食用葫芦科蔬菜；洋葱（新鲜蔬菜）；新鲜块菌；食用仙人掌；新鲜浆果；杏仁（水果）；蘑菇繁殖菌；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第31类	2014.12.28-2024.12.27
2	13050492		猪肉食品；肉；香肠；家禽（非活）；肉片；冻田鸡腿；鱼（非活）；干蔬菜；蛋；豆腐制品	第29类	2014.12.28-2024.12.27

## 2、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专利权。

##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获得土地使用权。

## 4、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 （三）业务许可资质、认证、荣誉

#### 1、业务许可资质、认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活动必须获得由主管部门核准颁发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及《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取得日期	有效期	经营范围
1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冀R00101012	廊坊市农业局	2016.08.26	2016.08.26-2019.08.25	长大、大长二元母猪
		冀R00101012	廊坊市农业局	2013.08.16	2013.08.16-2016.08.15	
2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廊安）动防合字第20140010号	廊坊市安次区畜牧水产局	2018.01.30	-	种猪饲养、生猪养殖
3	河北省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备案表	畜禽养殖代码：1310020213	廊坊市安次区畜牧水产局	2013.03.28	-	-

4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廊字 13100231082 9	廊坊市安次区交通运输局运输管理站	2014.09.02	2014.09.02- 2018.09.02	普通货运
5	《无公害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	WNCR-15-20 017	河北省畜牧兽医局	2015.03.31	2015.03.31- 2018.03.31	河北省无公害生猪产地
6	《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PWX-131002 -0068-17	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	2017.3.30	2017.3.30-2 019.3.30	-

## 2、荣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各项荣誉如下：

序号	证书/荣誉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
1	《河北省十佳养猪企业》	河北省畜牧业行业协会	2013.05.28	2013-2015
2	《河北省首届畜牧业百强优秀企业》	河北省畜牧业协会	2011.09	2011-2013
3	《河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河北省人民政府	2014.12	2014.12-2016.12
4	河北省第七届种猪生产性能测定本种猪日增重排名“长白第一名”	河北省种蓄禽质量检测站	2013.10.16	-
5	河北省第七届种猪生产性能测定本种猪生长指数排名“长白第二名”	河北省种蓄禽质量检测站	2013.10.16	-
6	河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河北省人民政府	2017.01	2017.01-2018.12

###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构筑物	32,142,192.27	7,943,483.96	-	24,198,708.31
生产及机器设备	3,037,071.53	743,379.90	-	2,293,691.63
运输设备	2,953,881.99	600,868.75	-	2,353,013.24
电子及办公设备	837,427.00	130,994.65	-	706,432.35
合计	38,970,572.79	9,418,727.26	-	29,551,845.53

#### 2、公司房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名下无房产，公司在租用的农村集体土地上自建猪舍、办公楼、围墙、道路等构筑物。

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号文件，“设施农用地具体划分为生产设施用地、附属设施用地以及配套设施用地”、“附属设施用地是指直接用于设施农业项目的辅助生产的设施用地。包括：（1）设施农业生产中必需配套的检验检疫监测、动植物疫病病虫害防控等技术设施以及必要管理用房用地；（2）设施农业生产中必需配套的畜禽养殖粪便、污水等废弃物收集、存储、处理等环保设施用地，生物质（有机）肥料生产设施用地；（3）设施农业生产中所必需的设备、原料、农产品临时存储、分拣包装场所用地，符合“农村道路”规定的场内道路等用地”、“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和配套设施用地直接用于或者服务于农业生产，其性质属于农用地，按农用地管理，不需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规模化畜禽养殖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原则上控制在项目用地规模 7%以内（其中，规模化养牛、养羊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比例控制在 10%以内），但最多不超过 15 亩”。

公司自建的办公楼、猪舍、蔬菜大棚均系农业设施，占用农用地不需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天鹏一场全场总面积为 51,511.56 平方米，办公楼占地面积为 1,189.2 平方米，场内道路占地面积为 1,281.89 平方米；天鹏原种场全场总面积 39,818.95 平方米，办公用地面积为 660 平方米，场内道路面积为 582 平方米。公司符合上述文件的相关规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翠红出具承诺：“如公司因经营场所进行搬迁、或被有权部门进行罚款或因其他纠纷造成损失，则由本人/实际控制人无条件全额承担因公司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以保证公司业务的可持续经营性。或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保证不因上述行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损失，上述责任不可撤销。”

#### （五）生物性资产情况

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繁育仔猪而饲养的种猪，以是否配种成功为成熟性与未成熟性的分界节点。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如下



表所示：

单位：元

2017年9月30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熟性	7,985,466.86	1,794,476.83	6,190,990.03
未成熟性	1,416,639.63	-	1,416,639.63
合计	9,402,106.49	1,794,476.83	7,607,629.66
2016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熟性	5,760,546.21	974,408.96	4,786,137.25
未成熟性	2,386,133.76	-	2,386,133.76
合计	<b>8,146,679.97</b>	<b>974,408.96</b>	<b>7,172,271.01</b>
2015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熟性	2,636,721.18	1,132,980.38	1,503,740.80
未成熟性	-	-	-
合计	<b>2,636,721.18</b>	<b>1,132,980.38</b>	<b>1,503,740.80</b>

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育肥猪及仔猪。报告期内，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4,823,696.96	6,513,910.18	7,999,495.24
跌价准备	-	-	-
净值	4,823,696.96	6,513,910.18	7,999,495.24

## （六）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 8 块土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坐落	租赁期限	租赁金额 (元/年)	面积	用途	履行情况
1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112 国道南侧	2012.10.15-2042.10.14	300,000.00	300 亩	种植	正在履行
2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东、112 国道南侧 1 公里	2014.04.21-2029.12.31	59,730.00	59.73 亩	养殖	正在履行

3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东、112国道南侧	2016.01.01-2029.12.31	51,470.00	51.47亩	养殖	正在履行
4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东、112国道南侧	2016.01.01-2029.12.31	77,270.00	77.27亩	养殖	正在履行
5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东、112国道南侧	2013.09.01-2031.08.31	48,345.00	3.223公顷	年产50万吨秸秆配合饲料项目建设	2016.12.31解除
6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东、112国道南侧	2013.09.01-2031.08.31	35,215.00	2.3477公顷	养殖	2016.10.19解除
7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东2公里、112国道南侧	2015.01.01-2029.12.31	42,000.00	42亩	养殖	2015.12.31解除
8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送流口村、112国道北、胜宝三厂西侧	2017.3.17-2029.3.17	66,000.00	66亩	尚未使用	正在履行

2013年9月12日，公司与农户郜东雷签订猪场租赁合同，约定郜东雷现有砖结构、彩钢顶的栋舍四栋及一些附属房屋，除配套的水井及变压器外，尚未安装窗子、配电等设施。公司租赁后计划改造成猪场，安装养殖设备，所需的设备、设施由公司设计改造。双方商定猪舍外围供水、供电设施由公司负责改善，猪舍改造及安装养殖设备由公司负担，猪舍新安装设备的所有权归公司所有，合同到期后公司可自行处理，租赁期间为2013年9月16日至2018年9月15日，租金为250,000.00元/年。

2016年12月15日，公司与郜东雷协商一致解除上述租赁协议，双方签订了《解除猪场租赁合同协议书》。

## （七）员工情况

###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75人。按教育程度、职能结构、年龄结构分类情况如下：

#### （1）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图示
本科	6	8.00%	<p>教育程度</p> <p>66.67% 8.00% 17.33% 8.00%</p> <p>■ 本科 ■ 大专 ■ 高中/中专 ■ 初中及以下</p>
大专	13	17.33%	
高中/中专	6	8.00%	
初中及以下	50	66.67%	
合计	75	100.00%	

### (2) 按职能划分

部门	人数	比例	图示
管理人员	3	4.00%	<p>职能</p> <p>1.33% 1.33% 17.33% 4.00% 5.33% 70.67%</p> <p>■ 管理人员 ■ 财务人员 ■ 生产人员 ■ 销售人员 ■ 人事人员 ■ 行政人员</p>
财务人员	4	5.33%	
生产人员	53	70.67%	
销售人员	1	1.33%	
人事人员	1	1.33%	
行政人员	13	17.33%	
合计	75	100.00%	

### (3) 按年龄区间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图示
30 (含) 岁以下	24	32.00%	<p>年龄区间</p> <p>30.67% 32.00% 6.67% 30.67%</p> <p>■ 30 (含) 岁以下 ■ 30-40 (含) 岁 ■ 40-50 (含) 岁 ■ 50 岁以上</p>
30-40 (含) 岁	5	6.67%	
40-50 (含) 岁	23	30.67%	
50 岁以上	23	30.67%	
合计	75	100.00%	

公司有 70.67% 的员工分布于生产部门，有 66.67% 的员工学历为初中及以下。公司员工结构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公司主要从事生猪的养殖，相较于学历要求，更重视员工的实际行业经验。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3 人，分别为王琦、吴春林、贾亚峰。

王琦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吴春林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

贾亚峰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 （2）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变动及持股情况

吴春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19% 的股权，为公司股东。除此之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通过任何形式持有公司股份。公司为实现经营战略目标，报告期内聘任了王琦先生，考虑到其任职经历、行业经验及在公司发挥的作用，将王琦先生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公司未流失核心技术人员。

## 3、员工社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75 人。根据廊坊市社保局的有关规定，将生育保险合并入医疗保险中缴纳。公司员工中有 19 人拥有社会保险。此外，公司为 6 名员工购买了商业保险，其余员工均有新农保或新农合等劳动保障。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为 17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地址位于农村地区，部分员工为农村农民，若扣缴社保，会减少员工当月的实际收入，若公司强制办理，存在员工大量流失的风险。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均已签署自愿放弃社保、公积金的《自愿放弃购买社会保险承诺书》、《自愿放弃购买住房公积金承诺书》，确认基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以尊重员工个人选择为基础，已逐步规范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以尊重员工个人选择为基础，已逐步规范社保缴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公司如在规范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期间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本人将全额补偿公司的经济损失。

2017年12月4日，廊坊市安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天鹏牧业自2015年1月1日至今能按时缴纳社会保险，未因违反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相关法律受到行政处罚。

2017年12月8日，廊坊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出具《证明》：“天鹏牧业自开设住房公积金账户至2017年12月8日期间，未有职工投诉情况，未发现与该单位有关的公积金信访或行政处罚案件。”

#### 4、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研发投入。

### 四、公司卫生、安全及环保情况

#### （一）卫生防疫情况

为了做好猪场的卫生防疫工作，确保养猪生产的顺利进行，向客户提供优质的商品猪，公司制定了《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制定了一系列防疫制度，其中包括猪场消毒措施、疫苗免疫操作制度、病残猪处理措施、灭蝇灭鼠驱虫措施等。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防疫预警体系，定期对每栋猪舍进行抽样检测，通过对猪群的监测，随时掌握猪群的病原流行情况，制定合理的用药方案。若发现并确证一类传染病疑似猪只，立即进行无害化处理，对所经路线进行高强度消毒；若发现一般性疾病及残弱猪只，则调离至隔离栏，由专人饲养对症治疗，确认为无治疗价值的及时挑出进行无害化处理。

公司成立至今，从未因大规模生猪疫情而使公司遭受较大的损失。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取得由廊坊市安次区畜牧水产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公司自2015年1月1日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畜牧管理方面的法规，不存在违反国家有关畜禽产品安全生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情形，至证明出具之日，未受到行政处罚。

#### （二）环保情况

#####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等相关文件，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为畜牧业，不属于国家规定的 16 类重污染行业。

##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评验收情况

### （1）天鹏牧业商品猪养殖场

2008 年 12 月 24 日，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廊安环表【2008】140 号”审批意见：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建设年存栏 2000 头养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符合规范，论证结论可行，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项目位于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112 国道南侧。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向我局提交试生产申请，经检查同意后方可试运营，试生产期满前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进行验收监测，经我局验收合格方可投入正式运营。

2017 年 3 月 25 日，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廊安环验【2017】8 号”验收意见：根据河北绿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该项目能较好地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试运行期间较好地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物得到了有效控制，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环保要求，基本具备了环保验收条件。

### （2）天鹏牧业种猪养殖场

2014 年 1 月 22 日，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廊安环表【2014】5 号”的审批意见：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 1800 头种猪扩繁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符合规范，论证结果可行，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项目位于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东。项目竣工后，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进行验收监测，经我局验收合格方可投入

正式使用。

2017年3月25日，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廊安环验【2017】9号”验收意见：根据河北绿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该项目能较好地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试运行期间较好地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物得到了有效控制，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环保要求，基本具备了环保验收条件。

### （3）天鹏牧业饲料厂

2009年11月9日，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廊安环管【2009】197号”审批意见：天鹏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建设年产50吨秸秆配合饲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符合规范，论证可行，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项目竣工后，试用期届满前委托有资质的检测部门进行验收监测，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常运行。

说明：报告期公司存在年存栏2000头养猪场建设项目、种猪扩繁厂建设项目及秸秆配合饲料建设项目的环保设施未经环境保护局验收即投入运行的情况。但2017年3月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分别就存栏2000头养猪场建设项目、种猪扩繁厂建设项目出具了书面验收意见，明确此两个项目环保设施运行基本符合环保要求，已经基本具备了环保验收条件。而秸秆配合饲料项目也已经在2016年12月整体转让给了河北康达。公司的控股股东张翠红出具书面承诺，明确如公司因环保设施验收问题受到相关行政部门处罚，由实际控制人承担全部责任。秸秆配合饲料项目工厂的受让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万臣承诺，因秸秆配合饲料项目未进行环保设施验收而可能受到的行政处罚由河北康达全部承担，与天鹏牧业无关。公司的环保事项虽有瑕疵，但不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经过整改后已合法合规。

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取得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公司自2015年1月1日以来，未因环保问题受到处罚。

### 3、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畜禽养殖污染，是指在畜禽养殖过程中，畜禽养殖场排放的废渣，清洗畜禽体和饲养地、器具产生的污水及恶臭等对环境造成危害和破坏。”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畜禽养殖场排放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在依法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区域内，畜禽养殖场必须按规定取得《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

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取得由廊坊市安次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PWX-131002-0069-17和编号为PWX-131002-0068-17的《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书有效期为二年。

### （三）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繁育与销售，及种猪的遗传育种，根据《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公司所生产的产品不涉及上述条例规定，因此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 五、公司业务情况

### （一）公司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9,817,295.28	96.51%	42,171,491.80	96.20%	36,046,580.00	96.01%
其中：育肥猪	13,400,747.00	43.37%	36,507,994.00	83.28%	35,347,910.00	94.15%
仔猪	15,006,659.68	48.57%	3,913,672.80	8.93%	-	-
淘汰种猪	978,388.60	3.17%	1,749,825.00	3.99%	693,810.00	1.85%
种猪	431,500.00	1.40%	-	-	4,860.00	0.01%
其他业务收入	1,077,857.14	3.49%	1,664,428.58	3.80%	1,497,428.57	3.99%
营业收入合计	30,895,152.42	100.00%	43,835,920.38	100.00%	37,544,008.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9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6.01%、96.20%、96.51%。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



育肥猪、仔猪的销售，主营业务突出。

(二)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销售额(元)	占比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销售内容
2017年1-9月	1	胡雪梅	否	6,549,042.00	21.96	育肥猪、仔猪
	2	张建华	否	3,953,703.00	13.26	育肥猪
	3	李红建	否	1,585,943.60	5.32	育肥猪、淘汰种猪
	4	李新海	否	1,134,960.00	3.81	仔猪
	5	孙清	否	1,103,973.04	3.70	仔猪
	合计	-		<b>14,327,621.64</b>	<b>48.05</b>	
2016	1	张建华	否	11,986,503.00	28.42	育肥猪、淘汰种猪
	2	刘玉明	否	9,765,961.00	23.16	育肥猪、淘汰种猪
	3	李红建	否	4,975,374.00	11.80	育肥猪、淘汰种猪
	4	赵卫国	否	4,840,833.00	11.48	育肥猪
	5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是	3,476,612.80	8.24	仔猪
	合计	-	-	<b>35,045,283.80</b>	<b>83.10</b>	-
2015	1	刘玉明	否	12,427,460.00	34.48	育肥猪、淘汰种猪
	2	张建华	否	10,272,970.00	28.50	育肥猪、淘汰种猪
	3	杨毅	否	5,436,600.00	15.08	育肥猪、淘汰种猪
	4	刘及东	否	4,116,300.00	11.42	育肥猪、淘汰种猪、种猪
	5	毕立福	否	2,365,300.00	6.56	育肥猪
	合计	-	-	<b>34,618,630.00</b>	<b>96.04</b>	-

公司所处的生猪养殖行业属性决定了在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中有个人客户存在。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96.04%、83.10%、48.05%，不存在

向单一客户销售金额超过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50% 的情形，因此不存在对单一客户过度依赖，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报告期内，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姚建涛先生曾担任公司董事。2016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姚建涛先生任期届满，公司已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姚建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因此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再具有关联关系。

除以上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与前五名客户具有关联关系。

### （三）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采购额（元）	占比全部采购金额的比重（%）
2017年1-9月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是	饲料	8,565,766.40	58.00
	2	天津正大农牧有限公司	否	饲料	2,709,672.90	18.35
	3	北京康大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否	兽药	916,390.00	6.20
	4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否	饲料	442,300.00	2.99
	5	石家庄沁农商贸有限公司	否	兽药	244,340.00	1.65
	合计	-	-	-	<b>12,878,469.30</b>	<b>87.20</b>
2016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是	饲料	13,112,266.89	58.97
	2	天津富丰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否	玉米	1,519,407.80	6.83
	3	天津正大农牧有限公司	否	饲料	1,500,563.00	6.75
	4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否	饲料	851,800.00	3.83
	5	天津市晋合同兴饲料有限公司	否	豆粕	663,414.40	2.98
	合计	-	-	-	<b>17,647,452.09</b>	<b>79.37</b>

2015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是	饲料	10,120,964.80	43.63
	2	王友宾	否	玉米	2,556,035.50	11.02
	3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否	饲料	2,541,125.00	10.96
	4	孔德香	否	玉米	1,073,542.20	4.63
	5	陈启斌	否	豆粕	1,005,854.85	4.34
	合计	-	-	-	<b>17,297,522.35</b>	<b>74.57</b>

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全部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4.57%、79.36%、87.20%。公司对外采购主要为饲料及药品，由于生猪养殖企业的主要原材料为饲料，因此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内容与公司业务收入结构相匹配。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股东胡万臣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翠红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股东、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吴春林先生为郎舅关系。

除以上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与前五名供应商具有关联关系。

#### （四）报告期内产品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金额(元)	占产品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产品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产品成本比重(%)
人工费	1,748,382.34	8.75	2,134,890.18	7.61	1,926,626.22	6.93
直接材料费	13,198,135.83	66.08	21,073,073.24	75.09	23,219,912.35	83.49
折旧费	2,930,700.10	14.67	2,247,311.30	8.01	1,933,271.78	6.95
其他费用	2,096,898.83	10.50	2,607,041.08	9.29	732,638.84	2.63

公司各明细成本在总成本中的占比符合公司发展和经营情况，影响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因素为直接材料费，包括饲料成本、药品成本。

### （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畜牧业，根据该行业生产经营的特殊性，公司与上游的饲料、药品等供应商以及下游的客户合作时习惯签署框架协议，

公司将报告期内实际采购金额超过 1,000,000.00 元的采购合同界定为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同时将实际销售金额超过 3,000,000.00 元的销售合同界定为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

####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天鹏牧业履行的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期限	采购内容	金额/类型	履行情况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2017.01.01-2017.12.31	饲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天津正大农牧有限公司	2017.01.01-2017.12.31	饲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2016.01.01-2016.12.31	饲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4	天津正大农牧有限公司	2016.05.27-2016.12.31	饲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天津富丰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2016.01.01	玉米	1,140,993.84 元	履行完毕
6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2015.01.01-2015.12.31	饲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7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5.01.01-2015.12.31	饲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8	王友宾	2015.01.01	玉米	1,477,796.40 元	履行完毕

####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天鹏牧业履行的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期限	销售内容	金额/类型	履行情况
1	胡雪梅	2017.01.01-2017.12.31	育肥猪、仔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张建华	2017.01.01-2017.12.31	育肥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	张建华	2016.01.01-2016.12.31	育肥猪、淘汰种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4	刘玉明	2016.01.01-2016.12.31	育肥猪、淘汰种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李红建	2016.01.01-2016.12.31	育肥猪、淘汰种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赵卫国	2016.01.01-2016.12.31	育肥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7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2016.06.01-2017.12.31	仔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8	刘玉明	2015.01.01-2015.12.31	育肥猪、淘汰种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9	张建华	2015.01.01-2015.12.31	育肥猪、淘汰种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0	杨毅	2015.01.01	育肥猪、淘汰种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1	刘及东	2015.01.01	育肥猪、淘汰种猪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 3、其他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

#### (1) 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合同期限	月利率(%)	授信金额(万元)	借款方式	履行情况
1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廊坊市城郊联社农信借字 2016 第 34802016277544 号	2016.04.25-2017.04.24	5.4375	2,3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2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廊坊市城郊联社农信借字 2016 第 34802016534920 号	2016.9.22-2017.9.21	5.4375	1,0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3	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CYLJ01160002	2016.03.31-2017.03.30	8.78	4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4	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CYLJ01150002	2015.03.27-2016.03.26	8.02	4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5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廊坊市城郊联社农信借字 2015 第 34802015657129 号	2015.04.23-2016.04.20	6.6875	2,4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6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廊坊市城郊联社农信借字 2015 第 34802015897536 号	2015.09.09-2017.09.08	5.7500/5.4375	1,300.00	抵押借款	履行完毕
7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廊坊市城郊联社农信借字 2015 第 34802015921987 号	2015.09.23-2016.09.20	5.7500	1,0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8	中国建设银行廊坊分行	中小 2014（助）字 011 号	2014.11.25-2015.11.24	LPR 利率加 1.23%	5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廊坊市分行	13000421100214070004	2014.07.24-2016.07.23	6.5	150.00	抵押借款	履行完毕
10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廊坊市城郊联社农信借字 2014 第 34802014996461 号	2014.04.23-2015.04.22	7.5	2,4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11	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CYLJ20140003	2014.03.20-2015.03.19	10.00	45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12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4802017889855	2017.4.25-2017.8.20	5.4375	2400.00	保证借款	履行完毕
13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4802017932595	2017.05.19-2019.05.18	5.75	2400.00	抵押借款	正在履行
14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4802017077371	2017.08.21-2019.08.20	5.75	2400.00	保证借款	正在履行
15	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葛渔城支行	AHCYLJ01170001	2017.04.18-2018.04.18	8.70	400.00	保证借款	正在履行

注：LPR 利率是指起息日前一个工作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人民币贷款基础利率；此后，贷款利率依约定调整时，LPR 利率是指调整日前一个工作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人民币贷款基础利率。

## (2) 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担保人，为 43 名自然人向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解放道支行贷款共计 66,700,000.00 元提供担保。

2017 年 3 月 29 日，农户已将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解放道支行的 630.00 万元借款归还，主合同贷款合同履行完毕，从合同担保合同终止。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解除担保责任的协议和保证金账户解冻协议，公司担保责任解除。2017 年 12 月 27 日，农户已将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6,040.00 万元借款归还，借款合同履行完毕。

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解放道支行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保证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元)	借款期限	担保 方式	履行 情况
1	周宝军	52031600000675	700,000.00	2016.06.15-2019.06.15	保证	履行 完毕
2	李新海	52031600000677	700,000.00	2016.07.15-2019.06.15	保证	履行 完毕
3	孙清	52031600000678	700,000.00	2016.06.15-2019.06.15	保证	履行 完毕
4	杨绍良	52031600000683	700,000.00	2016.06.21-2019.06.21	保证	履行 完毕
5	王文辉	52031600000684	700,000.00	2016.06.21-2019.06.21	保证	履行 完毕
6	孙永卫	52031600000685	700,000.00	2016.06.21-2019.06.21	保证	履行 完毕
7	王振生	52031600000686	700,000.00	2016.06.21-2019.06.21	保证	履行 完毕
8	李建良	52031600000690	700,000.00	2016.06.23-2019.06.23	保证	履行 完毕
9	马学录	52031600000691	700,000.00	2016.07.15-2019.06.23	保证	履行 完毕
合计		-	<b>6,300,000.00</b>	-	-	

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保证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魏中秀	AHCYGDJ01160020	1,300,000.00	2016.05.31-2017.05.30	保证	履行完毕
2	史伟	AHCYGDJ01160021	1,200,000.00	2016.05.30-2017.05.29	保证	履行完毕
3	马国庆	AHCYGDJ01160022	1,700,000.00	2016.05.30-2017.05.29	保证	履行完毕
4	刘超	AHCYGDJ01160023	1,800,000.00	2016.05.30-2017.05.30	保证	履行完毕
5	史建鑫	AHCYGDJ01160024	1,600,000.00	2016.05.31-2017.05.30	保证	履行完毕
6	刘孝明	AHCYGDJ01160025	1,400,000.00	2016.05.30-2017.05.29	保证	履行完毕
7	王士功	AHCYGDJ01160026	1,500,000.00	2016.05.31-2017.05.30	保证	履行完毕
8	王涛	AHCYGDJ01160027	1,300,000.00	2016.05.31-2017.05.30	保证	履行完毕
9	陈尔符	AHCYGDJ01160028	1,400,000.00	2016.05.31-2017.05.30	保证	履行完毕
10	陈以领	AHCYGDJ01160029	1,800,000.00	2016.05.30-2017.05.29	保证	履行完毕
11	张云栋	AHCYGDJ01160030	1,700,000.00	2016.05.31-2017.05.30	保证	履行完毕
12	王化田	AHCYGDJ01160031	1,500,000.00	2016.05.30-2017.05.29	保证	履行完毕
13	孙永卫	AHCYZDGJ01160001	1,000,000.00	2016.06.21-2018.06.20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14	李建良	AHCYZDGJ01160002	1,000,000.00	2016.06.21-2018.06.20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15	李新海	AHCYZDGJ01160003	1,000,000.00	2016.06.22-2018.06.22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16	王振生	AHCYZDGJ01160004	1,000,000.00	2016.06.21-2018.06.20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17	杨绍良	AHCYZDGJ01160005	1,000,000.00	2016.06.21-2018.06.20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18	孙清	AHCYZDGJ01160006	1,000,000.00	2016.06.21-2018.06.20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19	王文辉	AHCYZDGJ01160007	700,000.00	2016.06.22-2018.06.21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0	张卫华	AHCYZDGJ01160008	1,000,000.00	2016.06.21-2018.06.20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1	周宝军	AHCYZDGJ01160009	1,000,000.00	2016.6.21-2018.6.20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2	马学录	AHCYZDGJ01160010	1,000,000.00	2016.06.21-2018.06.20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3	王元会	AHCYZDGJ01160011	1,2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4	刘红旗	AHCYZDGJ01160012	1,4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5	刘洪兵	AHCYZDGJ01160013	1,7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6	魏争	AHCYZDGJ01160014	1,0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7	解用雷	AHCYZDGJ01160015	1,2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8	刘永亮	AHCYZDGJ01160016	1,3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29	胡士涛	AHCYZDGJ01160017	1,2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0	王康	AHCYZDGJ01160018	1,5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1	杨亚朋	AHCYZDGJ01160020	1,7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2	张西宝	AHCYZDGJ01160021	1,0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3	刘洪山	AHCYZDGJ01160022	1,7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4	荣少波	AHCYZDGJ01160023	1,6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5	胡士强	AHCYZDGJ01160024	1,2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6	王仲辉	AHCYZDGJ01160025	1,300,000.00	2016.09.26-2018.09.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7	王瑞丰	AHCYZDGJ01160026	2,000,000.00	2016.12.27-2018.12.2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8	刘洪亮	AHCYZDGJ01160027	2,000,000.00	2016.12.27-2018.12.1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39	李吉波	AHCYZDGJ01160028	2,000,000.00	2016.12.27-2018.12.1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40	宋亚莉	AHCYZDGJ01160029	2,000,000.00	2016.12.27-2018.12.1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41	刘春生	AHCYZDGJ01160030	2,000,000.00	2016.12.27-2018.12.15	最高额保证	履行完毕

42	张艳超	AHCYZDGGJ01160031	2,000,000.00	2016.12.27- 2018.12.15	最高额保 证	履行 完毕
43	魏进	AHCZZDGGJ01160019	1,500,000.00	2016.09.26- 2018.09.25	最高额保 证	履行 完毕
合计	-	-	<b>60,400,000.00</b>	-	-	

廊坊市帝彩烟花爆竹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与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廊坊市城郊联社农信借字2016第34802016520198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100.00万元，由公司作为保证人，为其担保。

2016年11月21日，廊坊市帝彩烟花爆竹有限公司已全部归还1,100.00万元借款，主合同借款合同履行完毕，从合同保证合同自动终止。

序号	借款人	保证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元)	借款期限	担保 方式	履行 情况
1	廊坊市帝彩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廊坊市城郊联社 农信保字2016第 34802016838457 号	11,000,000.00	2016.09.14-2 017.09.13	保证	履行 完毕

## (六) 通过个人账户结算及现金结算的情况

### 1、通过个人账户及现金结算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的主要商品的是育肥猪、仔猪及淘汰种猪，销售对象中猪贩客户较多。在产品销售过程中，公司无法对每个客户的信用状况进行调查，因此公司针对猪贩销售多采用货款两清的做法。由于银行对公账户无法在非工作日以及工作日的非工作时间进行查询、交易，这导致生猪养殖企业无法在节假日、夜间等非银行对公业务时间查询货款到账情况。为了降低销售风险，针对猪贩客户，公司采取个人账户收款方式方便查询货款是否及时到账。

### 2、报告期通过个人账户结算收款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金额	销售收入总额	占比(%)	金额	销售收入总额	占比(%)
3,562,628.00	42,171,491.80	8.45	4,869,680.64	36,046,580.00	13.51

备注：2017年1-9月无个人账户结算收款情况。

### 3、报告期通过现金（不包括个人卡）结算收款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现金收款	100.00	-	29,326,999.36
当期销售总额	29,817,295.28	42,171,491.80	36,046,580.00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	-	81.36

### 4、报告期个人账户结算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用于结算的个人账户开户名称、开户行及账号信息分别为：张翠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6228461000013960011。

上述个人账户用于收取公司货款，与公司对公账户同受公司财务管理。上述个人账户和网络支付工具由非开户人员保管，款项支付必须经过总经理批准后方可付款，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定期对个人账户余额及流水单进行核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为了规范财务管理，已将上述个人结算卡注销，以后全部使用对公账户结算，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今后不再开立任何个人卡用于现金收支结算。

## 六、公司商业模式

### （一）盈利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种猪、育肥猪、仔猪销售收入构成，报告期内以育肥猪、仔猪为主要利润来源。公司通过自有基础母猪生产并销售大白、长白、杜洛克纯种猪以及大长或长大二元种猪。通过多次选留、全面的性能测定和全面的性能评估后，选择性能优异者作为种猪补充基础种群或对外销售，未选作种猪的以仔猪形式或育肥后作为肥猪销售。公司通过种猪、育肥猪、仔猪销售实现收入。

###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饲养模式为自繁自养模式，涵盖了从种猪到育肥猪的整个生产过程，能够有效减少养殖的中间环节，可以提高盈利水平，降低市场风险。

### （三）销售模式

公司制订了《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选猪与售猪流程》制度，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各年度销售政策。公司销售部全面负责市场开拓、产品推广、市场调研、产品销售、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等一系列营销和销售工作。

目前，公司的育肥猪销售主要采用“上门收购，钱货两清”的销售模式，销售仔猪时视客户的信用情况予以客户信用期。公司生猪销售渠道主要包括直接销售给养殖场、养殖户和销售给猪贩子两类。公司的销售人员负责客户开发及维护；公司销售时，由客户承担生猪运输途中产生的成本和风险。

### （四）采购模式

公司生猪养殖过程中使用的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均是市场常见的初级农产品，来源较为稳定，原材料货源充足。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依季节、价格周期采购；使用的饲料、兽药、疫苗的采购依据公司年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根据实际需求通过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集中采购。

## 七、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繁育与销售，及种猪的遗传育种。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门类为“农、林、牧、渔业(A 门类)”中的畜牧业(A03)大类，小类为“猪的饲养(A0313)”。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A03 畜牧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畜牧业（A03）”中的“猪的饲养（A031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公司所处一级行业为“日常消费品（14）”，二级行业为“食品、饮料与烟草（1411）”，三级行业为“食品（141111）”，四级行业为“包装食品与肉类（14111111）”。

### （二）行业监管体制

##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行业的监管体制为：农业部畜牧业司主管生猪养殖产业政策的研究和制定，以及其他相应行政管理职能；商务部负责生猪及相关肉产品的国内流通和国际贸易；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制定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卫生标准。

中国畜牧业协会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9 日，是国家 5A 级社会组织，是代表畜牧行业生产者利益的自律性组织，下设猪业分会。猪业分会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18 日，由从事养猪业及饲料、兽医、兽药、屠宰加工、销售等相关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组成的全国性行业联合组织，宗旨为在行业中发挥服务、协调、咨询等作用，维护会员和行业的合法权益，推动行业自律，促进我国猪业健康发展。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与政策

猪为六畜之首，猪粮安天下，生猪产业在我国畜牧业生产中的地位举足轻重。总体来说，国家近年来加大了对生猪养殖行业的扶持、补贴和保护力度，有利于行业可持续发展。各相关部门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以引导生猪养殖行业健康发展，促进技术进步，提高肉品质量安全水平，具体内容如下：

### (1) 法律法规类

序号	实施时间	法规	相关内容
1	1993.07.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发展农业生产，推进农业现代化的总领性文件，对农产品的生产、流通和加工提出了一般要求
2	2006.07.01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对种畜禽品种选育与生产经营、畜禽养殖、畜禽交易与运输、畜禽产品的质量安全保障做出了相关规定
3	2006.1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主要对农产品的质量安全标准、产地、生产和包装和表示、药物及添加剂的使用及相关监督检查等方面做出了相关规定
4	2009.06.0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对食品及食品添加剂的生产经营的卫生标准、食品包装、容器及食品包装上需标识的内容等各方面做出规定，规定了食品的生产、运输及买卖的场所、设施及工具等的卫生要求

5	1998.0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规范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对疫情的预防、控制、报告和公布做出了规定
6	1989.12.2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旨在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防治污染及其他公害，保障人体健康，明确政府各部门职责，对环境做出整体层面的规定
7	1994.07.01	《种蓄禽管理条例》	主要对加强畜禽品种资源保护、培育和种蓄禽生产经营管理，提高种蓄禽质量等方面做出了相关规定
8	1992.04.01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	主要对动植物的进境检疫、出境检疫、过境检疫、携带、邮寄物检疫、运输工具检疫等方面做出了相关规定
9	2002.04.29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	主要对无公害农产品的产地条件与生产管理、产地认证及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等做出了相关规定
10	2010.05.01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主要对饲养场及养殖小区、屠宰加工场所、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集贸市场等防疫条件，相关证书的过渡安排及取得做出了相关规定

## (2) 产业政策

序号	颁布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	2009.08.04	《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2009-2020）》	国家支持生猪核心育种场建设，生猪产业政策适当向生猪核心育种场倾斜
2	2010.05.01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2010）》	主要对饲养场及养殖小区、屠宰加工场所、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集贸市场等防疫条件，相关证书的过渡安排及取得做出了相关规定
3	2011.07.2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平稳健康持续发展防止市场供应价格大幅波动的通知》（2011）	按照保持政策措施连续性、稳定性、增强市场调控前瞻性、准确性、有效性的总体要求，抓好落实工作，进一步强化“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着力构建防止价格大起大落、生产大上大下的长效机制，减缓生猪市场的周期性波动，促进生猪生产平稳健康持续发展
4	2011.08.02	《农业部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平稳健康持续发展稳定市场供应的通知》（2011）	加强生猪规模养殖场标准化改造，改善饲养和防疫条件，提高生猪产业综合生产能力。深入开展生猪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活动，创新工作机制，切实发挥示范带动效应。要继续探索生猪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的有效技术措施，积极推广经济高效适用的粪污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模式

5	2012.05.30	《国家中长期动物疫病防治规划（2012-2020）》	统筹安排动物疫病防治、现代畜牧业和公共卫生事业发展，积极探索有中国特色的动物疫病防治模式，着力破解制约动物疫病防治的关键性问题，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强化条件保障，实施计划防治、健康促进和风险防范策略，努力实现重点疫病从有效控制到净化消灭
6	2012.08.03	《2012 年能繁母猪饲养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补贴对象包括全国所有饲养能繁母猪的场（户）；每头产过一胎仔猪、能继续繁殖仔猪的能繁母猪补贴 100 元，补贴资金由国家承担
7	2013.11.11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	新建、改建、扩建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应当符合畜牧业发展规划、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满足动物防疫条件，并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大型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其他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应当根据养殖规模和污染防治需要，建设相应的畜禽粪便、污水与雨水分流设施，畜禽粪便、污水的贮存设施，粪污厌氧消化和堆沤、有机肥加工、制取沼气、沼渣沼液分离和输送、污水处理、畜禽尸体处理等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已经委托他人对畜禽养殖废弃物代为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的，可以不自行建设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
8	2014.01.28	《特色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2013-2020 年）》	农业部将在规划期内对 11 种特色猪禽产品进行重点发展。实施原产地保护，选育与提纯，通过改进养殖方式，扩大生产规模，建立标准化生产示范区，推进特色产品及其副产品深加工发展，强化品牌创建，形成产业链。
9	2016.03.16	《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推动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发展。统筹考虑种养规模和资源环境承载力，推广粮改饲和种养结合模式，发展农区畜牧业。提高畜禽、水产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加快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

### （三）生猪养殖行业发展状况

#### 1、发展现状

目前，国内的生猪养殖行业集中度偏低，养殖结构呈金字塔型，规模极大的养殖户数量少，规模很小的生猪养殖数量庞大。根据 wind 资讯数据显示，2014 年、2015 年，年出栏数在 50 头以内的养殖户在全国生猪养殖户总数中的占比分别为 94.79%、94.62%；年出栏数在 10000 头至 49999

头之间的养殖户在全国生猪养殖总数中的占比分别为 0.0088%、0.0094%。河北省内的生猪养殖行业，养殖规模在 10000 头至 49999 头之间的养殖户占比在 2014 年、2015 年分别为 0.0183%、0.0182%，略高于全国行业数据。行业内养殖户按规模分布情况，可见下表：

单位：场（户）

全国统计数据					
养殖场规模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年出栏数 1-49 头	55,129,498	51,898,933	49,402,542	46,889,657	44,055,927
年出栏数 50-99 头	1,724,703	1,726,108	1,619,877	1,571,123	1,479,624
年出栏数 100-499 头	782,338	817,834	827,262	810,448	758,834
年出栏数 500-999 头	157,036	167,762	175,652	175,213	174,075
年出栏数 1000-2999 头	58,180	63,509	65,369	66,466	65,171
年出栏数 3000-4999 头	12,173	12,880	13,355	13,672	13,404
年出栏数 5000-9999 头	6,315	6,855	7,137	7,304	7,281
年出栏数 10000-49999 头	3,937	4,364	4,567	4,526	4,388
年出栏数 50000 头以上	162	187	202	226	261
河北省统计数据					
养殖场规模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年出栏数 1-49 头	1,075,022	1,009,764	1,013,854	1,013,263	987,066
年出栏数 50-99 头	72,438	58,894	49,941	47,278	48,849
年出栏数 100-499 头	42,969	39,858	35,312	32,197	31,222
年出栏数 500-999 头	8,805	8,945	8,892	8,378	8,695
年出栏数 1000-2999 头	2,778	3,150	3,087	2,999	2,984
年出栏数 3000-4999 头	608	559	578	577	581



年出栏数 5000-9999头	236	259	255	270	286
年出栏数 10000-49999头	196	202	203	203	196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2、发展趋势

养殖行业迎来崭新猪周期。过去散户大量退出和当下环保趋严，使得养殖行业正迎来跨度时间长，竞争格局优化，长时间维持可观盈利、规模化加速的景气时代。

农业部发布 2017 年 1 月份 400 个监测县生猪存栏信息：1 月能繁母猪存栏 3651 万头，环比下降 0.4%，同比下降 1.5%；生猪存栏 35668 万头，环比下降 2.9%，同比下降 2.8%。全国生猪、母猪存栏量继续收缩，行业总体趋势为能繁母猪存栏难以呈现 V 型反转，大概率成 L 型。近些年国内生猪规模化猪场增多，psy、msy 等核心养殖指标明显改善，母猪的利用效益加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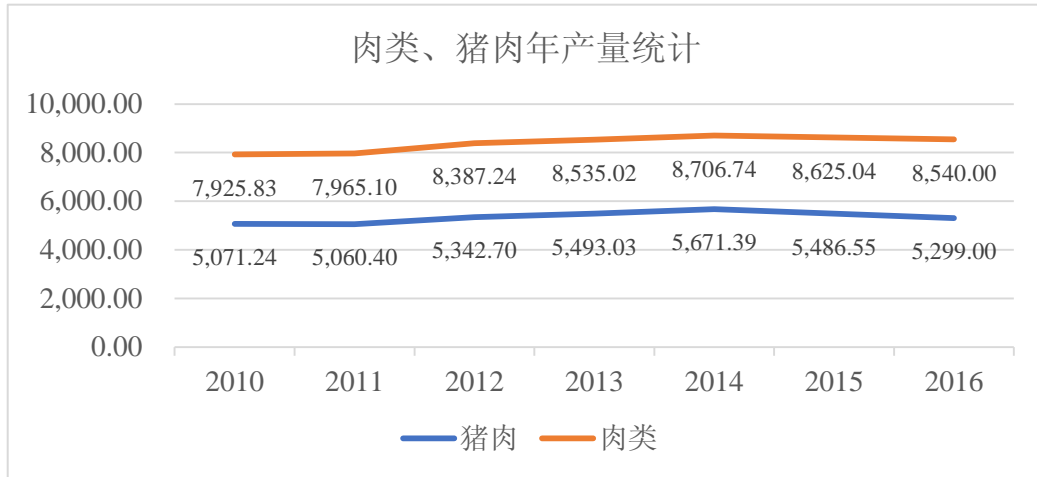
环保压力依然较大，猪场关停从沿海向其他水网省份蔓延，东北等北方地区承接转移产能需要一定时间。环保的强制去产能使得行业呈现周期属性变弱，行业格局优化，行业长期具有可观盈利，市场空间仍大的特点。

生猪养殖行业中，养殖户数呈金字塔形分布，逐渐向锥形方向发展，即规模大的养殖户增加，规模小的的逐步减少。

### （四）市场规模

猪肉是我国最大的肉类消费品种，生猪养殖也成为国内猪、羊、大牲畜养殖业中最大的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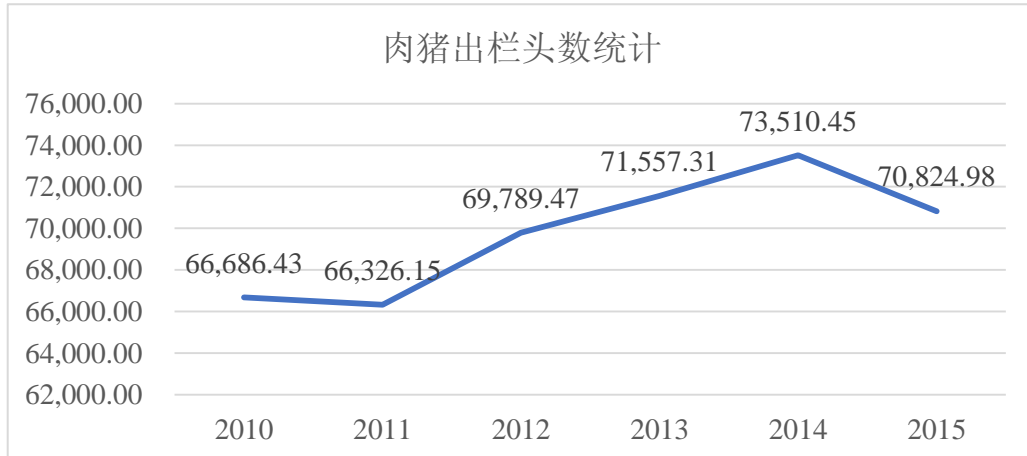
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我国 2016 年肉类年产量为 8,540.00 万吨，其中猪肉年产量为 5,299.00 万吨，猪肉占比达到 62.05%；2016 年，22 个省市猪肉平均价格在 24.54 元/千克至 30.32 元/千克间浮动，平均价格为 27.32 元/千克。按照 2016 年全国猪肉产量和平均价格计算，我国猪肉市场规模可以达到 14,476.87 亿元，市场空间广阔。庞大的猪肉消费量，意味着对生猪养殖的旺盛需求。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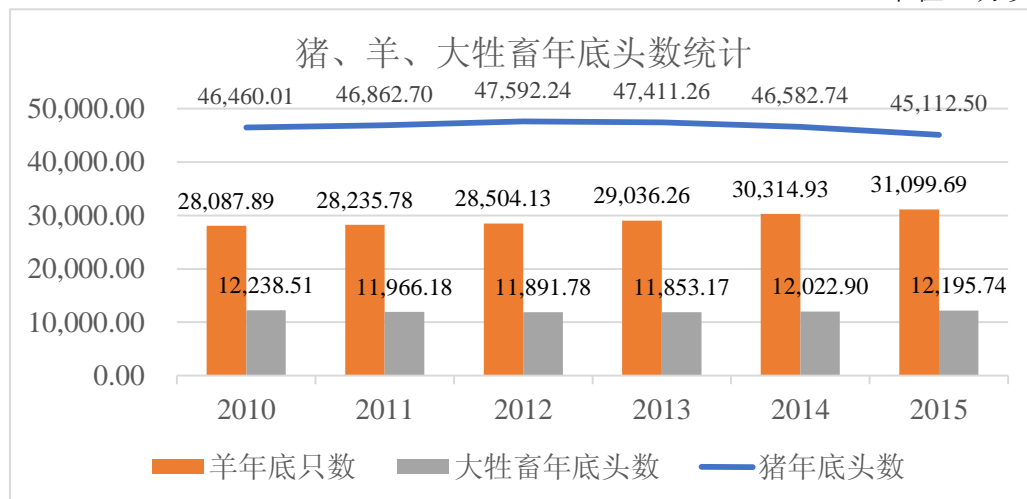
wind 资讯关于生猪产量价格统计数据显示，2015 年我国肉猪出栏量为 70,824.98 万头，年底生猪存栏量为 45,112.50 万头；2015 年我国 22 个省市生猪平均价格在 11.60 元/千克至 18.70 元/千克间浮动，年平均价格为 15.26 元/千克。按照 2015 年生猪出栏量和生猪年平均价格，按每头生猪 100 公斤计算，我国生猪饲养市场规模可以达到 10,807.89 亿元。

单位：万头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单位：万头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五）行业风险特征

### 1、生猪价格周期性波动风险

生猪养殖企业的盈利水平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这是由供求关系在寻找均衡的过程导致的。猪肉价格上涨，养殖户增加，生猪存栏量增加，使供给超过需求，导致猪肉价格下降，养殖户减少，生猪存栏量下降，导致供不应求，猪肉价格上涨，继而进入下一轮循环过程。生猪价格的波动周期一般为 3-4 年，这使得生猪养殖行业在发展过程中具有一定的风险。

### 2、发生疫情的风险

我国人口密度较高，卫生、防疫等社会公益事业不发达，并且高温、洪水和暴雨等天气时有发生，这些因素将导致动物源性疾病更容易在国内爆发。近年来，我国生猪饲养行业发生的疫情明显增多，例如高致病性蓝耳病、猪圆环病毒病、口蹄疫、甲型 H1N1 流感等。这些疫情都会给养殖户造成直接损失，同时也会打击消费者的消费需求，给生猪养殖行业造成风险。

### 3、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养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等有关税收法

规，生猪销售收入享受免交增值税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销售生猪所得免交企业所得税。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生猪养殖业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

## 八、行业竞争格局

### （一）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行业集中度仍不高，未能形成垄断力量，随着散养模式的逐步退出，规模化养殖企业的发展空间将进一步加大。

公司在多年养殖过程中积累了一定的养殖经验，是河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在京津冀地区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 （二）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名称	简介
河南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002714.SZ)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主营业务为种猪和商品猪的养殖与销售。现有年生猪产能 300 万头，另有规划在建产能 470 万头，未来计划生产规模达到 1,000 万头。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000860.SZ)	公司集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加工、肉制品深加工及物流配送于一体的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单厂屠宰量位居全国第一，是北京市最大肉制品加工基地，生鲜产品在北京市市场占有率达到 40% 以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157.SZ)	公司主要从事饲料、生猪、兽药及农药的生产与销售，并为养殖户和种植户提供产品、养殖技术服务、植保技术服务等综合服务。生猪养殖业务主要包括种猪、仔猪和肥猪产品。拥有祖代场、父母代养猪场 29 家，可饲养母猪 5 万头。年出栏祖代、父母代种猪 4 万头，商品猪 100 万头。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000735.SZ)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三大业务板块：畜牧与屠宰加工业务、教育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其中以畜牧与屠宰加工业务为主，以教育产业、房地产开发业务为两翼。公司是国家农业龙头企业，是海南省最大规模的现代化生猪定点屠宰企业。

### （三）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是拥有数量较大的、优质的新美系原种核心种猪群，与具有较强育种技术的美国谢福基因育种有限公司合作育种；同时，公司内部拥有较强的技术人才队伍、严格的疫病防控制度、自动化水平较高的猪舍和饲喂系统、规模化和标准化的生产管理、良好的技术服务和较高的市场认可度等优势。

## 1、育种技术优势

公司采用开放式育种方式以保持并改善公司猪群遗传特征。公司拥有专业的育种团队负责种猪性能测定、血统档案记录、耳环标识、遗传评估、育种方案制定等一系列育种工作，并有美方技术专家提供技术指导，对进入曾祖代、祖代核心种猪群的母猪执行严格的选留标准，以确保公司核心种猪群优良基因库性能的保持和提升。公司拥有进口背膘测量仪、B超仪、HERDSMAN 软件等国内外领先的育种软、硬件设备，有效提高了公司育种选育的效率和效果。

## 2、人才优势

公司注重人才的吸收培养，近年陆续从各大专院校招聘各专业优秀毕业生，壮大公司人才队伍。核心技术人员与新生力量相互结合，逐步形成一支拥有良好人才梯队的技术团队。公司培养了一大批饲养经验丰富的优秀饲养员和专业技术人员，为提高公司生产效率、降低疫病对生产的影响做出了贡献。

公司规模化、专业化的经营模式，有利于育种、养殖技术及经验的积累和传承，有利于专业化养殖人才的培养，从而为公司快速扩大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

## 3、大规模曾祖代核心种群

对于规模化、专业化的种猪育种企业，强大的核心种群是整个育种工作的基础；核心群的质量关系到整个猪场整体的生产性能和种猪场的长期发展战略。长白、大约克和杜洛克等品种的原种猪场主要集中在欧美国家。可以说，从引进原种核心群的数量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反映育种企业的竞争实力。2016年公司从上海祥欣育种公司引进 650 头原种曾祖代核心群，为公司选育优质种猪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 4、疫病防控优势

公司拥有 10 年以上的种猪养殖及疫病防控经验及专职的兽医及防疫队伍，在内部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疫病防控管理体系，疫病防治水平处于较高水平。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消毒、防疫制度及预警防疫体系；采取了猪场多级隔离、舍内小环境控制等多方面的疫病防控措施。

在场区布局方面，公司实行“生产区、生活区、隔离区”划分布局，在生产区内部实行片区划分布局，在猪舍内部试行猪舍小单元划分，以防止疫病的交叉感染和外界病原的侵入；在养殖过程中，采取“早期隔离断奶”、“猪群分批次转栏”等安全措施，确保本公司防疫体系安全、有效。

在公司生产经营历史上，从未发生过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疫情。

#### **5、现代化、自动化猪舍及养殖设备优势**

公司养殖场猪舍采用现代化标准设计。养殖场各栋猪舍均具有自动化通风装置、温控设施；其中天鹏原种场采用国内现行的全封闭栏舍建造，运用冬季垂直通风和夏季纵向通风系统相结合的分季节不同的通风模式，通过空气预热和各单元通风口调节，能有效控制猪舍环境温度、湿度，并解决室内有害气体残留问题。

#### **6、生产管理优势**

公司对饲料采购、生猪育种、种猪扩繁等生产环节的各项生产流程制定一系列标准化制度、技术规范和生产管理制度，实现生产过程的精细化、规范化、标准化。在此基础上，公司在饲养环节大量采用先进、高效率的自动化设备，推动公司养殖技术的进步和生产效率的提高，提高综合竞争力。

#### **7、技术支持和服务优势**

公司对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技术服务和支撑，为客户猪场提供选址意见、猪场设计和筹建指导、养殖技术指导，并为客户提供进场学习机会，为客户提供全程售后跟踪服务。

#### **8、市场优势**

公司凭借性能优异的种猪以及良好的售后技术服务体系以及具有竞争优势的性价比，在生猪销售市场获得了普遍认可，在行业中有着良好的口碑。

#### **（四）公司竞争劣势**

### **1、规模相对较小**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资产业务规模以及生产规模相对较小，不利于公司增强风险抵抗能力。

### **2、养殖成本较高**

公司以种猪育种及扩繁为核心业务。公司高度重视对育种技术及育种人力资源的投入；为从源头上控制种猪质量，公司在饲料采购环节均采用性价比高、市场占有率大、口碑好且运输距离较近的两家公司的产品，同时外购饲料均采用供应商高等级的饲料，因此公司种猪养殖成本较高。另外，未选留作为种猪而作为肥猪饲养的生猪均采用与种猪同样的饲养条件饲养，导致公司商品猪生产成本较高。

### **3、融资渠道单一**

单一的融资渠道限制了公司规模快速扩大。为构建以种猪育种及扩繁为核心，集种猪育种及扩繁、商品猪饲养及销售为一体的集团化公司格局，需要大量资金建设养殖场、购置生产设备、购置土地，而银行借贷和公司自身利润积累难以及时满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公司经营的目标短期内将受到一定制约。

### **4、产业链不够完整**

公司定位于高端育种品牌，主要产品为大白（大约克）猪、长白猪、杜洛克猪等原种猪、二元种猪。目前，生猪养殖业的发展趋势为全产业链、一体化，向上游的饲料工业和下游屠宰和肉制品工业快速发展和整合。产业链不够完整不利于公司降低交易成本、不利于增强市场风险抵抗力。

## **（五）公司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公司将以种猪育种及扩繁为核心，构建集饲料生产、种猪育种及扩繁、商品猪饲养及屠宰、肉制品加工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实现全程把控、有效提高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公司将以资本市场为平台，拓宽融资渠道、增强资本实力、扩大生产规模、增强风险抵抗力、提升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在产品方面，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依靠现代育种技术，提高种猪质

量，培育符合市场需求的种猪产品；在人才方面，公司将采用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选拔高素质的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树立“以人为本”的公司文化；在品牌方面，公司将加强品牌建设，做好品牌的开发、宣传和经营管理，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和较高知名度的高端育种品牌。

## 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到五年建设一个集种猪繁育、生猪育肥的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现代化的种猪育种和商品猪饲养、销售的集团化公司。预计三年内基础母猪群扩群到 3 万头，年出栏生猪 60 万头。五年内基础母猪群扩群到存栏 5 万头，达到年出栏生猪过百万头。

公司还将以种猪育种及扩繁为核心，长期规划构建集饲料生产、种猪育种及扩繁、商品猪饲养及屠宰、肉制品加工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实现全程把控、有效提高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公司将以资本市场为平台，拓宽融资渠道、增强资本实力、扩大生产规模、增强风险抵抗力、提升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并分别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议事规则和工作准则，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报告期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于2013年3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3月股份公司设立至2017年3月，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

2017年3月开始，在各中介机构的指导下，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 （二）报告期三会的运行情况

目前公司股东大会由2名自然人股东组成。2017年3月之前，由于“三会一层”人员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深，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会议文件的保存等方面存在不规范的情形。2017年3月之后，随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依法规范运作和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不断得到完善。

### （三）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有限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在有限公司经营的重大事项上，如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股份制改造等，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同时，有限公司在股东会、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过程中也存有瑕疵，但上述治理瑕疵对有限公司的经营未造成不良影响。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但由于“三会一层”人员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深，“三会”制度的运行仍然存在瑕疵，但该治理瑕疵对股份公司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也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2017年3月开始，在各中介机构的指导下，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特别是相关管理制度制定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并按照《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管理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同时，公司还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以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如《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了公司日常性及其他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定期及临时报告披露的程序及披露范围等；《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等内容进行了细化规定。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安排内容及方式做出了规定，此外，公司董事会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细化，对投资者管理的工作对象、内容、方式、组织及实施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公司章程》规定了争议解决机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年3月之前，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回避的，公司未建立表决权回避制度；2017年3月开始，在各中介机构的指导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承诺今后严格按照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实行表决回避制度。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

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 三、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 1 次诉讼，现已调解结案。具体情况如下：

2011 年 9 月康达与江苏牧羊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羊集团”)签订了《饲料成套设备加工承揽合同》，由牧羊集团为康达提供饲料设备，合同价款 340 万元。天鹏有限与康达于 2012 年 5 月 16 日向牧羊集团提供的确认函载明康达于牧羊集团签署的合同由天鹏有限履行。因尚有 68 万元的合同款未支付，牧羊集团将康达、天鹏牧业起诉。

本案已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达成民事调解，廊坊市安次区人民法院制作了《民事调解书》((2017)冀 1002 民初 1062 号)，协议约定康达应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前给付牧羊集团货款 50 万元，原告则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如未及时履行，则应按照实际欠款数履行，天棚牧业承担连带责任。

2017 年 8 月 28 日，康达已按照调解书约定内容，向牧羊集团支付饲料厂设备尾款 50 万元。至此，当事人之间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并已履行完毕。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不属于司法执行及环境保护、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等联合惩戒文件已规定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领域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四、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

###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具备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分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合法拥有其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该等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和使用，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占有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人员分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及聘任、解聘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有效存续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也不存在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公司遵循《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

###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

起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报告期内存在使用控股股东个人卡收款结算的情况已清理完毕，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主体，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财务独立，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根据业务要求设置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独立的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办公场所等方面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翠红，除天鹏牧业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张翠红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主要业务
1	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翠红直接持有8.82%股权	肉鸡养殖、销售；组织采购、供应成员所需的饲料；引进新技术、新品种、开展技术培训、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	肉鸡养殖、销售
2	河北康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翠红直接持有50.00%股权	房地产开发、销售（凭资质证经营）	房地产开发、销售

盛达肉鸡养殖主营业务为肉鸡养殖、销售，康臣房地产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均不存在与股份公司业务交叉或重合的情形，天鹏牧业

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经营相似业务的情形。

## （二）关联方的同业竞争情况

除盛达肉鸡养殖、康臣房地产外，天鹏牧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主要业务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张翠红配偶胡万臣控制的公司	罗斯308、AA+商品代肉雏鸡及种蛋生产、销售；化学药品、中兽药、兽用抗生素等兽药（不准经营生物制品）销售；粮食收购、销售；种鸡饲养、肉鸡孵化、养殖及运输；肉鸡屠宰加工（仅限初级加工）、贮藏、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复合预混合饲料生产销售；饲料原料销售；普通货运；畜禽养殖设备销售；畜禽养殖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罗斯 308、AA+ 商品代肉雏鸡及种蛋生产、销售
2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姚建涛控制的公司	微生物肥料、复合微生物肥料、微生物接种剂、生物有机肥、水溶性肥料、土壤生态修复剂生产与销售。	微生物肥料生产与销售
3	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张翠红配偶胡万臣控制的公司	制造销售畜牧、畜禽养殖设备、饲料机械、温室框架结构、通风供暖锅炉、滴喷灌自动控制设备、轻体框架活动房；围挡制作、销售及安装；有机肥设备生产、销售。	农牧设备生产、销售
4	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徐福喜控制的公司	销售：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机电设备、建筑装饰材料、钢材及制品、机械设备、电脑及配件、办公设备、体育用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粮油收购销售。	百货销售
5	廊坊市康联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张翠红配偶胡万臣控制的公司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销售	已注销

6	河北晨达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张翠红配偶胡万臣控制的公司	罗斯308、AA+商品代肉雏鸡养殖、销售；销售兽药、种蛋；粮食收购、销售；种鸡饲养、肉鸡孵化、养殖；肉鸡屠宰加工、贮藏、销售；销售饲料、饲料原料；普通货运；畜禽养殖设备销售；畜禽养殖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	罗斯 308、AA+ 商品代肉雏鸡养殖、销售
7	阜平康达 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张翠红配偶胡万臣控制的公司	肉鸡饲养及销售； 畜禽饲料销售	肉鸡饲养及销售
8	饶阳县康达 禽业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张翠红配偶胡万臣控制的公司	商品代肉雏鸡销售，配合饲料销售；肉鸡收购；养殖技术推广、交流、咨询服务。	商品代肉雏鸡销售
9	廊坊市安次区誉明翔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张翠红配偶胡万臣间接持股20%，目前已转出	以企业自有资金向农户、个体工商户和小企业发放小额贷款	小额贷款
10	廊坊市广阳区王寨市场康达冰鲜鸡专营店	公司原董事姚建涛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零售	食品零售

天鹏牧业与天鹏牧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经营相似业务的情形。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目前未参与或从事与天鹏牧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在本人担任天鹏牧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下，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天鹏牧业所从事的或将来要从事的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



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天鹏牧业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如天鹏牧业未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提供的服务、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天鹏牧业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天鹏牧业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天鹏牧业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六、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交易”。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通过制定《对外投资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

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张翠红	董事长	10,240,000	99.81	—	—
吴春林	董事、总经理	20,000	0.19	—	—
王琦	董事、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	—	—	—
李玲彦	董事、财务负责人	—	—	—	—
王芳	董事	—	—	—	—
孟庆丽	监事会主席	—	—	—	—
贾亚峰	职工监事	—	—	—	—
田甜	职工监事	—	—	—	—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兼总经理吴春林与现任董事长张翠红是姻亲关系，吴春林是张翠红配偶胡万臣姐姐胡万芝的丈夫。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与承诺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且公司全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今后在避免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承诺，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合同、协议及承诺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其他有效存续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未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翠红	董事长	盛达肉鸡养殖	30.00	8.82
		康臣房地产	500.00	50.00
吴春林	董事、总经理	盛达肉鸡养殖	2.00	0.59
王琦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	—	—
李玲彦	董事、财务负责人	—	—	—
王芳	董事	—	—	—
孟庆丽	监事会主席	—	—	—
贾亚峰	职工监事	—	—	—
田甜	职工监事	盛达肉鸡养殖	2.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投资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八、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 （一）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 1、董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期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15年1月—2016年8月	董事长：吴春林； 董事：张亮、胡万芝、姚建涛、徐福喜	股份公司
2	2016年8月—今	董事长：张翠红； 董事：吴春林、王琦、王芳、李玲彦	股份公司

## 2、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期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15年1月—2015年12月	监事会主席：张杰； 监事：赵佃芳； 职工监事：李玲彦	股份公司
2	2015年12月—2016年8月	监事会主席：张翠红； 监事：赵佃芳； 职工监事：李玲彦	股份公司
3	2016年8月—2017年11月	监事会主席：孟庆丽； 职工监事：甘永全、田甜	股份公司
4	2017年11月—今	监事会主席：孟庆丽； 职工监事：贾亚峰、田甜	股份公司

注：2015年12月至2016年8月期间，张翠红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12月监事变更公司并未进行备案登记。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序号	期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15年1月—2016年8月	总经理：吴春林、董事会秘书：班鲁、财务总监：张亮	股份公司
2	2016年8月—今	总经理：吴春林、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琦、财务负责人：李玲彦	股份公司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原因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发生变化原因如下：一是董事会、监事会期满换届而发生正常变动；二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经营和战略发展的需要；三是完善“三会一层”的治理机制；四是职工监事甘永全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监事职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贾亚峰为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张翠红为董事长和吴春林为总经理的公司董事会和日常经营管理班子。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二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037,628.79	33,306,024.47	1,270,975.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006,692.68	400,450.00	1,404,000.00
预付款项	241,300.20	65,458.00	221,276.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940,966.42	19,047,104.66	31,082,282.74
存货	6,242,173.87	7,535,654.63	10,111,825.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470.00		187,500.05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510,231.96</b>	<b>60,354,691.76</b>	<b>44,277,859.8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551,845.53	29,291,737.18	38,728,362.51
在建工程	2,967,892.85	938,483.35	69,5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7,607,629.66	7,172,271.01	1,503,740.80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398.00	27,520.00	33,01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1,955.98		377,799.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65.00	493,395.00	14,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1,310,887.02</b>	<b>37,923,406.54</b>	<b>40,726,418.56</b>
<b>资产总计</b>	<b>100,821,118.98</b>	<b>98,278,098.30</b>	<b>85,004,278.37</b>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2,000,000.00	50,000,000.00	52,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21,161.67	3,506,951.00	1,672,073.20
预收款项	441,572.00		3,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20,505.00	311,693.00	213,548.00
应交税费	932,560.60	875,276.05	83,733.1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2,932.58	6,726,143.63	181,211.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59,908,731.85	61,420,063.68	54,653,565.9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610,208.20	6,103,333.23	5,652,32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5,610,208.20	6,103,333.23	5,652,320.07
<b>负债合计</b>	65,518,940.05	67,523,396.91	60,305,885.97
<b>股东权益：</b>			
股本	10,260,000.00	10,260,000.00	10,2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44,399.06	13,144,399.06	13,144,399.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4,148.47	959,400.72	353,769.82
未分配利润	10,483,631.40	6,390,901.61	940,223.52
<b>股东权益合计</b>	35,302,178.93	30,754,701.39	24,698,392.40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100,821,118.98	98,278,098.30	85,004,278.37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895,152.42	43,835,920.38	37,544,008.57
其中：营业收入	30,895,152.42	43,835,920.38	37,544,008.57
二、营业总成本	27,080,799.91	38,894,482.68	35,241,715.10
其中：营业成本	21,280,696.60	30,950,390.68	30,658,524.07



税金及附加	18,183.11	20,456.93	7,780.35
销售费用	219,476.63	274,048.36	
管理费用	3,432,297.91	4,225,465.79	1,117,528.37
财务费用	2,128,690.66	3,678,051.06	3,261,480.98
资产减值损失	1,455.00	-253,930.14	196,401.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493,125.03		
<b>三、营业利润</b> （亏损以“-”号填列）	<b>4,307,477.54</b>	<b>4,941,437.70</b>	<b>2,302,293.47</b>
加：营业外收入	240,000.00	1,657,626.84	944,386.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42,755.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2,755.55	
<b>四、利润总额</b>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4,547,477.54</b>	<b>6,056,308.99</b>	<b>3,246,680.11</b>
减：所得税费用			
<b>五、净利润</b> （净亏损以“-”号填列）	<b>4,547,477.54</b>	<b>6,056,308.99</b>	<b>3,246,680.11</b>
<b>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4,547,477.54	6,056,308.99	3,246,680.11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32	0.5903	0.31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32	0.5903	0.3164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33,924.60	41,775,541.80	36,166,58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18,461.02	441,534.40	811,084.7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4,752,385.62</b>	<b>42,217,076.20</b>	<b>36,977,664.7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90,461.93	13,602,044.59	25,465,979.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75,159.02	3,822,887.96	2,586,86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93.83	21,742.73	17,04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480.68	12,499,128.43	1,054,858.8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9,750,895.46</b>	<b>29,945,803.71</b>	<b>29,124,745.1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001,490.16</b>	<b>12,271,272.49</b>	<b>7,852,919.5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98,180.00	12,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1,820.00	90,979,825.81	42,914,114.3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300,000.00</b>	<b>102,979,825.81</b>	<b>42,914,114.3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055,352.62	12,368,188.92	933,06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15,200.00	108,153,370.50	62,975,894.3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5,270,552.62</b>	<b>120,521,559.42</b>	<b>63,908,954.3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970,552.62</b>	<b>-17,541,733.61</b>	<b>-20,994,839.9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0	50,000,000.00	5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33,112,686.9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6,000,000.00</b>	<b>83,112,686.97</b>	<b>52,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000,000.00	52,50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6,646.25	3,717,177.27	3,302,834.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02,686.97	9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2,799,333.22</b>	<b>56,307,177.27</b>	<b>38,302,834.6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799,333.22</b>	<b>26,805,509.70</b>	<b>14,197,165.3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9,768,395.68</b>	<b>21,535,048.58</b>	<b>1,055,244.9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06,024.47	1,270,975.89	215,730.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037,628.79</b>	<b>22,806,024.47</b>	<b>1,270,975.89</b>

## 4、2017年1-9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60,000.00		13,144,399.06				959,400.72	6,390,901.61	30,754,70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260,000.00		13,144,399.06				959,400.72	6,390,901.61	30,754,701.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4,747.75	4,092,729.79	4,547,477.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47,477.54	4,547,477.5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4,747.75	-454,747.75	
1.提取盈余公积							454,747.75	-454,747.7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260,000.00</b>		<b>13,144,399.06</b>				<b>1,414,148.47</b>	<b>10,483,631.40</b>	<b>35,302,178.93</b>

5、2016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60,000.00		13,144,399.06				353,769.82	940,223.52	24,698,39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260,000.00		13,144,399.06				353,769.82	940,223.52	24,698,392.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5,630.90	5,450,678.09	6,056,308.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56,308.99	6,056,308.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5,630.90	-605,630.9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5,630.90	-605,630.9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260,000.00</b>		<b>13,144,399.06</b>				<b>959,400.72</b>	<b>6,390,901.61</b>	<b>30,754,701.39</b>

## 6、2015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60,000.00		13,144,399.06				249,300.54	-2,201,987.31	21,451,712.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260,000.00		13,144,399.06				249,300.54	-2,201,987.31	21,451,712.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469.28	3,142,210.83	3,246,680.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46,680.11	3,246,680.1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469.28	-104,469.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469.28	-104,469.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260,000.00</b>		<b>13,144,399.06</b>				<b>353,769.82</b>	<b>940,223.52</b>	<b>24,698,392.40</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

###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17]A-013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按历史成本计量。如果资产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以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确定现金等价物的标准。

### （五）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

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1)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7)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	0
6 个月-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并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 (七)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和低值易耗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八)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构筑物	10-20	5
生产及机器设备	3-10	5
运输设备	5	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5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

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九）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

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一) 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 1、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自行繁殖的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3) 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

(4) 应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

(5) 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 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2、后续计量

(1)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为种猪，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率为 10%，预计使用寿命为 3 年。

本公司于年度终了对种猪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后，发现种猪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或者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将调整种猪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

(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

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 3、收获与处置

(1)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加权平均法。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成本，按照产出或采收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计算确定，并采用加权平均法，将其账面价值结转为农产品成本。

(3) 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应当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4)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二)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

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

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3、离职后福利**

#####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

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十五）收入

1、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具体如下：本公司售猪收入在相关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时确认收入。3、让渡资产使用权：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金额；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十六)政府补助**

### **1、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 **(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将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执行该准则对公司本期财务报表不存在影响。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审计报告，计算出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9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10,082.11	9,827.81	8,500.43
负债总计（万元）	6,551.89	6,752.34	6,030.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530.22	3,075.47	2,469.84
每股净资产（元/股）	3.44	3.00	2.41
资产负债率（%）	64.99	68.71	70.94
流动比率（倍）	0.99	0.98	0.81
速动比率（倍）	0.88	0.86	0.62
<b>项目</b>			
营业收入（万元）	3,089.52	4,383.59	3,754.40
净利润（万元）	454.75	605.63	324.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30.75	653.91	307.79
毛利率（%）	31.12	29.39	18.34
净资产收益率（%）	13.77	21.84	1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04	23.58	13.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32	0.5903	0.3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每股收益（元/股）	0.4198	0.6373	0.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4432	0.5903	0.316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5	48.59	53.48
存货周转率（次）	3.09	3.51	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万元）	1,500.15	1,227.13	785.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1.46	1.20	0.77

计算公式：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j \times Mj \div M_0-Sk$
-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Ei \times Mi \div M_0-Ej \times Mj \div M_0+Ek \times M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E<sub>0</sub>=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sub>1</sub>=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i</sub>=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k</sub>=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如下：

###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9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	--------------------------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3.44	3.00	2.41
项目			
营业收入（万元）	3,089.52	4,383.59	3,754.40
净利润（万元）	454.75	605.63	324.67
毛利率（%）	31.12	29.39	18.34
净资产收益率（%）	13.77	21.84	14.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32	0.5903	0.3164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1.12%、29.39%、18.34%。2016 年、2017 年 1-9 月毛利率较高的主要原因：2016 年生猪价格总体上高于 2015 年，2017 年生猪价格虽然呈现回落趋势，但是由于公司减少了毛利较低的育肥猪的繁育和销售，提高了毛利率较高的仔猪销售占比，因此 2017 年 1-9 月毛利率较 2016 年相比，没有较大波动。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4432 元、0.5903 元、0.3164 元。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没有发生变动，每股收益增减主要受净利润影响。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454.75 万元、605.63 万元、324.67 万元。2016 年净利润比 2015 年高的主要原因为当年销售收入较高且毛利率较高。2017 年 1-9 月销售收入数据为 9 个月的数据，不具有可比性。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77 元、21.84 元、14.07 元。净资产收益率 2016 年较高的原因为 2016 年净利润较高。

## 2、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99%、68.71%、70.94%。资产负债率高，长期偿债能力较弱，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新建猪场，同时改善现有猪场条件，从银行取得的短期借款余额较高。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0.99、0.98、0.81，速动比率分别为 0.88、0.86、0.62，流动资产变现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弱，报告期内有改善。

###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35、48.59、53.48。201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周转率低，原因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主要为 6 个月内的售猪款未收回。公司 2015 年、2016 年主要采取现销政策，2017 年开始实施赊销政策，账龄通常为 1-6 个月。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9、3.51、2.95，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原材料采购采取按需采购的政策，先预估需要的量，后期基本能消化，减少库存量。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00.15 万元、1,227.13 万元、785.29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6 元、1.20 元、0.77 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渐加强。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33,924.60	41,775,541.80	36,166,58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18,461.02	441,534.40	811,084.7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4,752,385.62</b>	<b>42,217,076.20</b>	<b>36,977,664.7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90,461.93	13,602,044.59	25,465,979.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75,159.02	3,822,887.96	2,586,86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93.83	21,742.73	17,04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480.68	12,499,128.43	1,054,858.8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9,750,895.46</b>	<b>29,945,803.71</b>	<b>29,124,745.1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001,490.16</b>	<b>12,271,272.49</b>	<b>7,852,919.56</b>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分别为 15,001,490.16 元、12,271,272.49 元、7,852,919.56 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5 年到 2016 年销售收入逐步增加且均采用“钱货两清”结算方式，基本能当期回款。2017 年公司产生部分赊销业务收入，部分销售收入未能实现现金流入。此外，2017 年 1-9 月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的原因为：上期贷款保证金 10,500,000.00 元于当期收回。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来自于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6 年公司从关联方采购饲料形成的应付款抵消应收其借款导致采购支出有较大减少。由于 2016 年新聘任两位外部高管入职，同时，新建一期猪场，新入职员工增加，所以 2016 年和 2017 年 1-9 月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2016 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原因为：为农户个人借款提供保证金而支出 10,500,000.00 元。

## (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4,547,477.54	6,056,308.99	3,246,680.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55.00	-253,930.14	196,401.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90,024.47	4,182,317.44	3,841,541.59
无形资产摊销	4,122.00	5,496.00	5,49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644.02	377,799.25	137,381.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42,755.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55,176.25	3,670,931.07	3,258,965.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6,923.53	83,162.61	-196,882.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62,201.64	7,787,473.68	5,153,15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66,471.14	956,074.49	-7,482,180.01
其他	9,910,244.91	-11,137,116.45	-307,64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1,490.16	12,271,272.49	7,852,919.56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37,628.79	22,806,024.47	1,270,975.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806,024.47	1,270,975.89	215,730.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68,395.68	21,535,048.58	1,055,244.94

2017年1-9月、2016年度、2015年度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001,490.16元、12,271,272.49元、7,852,919.56元，与现金流量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大小主要受到（1）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量的影响（2）一笔于2016年支付并于2017年收回的金额为10,500,000.00元贷款保证金的影响。

### （3）销售回款情况分析

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主营业务收入比较来看，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销售回款状况良好，2017年1-9月份当期销售产生一定金额的应收账款，因此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少，造成2017年1-9月份销售收现率较2015年度、2016年度降低。

销售收现率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33,924.60	41,775,541.80	36,166,580.00
主营业务收入	29,817,295.28	42,171,491.80	36,046,580.00
销售收现率（%）	77.25	99.06	100.33

注：销售收现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营业务收入



## (4) 投筹资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98,180.00	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1,820.00	90,979,825.81	42,914,114.3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300,000.00</b>	<b>102,979,825.81</b>	<b>42,914,114.3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5,352.62	12,368,188.92	933,06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15,200.00	108,153,370.50	62,975,894.3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5,270,552.62</b>	<b>120,521,559.42</b>	<b>63,908,954.3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970,552.62</b>	<b>-17,541,733.61</b>	<b>-20,994,839.9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0	50,000,000.00	5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33,112,686.9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6,000,000.00</b>	<b>83,112,686.97</b>	<b>52,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000,000.00	52,50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6,646.25	3,717,177.27	3,302,834.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02,686.97	9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2,799,333.22</b>	<b>56,307,177.27</b>	<b>38,302,834.6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799,333.22</b>	<b>26,805,509.70</b>	<b>14,197,165.32</b>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970,552.62 元、-17,541,733.61 元、-20,994,839.94 元。2015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关联方往来款；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购买设备等固定支出和种猪场一期建设支出、关联方往来款。2016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处置饲料厂收到的款项、关联方往来款；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在建工程建设支出、关联方往来款。2017 年 1-9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处置饲料厂收到的剩余款项、关联方往来款；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在建工程建设支出、关联方往来款。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799,333.22 元、26,805,509.70 元、14,197,165.32 元。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从银行取得

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归还银行贷款及利息支出。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往来款。

公司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与公司业务相符，现金流量变动与相关会计科目核算金额勾稽一致。

##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产品收入确认原则与方法

公司确认收入的原则为：在销售商品时，同时符合以下四个条件，即确认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具体如下：本公司售猪收入在相关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时确认收入。

公司收入具体的确认方法符合行业特点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2、按产品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9,817,295.28	96.51	42,171,491.80	96.20	36,046,580.00	96.01
--育肥猪	13,400,747.00	43.37	36,507,994.00	83.28	35,347,910.00	94.15
--仔猪	15,006,659.68	48.57	3,913,672.80	8.93		
--淘汰种猪	978,388.60	3.17	1,749,825.00	3.99	693,810.00	1.85
--种猪	431,500.00	1.40			4,860.00	0.01
其他业务收入	1,077,857.14	3.49	1,664,428.58	3.80	1,497,428.57	3.99

<b>合计</b>	30,895,152.42	<b>100.00</b>	43,835,920.38	<b>100.00</b>	37,544,008.57	<b>100.00</b>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出栏数如下：

单位：头

产品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育肥猪	9,985	21,233	23,509
仔猪	15,301	5,410	
淘汰种猪	524	678	348
种猪	200		2
<b>合计</b>	<b>26,010</b>	<b>27,321</b>	<b>23,859</b>

公司主营业务为猪的饲养和销售，销售产品包括育肥猪、仔猪、淘汰猪、种猪。报告期内，育肥猪和仔猪销售占比较大，其合计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90%以上。育肥猪为单只重量为25千克以上到150千克左右的猪。仔猪包括哺乳仔猪和保育猪，公司销售的仔猪全部为保育猪，通常为8周龄左右，单只重量在25千克以下。淘汰种猪系初始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用于繁育小猪且经过折旧后淘汰下来的种猪。种猪是用于繁育生产的优质品种猪且单只价格较贵。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出租饲料厂和蔬菜大棚的租金收入。

公司2017年1-9月、2016年度、2015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30,895,152.42元、43,835,920.38元、37,544,008.57元，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9,817,295.28元、42,171,491.80元、36,046,580.00元，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96.51%、96.20%、96.01%，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营业收入2016年增长较快，营业收入2016年较2015年增加6,291,911.81元，增幅为16.76%。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2016年生猪市场价格与2015年比相对较高；（2）2016年外购部分种猪，产仔率高，同时，养殖业绩提升，原有自繁种猪产仔率和仔猪成活率提高，导致仔猪产量增加，且仔猪售价高于育肥猪，仔猪销售收入增加；（3）2016年为改善经营业绩，淘汰了一批年限较久、生育能力较差的种猪种猪，淘汰猪销售收入增加。

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育肥猪。2016年度育肥猪出栏数较2015年度减少的原因为：公司出售仔猪，导致用于饲养

成育肥猪的仔猪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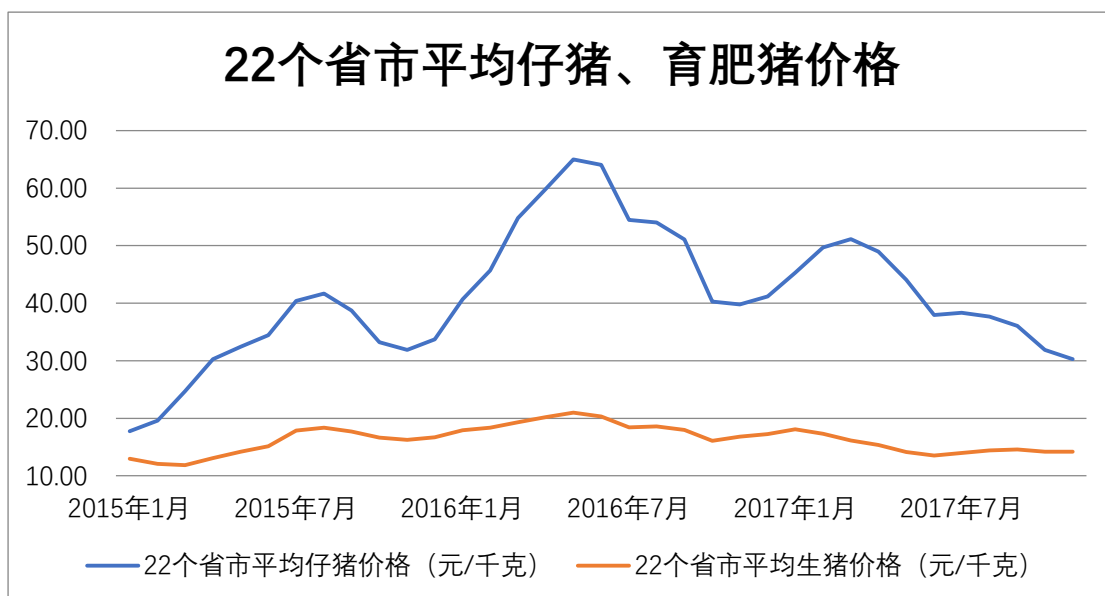
2017年1-9月，公司仔猪销售收入占比为48.57%，育肥猪销售收入占比为43.37%，仔猪销售比例较高的主要原因为：2016年公司通过外购种猪引入未成熟性母猪602头，未成熟性公猪41头，由于新购种猪繁育能力较强，2017年仔猪出产量较大。考虑到猪的存储问题且当期仔猪市场价格较高等原因，2017年1-9月公司以出售仔猪为主。由于仔猪尚未发育成育肥猪时便被出售，故2017年仔猪出栏量增加，而育肥猪出栏量减少。

##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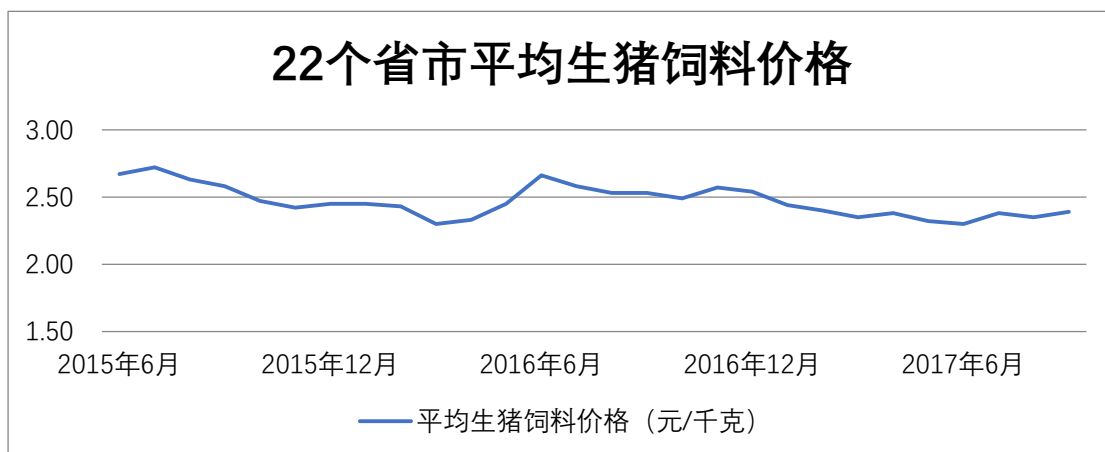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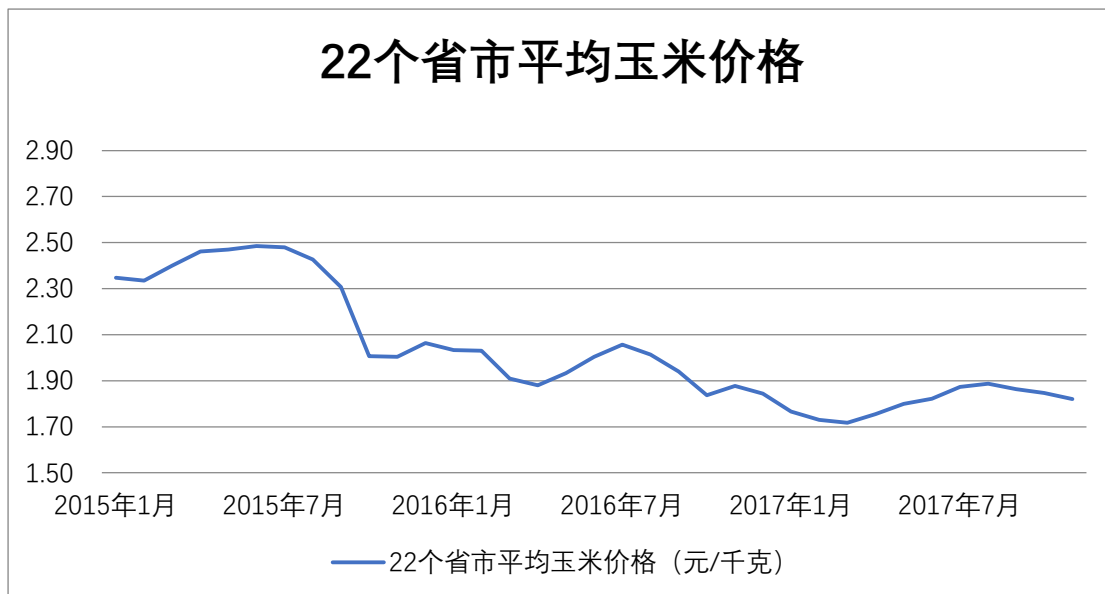
### 主营业务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产 品 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育 肥 猪	1,127,267.59	8.41	11,106,584.54	30.42	7,802,349.25	22.07
仔 猪	8,429,288.56	56.17	1,689,057.41	43.16		
淘 汰 种 猪	98,938.56	10.11	1,313,534.05	75.07	429,602.07	61.92
种 猪	187,683.47	43.50			2,179.49	44.85
合 计	9,843,178.18	33.01	14,109,176.00	33.46	8,234,130.81	22.8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分别为 33.01%、33.46%、22.84%，2016 年较 2015 年提高，主要原因为：（1）2016 年生猪销售价格整体高于 2015 年；且饲料、玉米等原材料价格略微下滑，故毛利率增加。（2）仔猪毛利率高于育肥猪，2016 年的仔猪的销售提高了综合毛利率水平。

2017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 2016 年相比基本持平。本期生猪价格一路下跌且玉米等饲料价格上扬，导致市场整体育肥猪成本上涨，毛利率降低。但同期公司出栏的仔猪系外购优质种猪后代，销售价格较高，因此销售仔猪产生毛利率与 2016 年相比较高。2017 年 1-9 月仔猪出栏量远高于育肥猪，贡献的毛利较多，故虽然当期市场整体生猪价格下

跌，公司综合毛利水平表现稳定。

从各类产品毛利率来看，仔猪、淘汰种猪、种猪毛利率高于育肥猪，主要原因如下：

仔猪：由于仔猪购买后可以用于继续饲养后作为育肥猪销售，有升值的预期，因此，仔猪售价高于育肥猪售价。

淘汰种猪：由于淘汰种猪已折旧多年，剩余账面价值小，销售成本小；且种猪通常为重量在 150-350 千克的老猪，瘦肉率低，肉质较差，销售价格低于育肥猪。

2017 年 1-9 月，淘汰种猪毛利较低的主要原因为：淘汰种猪中包括一部分 2016 年下半旬引入的外购优质种猪，由于未能成功受孕或经过选育而被淘汰，其原值较高，累计折旧较小，故销售成本较高，导致当期淘汰种猪毛利率降低。

种猪：一般具有适用性好、抗病力强、肉质好、出肉率高、饲料报酬高等一种或多种优点，主要用途是用于繁殖仔猪，销售价格较高。

### (3) 毛利率同行业对比分析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天兆猪业（839932）	39.53%	47.62	21.68%
天合牧科（836321）	27.42%	41.48%	22.89%
川娇农牧（831915）	15.83%	19.32%	15.26%
天鹏牧业	33.01%	33.46%	22.84%

备注：天鹏牧业 2017 年毛利率数据为 1-9 月数据。

公司 2016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提升主要原因为市场生猪价格上涨，公司销售业绩随行就市，2017 年 1-9 月主营业务毛利未见明显下跌缘故系优质仔猪销售贡献了较高的毛利率。根据同行业公司公开披露的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和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数据显示，对比可知，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 3、按业务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 (1) 营业收入构成

####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商品	29,817,295.28	96.53	42,171,491.80	96.20	36,046,580.00	96.01
其他业务	1,071,428.57	3.47	1,664,428.58	3.80	1,497,428.57	3.99
-- 让渡资产使用权	1,071,428.57	3.47	1,664,428.58	3.80	1,377,428.57	3.67
-- 销售农产品					120,000.00	0.32
合计	30,888,723.85	100.00	43,835,920.38	100.00	37,544,008.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来自于销售商品、让渡资产使用权和销售农产品。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为育肥猪、仔猪、淘汰种猪、种猪的销售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为出租饲料厂、蔬菜大棚以及信号塔用地取得的收入，销售农产品收入为蔬菜大棚尚未对外出租时地上出产农作物的销售。

##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 业务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销售商品	9,843,178.18	33.01	14,109,176.00	33.46	8,234,130.81	22.84
其他业务	-228,722.36	-21.22	-1,223,646.30	-73.52	-1,348,646.31	-90.06
让渡资产使用权	-228,722.36	-21.22	-1,223,646.30	-73.52	140,459.69	10.20
销售农产品					-1,489,106.00	-1,240.92
合计	9,614,455.82	31.12	12,885,529.70	29.39	6,885,484.50	18.34

公司2017年1-9月、2016年度、2015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1.12%、

29.39%、18.34%。2016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 2015 年提高 11.05%，主要原因为生猪销售价格上升及饲料等原材料价格下降。2017 年 1-9 月综合毛利较 2016 年提高 1.73%，无较大差异。其他业务产生的毛利对综合毛利影响较小。

### (3)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利润构成

####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业务收入：						
——饲料厂			1,371,428.57	82.40	1,371,428.57	91.59
——蔬菜大棚	1,071,428.57	99.40	285,714.29	17.17	120,000.00	8.01
——信号塔场地	6,428.57	0.60	7,285.72	0.44	6,000.00	0.40
<b>合计</b>	<b>1,077,857.14</b>	<b>100.00</b>	<b>1,664,428.58</b>	<b>100.00</b>	<b>1,497,428.57</b>	<b>100.00</b>
其他业务支出：						
——饲料厂			1,236,968.88	42.83	1,236,968.88	43.46
——蔬菜大棚	1,306,579.50	100.00	1,651,106.00	57.17	1,609,106.00	56.54
——信号塔场地						
<b>合计</b>	<b>1,306,579.50</b>	<b>100.00</b>	<b>2,888,074.88</b>	<b>100.00</b>	<b>2,846,074.88</b>	<b>100.00</b>
毛利：						
——饲料厂			134,459.69		134,459.69	
——蔬菜大棚	-235,150.93		-1,365,391.71		-1,489,106.00	
——信号塔场地	6,428.57		7,285.72		6,000.00	



地						
合计	-228,722.36		-1,223,646.30		-1,348,646.31	
毛利率						
——饲料厂			9.80%		9.80%	
——蔬菜大棚	-21.95%		-477.89%		-1240.92%	
——信号塔场地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21.22%		-73.52%		-90.06%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其他业务收入产生的毛利分别为-228,722.36 元、-1,223,646.30 元、-1,348,646.31 元。其他业务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为：（1）饲料厂出租项目为微利业务（2）蔬菜大棚项目为亏损业务，且由此产生的毛利占比较大。

蔬菜大棚业务持续亏损的原因为：2015 年蔬菜大棚一直处于半闲置状态，公司自营农作物种植，产生了少量农作物种植收入。公司将主要精力放在主营业务上，并无专人打理蔬菜大棚，也并未将蔬菜大棚对外出租。自 2016 年 10-12 月开始，公司本着避免闲置的初衷，将其对外出租，蔬菜大棚亏损减少。2017 年开始，公司提高了租赁价格，蔬菜大棚项目亏损进一步减少。

#### 4、按地区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地区构成表

单位：元

区域分布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猪的销售收入）						
华北地区	29,817,295.28	100.00	42,171,491.80	100.00	36,046,580.00	100.00
国内小计	<b>29,817,295.28</b>	<b>100.00</b>	<b>42,171,491.80</b>	<b>100.00</b>	<b>36,046,580.00</b>	<b>100.00</b>
合计	<b>29,817,295.28</b>	<b>100.00</b>	<b>42,171,491.80</b>	<b>100.00</b>	<b>36,046,580.00</b>	<b>100.00</b>

注：华东地区（包括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西南地区（重庆、四川、云南、贵州、西藏）；华中地区（包括湖北、湖南、河南）；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东北地区（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西北地区（包括陕西、甘肃、新疆、青海、宁夏）。

公司收入均为国内销售收入或让渡资产使用权，销售区域为河北、天津地区。

## （2）利润、毛利率构成

### 最近二年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区域分布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毛利/毛利率	占比(%)	毛利/毛利率	占比(%)	毛利/毛利率	占比(%)
<b>主营业务收入（猪的销售收入）</b>						
华北地区	9,843,178.18/ 33.01%	100.00	14,109,176.00/ 33.46%	100.00	8,234,130.81/ 22.84%	100.00
国内小计	9,843,178.18/ 33.01%	100.00	14,109,176.00/ 33.46%	100.00	8,234,130.81/ 22.84%	100.00
合计	9,843,178.18/ 33.01%	100.00	14,109,176.00/ 33.46%	100.00	8,234,130.81/ 22.84%	100.00

公司毛利均为国内销售或让渡资产使用权产生，销售区域为河北、天津地区。

## 5、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直接材料、其他直接费用等，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9,974,117.10	28,062,315.80	27,812,449.19
直接材料费	13,198,135.83	21,073,073.24	23,219,912.35
人工费	1,748,382.34	2,134,890.18	1,926,626.22
折旧费	2,930,700.10	2,247,311.30	1,933,271.78
其他费用	2,096,898.83	2,607,041.08	732,638.84
直接材料费占总成本的比例(%)	66.08	75.09	83.49

人工费占总成本的比例 (%)	8.75	7.61	6.93
折旧费占总成本的比例 (%)	14.67	8.01	6.95
其他直接费用占总成本的比例 (%)	10.50	9.29	2.63

注：其他费用为药品费、水电费、煤火费、运费等费用。

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仔猪出栏数逐渐增加，育肥猪出栏数量减少，故总出栏重量逐渐减小，因此分摊的期间费用增加，直接材料费占总成本的比例逐步下降。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人工费占总成本的比例轻微提升的原因为：2016年下半年公司新建养猪场，增加了新入职人员。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折旧费占总成本的比例逐步提升的原因为：（1）在建的种猪场一期及其配套设备等固定资产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增多。（2）新增猪场的同时增加了生产性生物资产，生物性资产折旧增加。

公司各明细成本在总成本中的占比符合公司发展和经营情况，其中，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直接材料占比最高，主要为饲料、药品等，符合行业特点。

## 6、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 营业收入、成本及利润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30,895,152.42	43,835,920.38	37,544,008.57
营业成本	21,280,696.60	30,950,390.68	30,658,524.07
营业利润	4,307,477.54	4,941,437.70	2,302,293.47
利润总额	4,547,477.54	6,056,308.99	3,246,680.11
净利润	4,547,477.54	6,056,308.99	3,246,680.11

从上表可见，公司2017年1-9月、2016年度营业状况较2015年度总体呈上升趋势，净利润来源于收入增加，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一）、1、盈利能力分析”、“三、（二）、2、（2）利润、毛利率构成”及“三、（二）、3、（2）利润、毛利率构成”中之说明。

## 7、公司向个人销售和采购的情况说明

### (1) 最近两年客户及供应商构成情况表

#### ① 客户构成情况表

单位：元

客户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主营业务收入</b>						
单位			3,913,672.80	8.93		
个人	29,817,295.28	96.51	38,257,819.00	87.28	36,046,580.00	96.01
<b>小计</b>	<b>29,817,295.28</b>	<b>96.51</b>	<b>42,171,491.80</b>	<b>96.20</b>	<b>36,046,580.00</b>	<b>96.01</b>
<b>其他业务收入</b>						
单位	6,428.57	0.02	1,364,428.58	3.11	1,377,428.57	3.67
个人	1,071,428.57	3.47	300,000.00	0.68	120,000.00	0.32
<b>小计</b>	<b>1,077,857.14</b>	<b>3.49</b>	<b>1,664,428.58</b>	<b>3.80</b>	<b>1,497,428.57</b>	<b>3.99</b>
<b>合计</b>	<b>30,895,152.42</b>	<b>100.00</b>	<b>43,835,920.38</b>	<b>100.00</b>	<b>37,544,008.57</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为猪的饲养及销售，产品主要包括育肥猪和仔猪。由于国内生猪养殖还主要呈各养殖场、养殖户分散养殖的状态，规模化大型生猪养殖企业较少，且生猪养殖行业与下游行业之间的融合程度较低，主要由生猪商贩在生猪销售链条的上、下游间起纽带作用，长期活跃于屠宰加工企业和生猪养殖企业之间，具有较丰富的运输经验、市场供需信息和一定的客户资源，公司为尽快占领市场，充分利用生猪商贩的信息优势，主要通过部分生猪商贩进行销售，因此，客户主要是个人生猪商贩。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来源为租金，2015年度、2016年度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对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的饲料厂出租业务收入和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公司的信号塔用地出租收入，2017年1-9月其他业务收入为对个人的蔬菜大棚出租收入和信号塔用地出租收入。

#### ② 供应商构成情况表

单位：元

供应商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位	14,768,847.99	100.00	22,167,784.45	99.70	15,849,764.98	68.33

个人			67,621.44	0.30	7,345,377.92	31.67
合计	<b>14,768,847.99</b>	<b>100.00</b>	<b>22,235,405.89</b>	<b>100.00</b>	<b>23,195,142.90</b>	<b>100.00</b>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畜牧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饲料、自行配制饲料所需的玉米、豆粕、麦麸等初级农产品以及药品。

2015年玉米、豆粕、麦麸等初级农产品采购对象包括当地及周边地区的农民，个人供应商占31.67%。公司报告期内与个人客户及供应商的交易是建立在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基础上的，符合行业特点和惯例，是在国内现阶段畜牧业发展尚未完全形成规模化和集约化生产的形势下产生的。

2016年以后，公司减少了对个人客户的依赖，采购对象主要为单位。

## (2) 公司与个人客户、供应商的内部控制管理

### ① 公司与个人客户的内部控制管理

#### A. 合同签订

公司销售员在给客户报价后，根据实际情况与客户进行商业谈判；双方确定合同内容（包括品种、数量、价格等），之后由销售员向总经理汇报并确认，同时执行合同签订审批手续，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售猪收入在相关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时确认收入。

#### B. 发票的开具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未开具增值税发票。公司每月按无票收入正常进行纳税申报，公司与个人客户交易以销售单进行确认。

#### C. 款项的结算方式

2015年、2016年公司销售基本上采取现款现货销售方式，2015年主要采取现场收取现金方式结算销售款，2016年公司在猪场安装了POS机后，采取刷卡方式收款。2017年1-9月，公司产生部分赊销收入，主要赊销对象系仔猪购买客户，根据不同客户信用情况给予1—6个月账期。

### ② 公司与个人供应商的内部控制管理

公司与主要个人供应商进行采购时签订购销合同。采购原材料时，供应商将原材料运输至公司或指定地点，由采购员、技术部门人员、库管人员与供应商进行现场过磅称重并验收，购买完成后，采购员将过磅单、验收单、入库单等原始凭据流转至财务部，财务部人员以逐级审批签字的付

款申请单支付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未取得增值税发票。

## 8、现金收付情况

### (1) 现金收款

公司处在农村地区，周边金融体系极不完善，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为个人客户，个人客户自行到公司养殖场进行采购，多采用“钱货两清”的结算制度，且部分客户采购的数量不多，金额不高，习惯使用现金结算。因此，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一定数量的现金收款。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收款（不含个人卡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现金收款	100.00	-	29,326,999.36
当期销售总额	29,817,295.28	42,171,491.80	36,046,580.00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	-	81.36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现金收款主要采取以下内控措施：

对于个人携带大额现金到猪场交易的处理：在白天银行营业时间，由财务部出纳和客户一起存入银行账户；如果在晚上等非银行营业时间，由公司财务部出纳会同公司司机和保卫将现金拿回公司财务室保管，次日存入银行账户。

公司2016年规范了现金收款问题，在猪场安装了POS机，客户通过刷卡转账至公司银行账户公户，避免了现金收款现象。2017年1-9月产生的一笔现金收入系客户购猪刷卡时少支付了100元，用现金补足，除此之外公司2017年1-9月不存在现金收取货款的情况。

### (2) 现金付款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付款（不含个人卡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现金付款			12,088,861.70
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	14,768,847.99	22,235,405.89	23,195,142.90
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比例（%）			52.12

备注：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为饲料和药品的借方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现金付款主要采取以下内控措施：

供应商将原材料运输至公司的仓库处，由采购人员与供应商进行现场称重过磅，并由采购部门人员进行质量检验。购买完成后，采购人员将过磅单、验收单等原始凭据流转至财务部，财务部人员以经过采购人员、采购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公司负责人签字的单据支付货款。

## 9、个人卡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个人卡收款的金额及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个人卡收款		3,562,628.00	4,869,680.64
当年销售总额	29,817,295.28	42,171,491.80	36,046,580.00
占当年销售收款总额比例（%）		8.45	13.51

报告期内出现个人卡收款现象的原因如下：

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生猪商贩，习惯以现金作为主要的支付手段，且由于公司采用现收现付的销售模式，客户在购买产品后需现场支付现金或银行转账，待公司财务部门查询相关银行账户，确认款项已到账后方能放行，因使用公司账户在查看是否到账时存在一定时滞，故为方便经营，公司采取了适应这种行业习惯的收付款模式，在销售中采用个人卡收款作为结算手段。

报告期内公司对个人卡收款的内部控制具体情况如下：①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经营情况于当地金融机构处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该银行卡和密码分别由指定的财务人员保管，专项用于公司收款。②客户购货时将货款存入该结算专用银行卡，财务部根据销售单据、银行收款凭证等进行入账处理，公司指定专人负责在个人卡资金累计一定量后从个人账户转至公司账户，转账人在转账时需得到相关负责人书面或口头通知。③2015年个人卡专用于公司销售收款，无支付功能；2016年用于销售收款，仅有一笔采购付款，为种猪采购。

中介机构进场后，公司按照中介机构要求清理了个人卡，将其资金全

部转入公司账户并注销了相关个人卡。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将个人卡清理完毕。

#### 10、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采购循环内部控制制度：①公司采购主要为饲料、兽药、疫苗等，采购部门根据月度生产计划所需的各种饲料、兽药、疫苗等，结合实际库存量确定采购所需品种及数量，并编制《采购计划》。②《采购计划》需经采购部经理和生产技术部经理审核，总经理批准方能实施，并提交相应的职能部门。③《采购计划》批准后，对于新品采购，采购部门负责寻找 3 至 5 家供应商并进行统一集中比价询价，并经生产技术部审核，总经理批准，对样品进行试用后方可进行正式采购。④确定供应商后，采购部门负责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并按《采购计划》及合同执行采购任务，收货的时候需要生产技术部、仓库和采购员共同在场进行称重验收。生产技术部人员负责质量检查，采购员负责过磅称重，仓库保管员编制入库单进行入库管理。⑤采购部每月根据公司账面的各供应商的欠款情况编制《付款计划》，交财务部门进行审核，财务部根据入库单、发票、合同以及付款进度等对《付款计划》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交总经理进行审批。财务部根据总经理审批后的《付款计划》对供应商进行付款。

生产循环内部控制制度：①生产技术部根据每年度销售部门编制的《销售计划》，结合公司现有产能编制公司《生产计划》，并交总经理进行审批。总经理批准后，生产技术部将其传达至各猪舍。②各猪舍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种猪采购、领料、饲养以及转群等生产工作，并每日编制《生产日报表》，对每日猪只数量、病死以及转群等情况等进行记录，交生产技术部经理进行审核，并提交给销售部门及财务部门。各猪舍领料时编制《领料单》，仓库根据生产领料申请单进行备料。③生产技术部技术人员每日对各猪舍猪只健康情况进行了解和跟踪，对疾病加以控制，并定期对猪舍进行卫生消毒、病毒检测等。对病死猪进行专业无公害化处理。

销售循环内部控制制度：①销售部对销售客户进行考察并确定客户需求，就销售价格、信用政策、发货及收款方式等具体事项与客户进行谈判。依次经销售经理、财务部负责人以及总经理审批后，与客户签订框架销售



合同。②销售部实时跟踪生产情况，在饲养的猪达到可售条件后，销售人员跟客户沟通确认选猪、购猪时间。客户在约定时间到达公司购猪，生产人员、销售人员及客户共同监督选猪、过磅等手续。过磅单为连续编号。销售人员根据过磅单重量以及过磅数量编制销售单，客户接收货物后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③根据对不同客户的授信政策，采取钱货两清方式销售的，客户按照约定的价格，通过 POS 机刷卡支付货款，同时签字确认 POS 机打印单据。对于采取赊销政策的，销售部负责按期与客户进行对账并催收货款，货款需直接打入公司账户。财务部负责监督收款。④公司销售、发货、收款分别由销售部、生产技术部和财务部执行。

###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 1、费用及结构

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30,895,152.42	43,835,920.38	37,544,008.57
销售费用	219,476.63	274,048.36	
管理费用	3,432,297.91	4,225,465.79	1,117,528.37
财务费用	2,128,690.66	3,678,051.06	3,261,480.98
期间费用总额	5,780,465.20	8,177,565.21	4,379,009.3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1	0.6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11	9.64	2.9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89	8.39	8.6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b>18.71</b>	<b>18.65</b>	<b>11.66</b>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8.71%、18.65%、11.66%。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与 2015 年度相比，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由管理费用增加所致。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少，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的增长速度超过营业收入增长速度。

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三）、2、期间费用明细表及

分析”之说明。

## 2、期间费用明细表及分析

### (1) 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工资	131,157.83	145,333.00	
福利费	2,500.00		
差旅费	779.00	38,305.00	
招待费		1,540.00	
办公费		270.00	
运费	3,000.00	43,418.56	
车辆费用	81,894.00	30,124.60	
保险费	145.8	15,057.20	
<b>合计</b>	<b>219,476.63</b>	<b>274,048.36</b>	

公司 2015 年没有进行积极的销售活动，未设立销售部门，故未产生销售费用，2016 年为扩大业务，公司新设销售部门，招聘专门的销售人员，销售费用增加。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部门的职工薪酬、差旅费、车辆费用等。

### (2) 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工资	1,138,365.72	1,278,761.72	512,787.92
员工保险费	174,400.35	112,206.76	73,121.70
福利费	159,752.53	155,066.12	10,557.65
工会经费	4,149.00	8,771.64	3,724.42
招待费	75,954.00	27,503.00	4,738.00
办公费	81,975.00	127,229.00	121,820.00
差旅费	24,484.00	39,028.50	
劳保费		10,000.00	
保险费	40,000.00	13,000.00	
车辆使用费	44,074.69	18,535.00	6,900.00

折旧费	501,068.56	152,056.83	24,705.85
摊销费	39,772.02	245,913.62	5,496.00
中介服务费	838,373.92	717,384.20	255,700.00
培训费		8,500.00	58.00
维修费	45,785.00	901,940.00	115,000.00
种猪死亡费	264,143.12	401,969.24	-34,091.43
印花税		4,510.54	16,155.26
土地使用税		225.00	855.00
其他		2,864.62	
<b>合计</b>	<b>3,432,297.91</b>	<b>4,225,465.79</b>	<b>1,117,528.37</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部门的工资、中介服务费、维修费、折旧费等。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11%、9.64%、2.98%，管理费用 2017 年 1-9 月和 2016 年与 2015 年相比增长较快。其中，工资及员工保险、福利费、折旧费、摊销费、中介服务费、种猪死亡费成为了带动管理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

工资及员工保险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2016 年新聘任两位高管，同时，新建一期猪场，新入职员工增加；

福利费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2016 年新增加一个食堂，支出增加；

折旧费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2016 年新猪场、污水处理厂、产床定位栏等在建工程转固形成的固定资产增加；2017 年 1-9 月种猪场办公楼等在建工程转固形成的固定资产增加；

2016 年摊销费较高的主要原因为：2016 年解除了与租赁马柳猪场的租赁协议，原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剩余租金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中介服务费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引入外购种猪，并由 SHAFFER GENETICS,INC.提供定期技术支持，由此产生的顾问费较多（2）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中介服务费支出增加。

2016 年维修费较高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对猪舍进行大规模维修；

2017 年 1-9 月和 2016 年种猪死亡费比 2015 年较高的原因为：2015 年种猪死亡有保险公司付的赔偿款，2016 年、2017 年 1-9 月没有。

### （3）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2,155,176.25	3,717,177.27	3,302,834.68
减：利息收入	40,961.02	51,780.60	46,403.60
其他手续费	14,475.43	12,654.39	5,049.90
<b>合计</b>	<b>2,128,690.66</b>	<b>3,678,051.06</b>	<b>3,261,480.98</b>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手续费、流动资金利息收入。

####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42,755.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000.00	60,000.00	168,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因不可抗力，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 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回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 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 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 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 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 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40,000.00	-482,755.55	168,800.00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b>合计</b>	<b>240,000.00</b>	<b>-482,755.55</b>	<b>168,800.00</b>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其中，记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政府补助	240,000.00	60,000.00	168,800.00
<b>记入非经常性损益的 营业外收入小计</b>	<b>240,000.00</b>	<b>60,000.00</b>	<b>168,800.00</b>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合计		542,755.55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542,755.55	-
<b>记入非经常性损益的 营业外支出小计</b>		<b>542,755.55</b>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说明
----	-----------	--------	--------	----

市级生猪活体储备补贴资金	240,000.00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档升级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局补贴收入			8,800.00	与收益相关
<b>合 计</b>	<b>240,000.00</b>	<b>60,000.00</b>	<b>168,800.00</b>	

公司近二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包括营业外收入中的市级生猪活体储备补贴资金、上档升级奖励款、农业局补贴收入等政府补助收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营业外支出为处置饲料厂损失。

公司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在公司净利润中占比分别为 5.28%、-7.97%、5.20%，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低。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公司出租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不动产的应税租金收入。	5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注：

#### （1）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农业生产者（单位和个人从事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等农业生产）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税，本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免征增值税范围。

#### （2）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本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免征企业所得税项目的范围。

#### （3）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

根据国税发（1999）4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具体征税范围解释规定》第二条的解释和规定，本公司属于免征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项目的范围。

##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20,000.00	14,954.00	39,319.36
银行存款	3,017,628.79	22,791,070.47	1,231,656.53
其他货币资金		10,500,000.00	-
<b>合计</b>	<b>3,037,628.79</b>	<b>33,306,024.47</b>	<b>1,270,975.89</b>

注：其他货币资金是公司为农户个人贷款提供的保证金。其中，农户在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6040 万元，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并提供保证金 1015 万元；农户在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解放道支行贷款 630 万元，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并提供保证金 35 万元。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解除担保责任的协议和保证金账户解冻协议，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五日内保证金 1015 万元转为一般银行存款，公司可自由支配使用；农户已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将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解放道支行借款归还，主合同贷款合同履行完毕，从合同担保合同终止，保证金 35 万元解冻。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037,628.79 元、33,306,024.47 元、1,270,975.89 元。

货币资金 2017 年 9 月 30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0,268,395.68 元，主要原因为关联方借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拆借给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借款为 18,859,604.66 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拆借给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借款为 41,774,804.66 元，增加 22,915,200.00 元。

货币资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2,035,048.58 元，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增加且基本当期回款；关联方归还借款；部分存货采购采取与关联方供应商债权债务抵消方式结算，采购现金支出减少。

### 2、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及账龄

##### ①201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分类及账龄

单位：元

种类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07,142.68	100.00	450.00		8,006,692.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8,007,142.68</b>	<b>100.00</b>	<b>450.00</b>		<b>8,006,692.68</b>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8,000,392.68	99.91	
6个月-1年	4,500.00	0.06	225.00
1-2年	2,250.00	0.03	225.00
<b>合计</b>	<b>8,007,142.68</b>	<b>100.00</b>	<b>450.00</b>

②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分类及账龄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450.00	100.00			400,45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b>合计</b>	<b>400,450.00</b>	<b>100.00</b>			<b>400,450.00</b>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400,450.00	100.00	



合计	400,450.00	100.00	
----	------------	--------	--

## 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分类及账龄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0,000.00	100.00	36,000.00	2.50	1,404,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40,000.00	100.00	36,000.00	2.50	1,404,000.00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6 个月以内	720,000.00	50.00	
6 个月-1 年	720,000.00	50.00	36,000.00
合计	1,440,000.00	100.00	36,000.00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006,692.68 元、400,450.00 元、1,404,000.00 元，201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 6 个月以内的售猪款未收回，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小系当年售猪款回款情况良好，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关联方尚未支付的饲料厂租金。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1 年以内余额占比分别为 99.97.00%、100.00%、100.00%，账龄较短，回款可能性大。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有关计提减值准备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行业一致。

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管理状况良好。

(2)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1	胡雪梅	非关联方	1,024,056.00	12.79	售猪款	6个月以内
2	刘家成	非关联方	520,752.50	6.50	售猪款	6个月以内
3	杨绍良	非关联方	494,400.00	6.17	售猪款	6个月以内
4	马学录	非关联方	472,300.00	5.90	售猪款	6个月以内
5	李建良	非关联方	465,304.00	5.81	售猪款	6个月以内
	<b>合计</b>		<b>2,976,812.50</b>	<b>37.17</b>	--	--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1	张建华	非关联方	395,950.00	98.88	售猪款	6个月以内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	1.12	信号塔租赁费	6个月以内
	<b>合计</b>		<b>400,450.00</b>	<b>100.00</b>	--	--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关联方	720,000.00	50.00	饲料厂租赁费	6个月以内
			720,000.00	50.00		6个月-1年
	<b>合计</b>		<b>1,440,000.00</b>	<b>100.00</b>	--	--

(5)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三）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之说明。

### 3、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1,300.20	100.00	65,458.00	100.00	221,276.00	100.00
合计	<b>241,300.20</b>	<b>100.00</b>	<b>65,458.00</b>	<b>100.00</b>	<b>221,276.00</b>	<b>100.00</b>

公司2017年9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41,300.20元、65,458.00元、221,276.00元。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猪场改造劳务费、原材料货款、租金等。

(2) 截至2017年9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荆州市荆建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41.44	劳务费	1年以内
2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75,000.00	31.08	租金	1年以内
3	天津正大农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00.20	19.19	饲料款	1年以内
4	廊坊市凯晨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8.29	安装费	1年以内
	合计		<b>241,300.20</b>	<b>100.00</b>	--	--

(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天津正大农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458.00	69.45	饲料款	1年以内
2	北京京蒙和盛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30.55	兽药款	1年以内
	合计		<b>65,458.00</b>	<b>100.00</b>	--	--

(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杨维更	非关联方	140,000.00	63.27	维修费	1年以内
2	杨令才	非关联方	80,000.00	36.15	水暖费	1年以内
3	马饶	非关联方	1,276.00	0.58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	<b>221,276.00</b>	<b>100.00</b>	--	--

（5）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账龄

##### ①2017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分类及账龄

单位：元

种类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941,971.42	100.00	1,005.00	0.00	41,940,966.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41,941,971.42</b>	<b>100.00</b>	<b>1,005.00</b>	<b>0.00</b>	<b>41,940,966.42</b>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41,921,871.42	99.95	
6个月-1年	20,100.00	0.05	1,005.00
<b>合计</b>	<b>41,941,971.42</b>	<b>100.00</b>	<b>1,005.00</b>

##### ②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分类及账龄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47,104.66	100.00			19,047,104.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9,047,104.66</b>	<b>100.00</b>			<b>19,047,104.66</b>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19,047,104.66	100.00	-
<b>合计</b>	<b>19,047,104.66</b>	<b>100.00</b>	<b>-</b>

③ 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分类及账龄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300,212.88	100.00	217,930.14	0.70	31,082,282.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31,300,212.88</b>	<b>100.00</b>	<b>217,930.14</b>	<b>0.70</b>	<b>31,082,282.74</b>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6 个月以内	29,337,572.60	93.73	
6 个月-1 年	1,401,237.69	4.48	70,061.88
1—2 年	102,762.59	0.33	10,276.26
2—3 年	458,640.00	1.46	137,592.00
<b>合计</b>	<b>31,300,212.88</b>	<b>100.00</b>	<b>217,930.14</b>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41,940,966.42 元、19,047,104.66 元、31,082,282.74 元，

2017 年 9 月 30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2,893,861.76 元，增幅为 120.20%，主要原因为关联方借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2,035,178.08 元，降幅为 38.72%，主要原因为关联方归还借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均已按照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2)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774,804.66	99.60	往来款	1-6 个月
2	SHAFFER JR	非关联方	147,066.76	0.35	往来款	1-6 个月
3	吴国林	关联方	20,000.00	0.05	备用金	6 个月-1 年
4	徐福喜	关联方	100.00		备用金	6 个月-1 年
	<b>合计</b>		<b>41,941,971.42</b>	<b>100.00</b>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561,424.66	81.70	往来款	1-6 个月

2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98,180.00	17.32	固定资产处置款	1-6个月
3	郜东雷	非关联方	187,500.00	0.98	预付账款转入	1-6个月
	<b>合计</b>		<b>19,047,104.66</b>	<b>100.00</b>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1	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500,000.00	78.27	往来款	1-6个月
2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31,860.78	10.46	往来款	1-6个月
			1,241,274.85			6个月-1年
3	张翠红	关联方	2,645,569.63	8.69	往来款	1-6个月
			73,892.00			6个月-1年
4	廊坊永城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8,640.00	1.47	往来款	2-3年
5	吴春林	关联方	90,960.00	0.51	往来款	1-6个月
			69,120.00			6个月-1年
	<b>合计</b>		<b>31,111,317.26</b>	<b>99.40</b>		

(5)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之说明。

## 5、存货

(1) 存货构成及波动原因

①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原材料	1,418,476.91	22.72	1,021,744.45	13.56	2,112,329.89	20.89

消耗性生物资产	4,823,696.96	77.28	6,513,910.18	86.44	7,999,495.24	79.11
存货净值	<b>6,242,173.87</b>	<b>100.00</b>	<b>7,535,654.63</b>	<b>100.00</b>	<b>10,111,825.13</b>	<b>100.00</b>

备注：各期间存货跌价准备为零。

### ②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存栏结构情况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数量(头)	金额(元)	数量(头)	金额(元)	数量(头)	金额(元)
哺乳仔猪	3,294	588,341.24	2,487	805,675.10	1,516	232,112.81
保育猪	5,781	1,943,369.77	3,224	1,065,846.09	3,021	777,303.28
育肥猪	2,101	2,291,985.95	3,818	4,642,388.99	8,043	6,990,079.15
合计	<b>11,176</b>	<b>4,823,696.96</b>	<b>9,529</b>	<b>6,513,910.18</b>	<b>12,580</b>	<b>7,999,495.24</b>

公司存货主要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存栏的哺乳仔猪、保育猪、育肥猪；原材料为饲料、玉米、豆粕、药品等。

公司2017年9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6,242,173.87、7,535,654.63元、10,111,825.13元。

2016年12月31日较2015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减少2,576,170.50元，降幅为25.48%，主要原因为：2016年原材料采购减少，消耗性生物资产出栏数增加，期末原材料和消耗性生物资产同时减少。

2017年9月30日较2016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减少1,293,480.76元，降幅为17.16%，主要原因为：2017年1-9月原材料采购较少，且单只金额较小的仔猪产量及出栏量增加，即繁育成育肥猪的数量减少，遂期末结余的育肥猪数量及金额较少，故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价值较少。

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 ③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核算方法

公司对于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的生产成本，按其生产过程分为三个阶段核算，即哺乳仔猪、保育猪、育肥猪。

A.哺乳仔猪：从出生到断奶阶段的生猪统称为哺乳仔猪，通常为23



日龄，重量为 7 公斤以下的小猪，之后转栏入保育舍饲养。

哺乳仔猪初始入账价值主要为产前种母猪成本，系归集的成熟性种母猪空怀阶段、种母猪怀孕阶段的成本，具体包括公猪舍、妊娠舍、产仔舍阶段种猪的饲料费、种猪折旧成本、人工费等直接费用以及猪舍折旧费和其他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在怀孕种猪分娩时，将其在空怀阶段和备孕阶段归集的成本分摊至出生哺乳仔猪，作为哺乳仔猪的初始入账价值。

哺乳仔猪阶段的成本构成如下：a.哺乳仔猪初始入账价值；b.哺乳阶段种母猪的折旧费用、饲料费、人工费等直接费用及猪舍折旧费和其他应分摊的间接费用；c.哺乳仔猪自身的饲养费用，即饲料费、人工费等直接费用及猪舍折旧费和其他应分摊的间接费用。

哺乳仔猪成本在月末按照数量在转栏和期末存栏仔猪之间分配。其中，转栏仔猪将作为保育猪继续饲养，转栏哺乳仔猪的成本将作为保育猪的初始入账价值；正常死亡哺乳仔猪成本由活体承担。

**B.保育猪：**公司将 23 日龄至 71 日龄在保育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保育猪，通常为 25 公斤以下。保育猪阶段饲养周期约为 48 天，饲养期满转栏用于饲养成为育肥猪或出栏销售。

保育猪初始入账价值为上一阶段转栏哺乳仔猪的成本，该阶段生猪的成本包括初始入账价值和保育阶段发生的饲养成本（即该阶段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等直接费用及猪舍折旧费和其他应分摊的间接费用）。

保育猪成本在月末按照数量在销售、转栏和期末存栏之间分配。其中，销售部分系在保育阶段直接销售的保育猪，其成本转入主营业务成本；转栏部分将用于继续饲养成为育肥猪，转栏部分的成本将作为育肥猪的初始入账价值。

**C.育肥猪：**育肥猪是指保育猪长到 71 日龄后转栏进入育肥舍用于继续饲养或销售的猪只。

育肥猪的初始入账价值为上一阶段转栏保育猪的成本，该阶段猪的成本包含初始入账价值和培育阶段发生的饲养成本（即该阶段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等直接费用及猪舍折旧费和其他应分摊的间接费用）。

育肥猪成本在月末按照数量在销售、转栏和期末存栏之间分配。其中，销售部分系在育肥阶段直接销售的猪，其成本转入主营业务成本；转栏部分是指在养殖过程中通过筛选成为后备母猪，作为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育肥猪。

### (2) 存货合理性分析

作为养猪企业，公司存货中消耗性生物资产占比最高，符合其经营特点。

### (3) 存货减值准备

消耗性生物资产：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9月末不存在生猪市场价格大幅下降的现象及预期，销售价格高于单位成本，因此，未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原材料：原材料为用于饲养猪的饲料、药品等，由于所生产的产品生猪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对原材料计提减值准备，按账面价值核算。

## 6、固定资产及折旧

(1) 截至2017年9月30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9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444,515.67	2,526,057.12		38,970,572.79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31,285,768.27	856,424.00		32,142,192.27
生产及机器设备	2,648,621.53	388,450.00		3,037,071.53
运输设备	1,879,831.87	1,074,050.12		2,953,881.99
电子及办公设备	630,294.00	207,133.00		837,427.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152,778.49	2,265,948.77		9,418,727.26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6,391,744.33	1,551,739.63		7,943,483.96
生产及机器设备	526,596.86	216,783.04		743,379.90
运输设备	198,748.04	402,120.71		600,868.75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689.26	95,305.39		130,994.6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291,737.18			29,551,845.53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24,894,023.94			24,198,708.31

生产及机器设备	2,122,024.67			2,293,691.63
运输设备	1,681,083.83			2,353,013.24
电子及办公设备	594,604.74			706,432.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生产及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291,737.18			29,551,845.53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24,894,023.94			24,198,708.31
生产及机器设备	2,122,024.67			2,293,691.63
运输设备	1,681,083.83			2,353,013.24
电子及办公设备	594,604.74			706,432.35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7,034,159.78	8,992,996.57	19,582,640.68	36,444,515.67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40,648,946.41	5,824,704.20	15,187,882.34	31,285,768.27
生产及机器设备	6,184,611.87	858,768.00	4,394,758.34	2,648,621.53
运输设备	155,857.50	1,723,974.37		1,879,831.87
电子及办公设备	44,744.00	585,550.00		630,29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305,797.27	3,267,780.15	4,420,798.93	7,152,778.49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6,695,873.36	2,489,724.84	2,793,853.87	6,391,744.33
生产及机器设备	1,537,504.20	616,037.72	1,626,945.06	526,596.86
运输设备	49,059.46	149,688.58		198,748.04
电子及办公设备	23,360.25	12,329.01		35,689.2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728,362.51			29,291,737.18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33,953,073.05			24,894,023.94
生产及机器设备	4,647,107.67			2,122,024.67
运输设备	106,798.04			1,681,083.83
电子及办公设备	21,383.75			594,604.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生产及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728,362.51			29,291,737.18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33,953,073.05			24,894,023.94
生产及机器设备	4,647,107.67			2,122,024.67
运输设备	106,798.04			1,681,083.83
电子及办公设备	21,383.75			594,604.74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212,599.78	821,560.00		47,034,159.78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40,648,946.41			40,648,946.41
生产及机器设备	5,370,511.87	814,100.00		6,184,611.87
运输设备	155,857.50			155,857.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7,284.00	7,460.00		44,74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5,237,017.06	3,068,780.21		8,305,797.27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4,206,148.52	2,489,724.84		6,695,873.36
生产及机器设备	992,665.76	544,838.44		1,537,504.20
运输设备	20,548.42	28,511.04		49,059.46
电子及办公设备	17,654.36	5,705.89		23,360.2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0,975,582.72			38,728,362.51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36,442,797.89			33,953,073.05
生产及机器设备	4,377,846.11			4,647,107.67
运输设备	135,309.08			106,798.04
电子及办公设备	19,629.64			21,383.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生产及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0,975,582.72			38,728,362.51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36,442,797.89			33,953,073.05
生产及机器设备	4,377,846.11			4,647,107.67
运输设备	135,309.08			106,798.04
电子及办公设备	19,629.64			21,383.75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

2017年1-9月固定资产原值增加主要为购入运输设备和新建猪场之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2016年固定资产原值增加系新建猪场（种猪场）、污水处理池、产床定位栏等在建工程转固所致；固定资产减少系转让饲料厂和处置钢板仓所致。其中产床定位栏计入“固定资产——生产及机器设备科目”。

(4)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6) 截至2017年9月30日，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7) 截至2017年9月30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包括：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承租人	年租金	租赁期
蔬菜大棚及其附属设备	15,371,245.50	王瑞芬	1,500,000.00	2017-1-1 至 2017-12-31

## 7、在建工程

2015年度在建工程变动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种猪场一期		69,500.00			69,500.00
合计		<b>69,500.00</b>			<b>69,500.00</b>

2016 年度在建工程变动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种猪场一期	69,500.00	4,520,927.00	4,590,427.00		
种猪场办公楼		306,008.00			306,008.00
种猪场二期		632,475.35			632,475.35
污水处理池		1,234,277.20	1,234,277.20		
产床定位栏		731,918.00	731,918.00		
<b>合计</b>	<b>69,500.00</b>	<b>7,425,605.55</b>	<b>6,556,622.20</b>		<b>938,483.35</b>

2017 年 1-9 月在建工程变动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7 年 9 月 30 日
种猪场办公楼	306,008.00	550,416.00	856,424.00		
种猪场二期	632,475.35	2,306,618.50			2,939,093.85
种猪场三期		28,799.00			28,799.00
<b>合计</b>	<b>938,483.35</b>	<b>2,885,833.50</b>	<b>856,424.00</b>		<b>2,967,892.85</b>

## 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9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46,679.97	7,362,158.59	6,106,732.07	9,402,106.49
其中：成熟性	5,760,546.21	4,071,754.30	1,846,833.65	7,985,466.86
未成熟性	2,386,133.76	3,290,404.29	4,259,898.42	1,416,639.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974,408.96	1,624,075.70	804,007.83	1,794,476.83
其中：成熟性	974,408.96	1,624,075.70	804,007.83	1,794,476.83
未成熟性				
三、账面净值合计：	7,172,271.01			7,607,629.66
其中：成熟性	4,786,137.25			6,190,990.03
未成熟性	2,386,133.76			1,416,639.6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成熟性				
未成熟性				
五、账面价值合计：	7,172,271.01			7,607,629.66
其中：成熟性	4,786,137.25			6,190,990.03
未成熟性	2,386,133.76			1,416,639.63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36,721.18	11,345,079.60	5,835,120.81	8,146,679.97
其中：成熟性	2,636,721.18	4,596,999.71	1,473,174.68	5,760,546.21
未成熟性		6,748,079.89	4,361,946.13	2,386,133.7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32,980.38	914,537.29	1,073,108.71	974,408.96
其中：成熟性	1,132,980.38	914,537.29	1,073,108.71	974,408.96
未成熟性				
三、账面净值合计：	1,503,740.80			7,172,271.01
其中：成熟性	1,503,740.80			4,786,137.25
未成熟性				2,386,133.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成熟性				
未成熟性				
五、账面价值合计：	1,503,740.80			7,172,271.01
其中：成熟性	1,503,740.80			4,786,137.25
未成熟性				2,386,133.76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16,122.59	754,533.69	933,935.10	2,636,721.18
其中：成熟性	2,816,122.59	754,533.69	933,935.10	2,636,721.18
未成熟性				
二、累计折旧合计：	986,287.60	772,761.38	626,068.60	1,132,980.38
其中：成熟性	986,287.60	772,761.38	626,068.60	1,132,980.38

未成熟性				
三、账面净值合计：	1,829,834.99			1,503,740.80
其中：成熟性	1,829,834.99			1,503,740.80
未成熟性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成熟性				
未成熟性				
五、账面价值合计：	1,829,834.99			1,503,740.80
其中：成熟性	1,829,834.99			1,503,740.80
未成熟性				

#### (4) 生产性生物资产存栏情况

单位：头

类别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成熟	2,147	1,758	1,328
未成熟	605	552	-
合计	<b>2,752</b>	<b>2,310</b>	<b>1,328</b>

2016年12月31日生产性生物资产存栏量较2015年12月31日增长较大，主要原因系2016年原种猪场一期建成并投入使用，公司增加了外购种猪的引入数量，引入未成熟性母猪602头，未成熟性公猪41头。

#### (5) 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本核算

公司对于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本分为两个阶段核算：未成熟种猪、成熟种猪，未成熟种猪第一次配种成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为成熟种猪。

##### ①未成熟种猪

A.自行繁育的种猪，初始成本为从“消耗性生物资产”转入“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时的账面成本；

B.外购的种猪，初始成本为购买价、相关税负、运输费、保险费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C.种猪从“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前所发生的饲养费用，包括饲料费及其他应分摊的制造费用。



未成熟种猪的成本核算方法同“育肥猪”的成本核算方法。

②成熟种猪

A.从“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账面价值；

B.种猪达到可使用状态后开始计提折旧，原始成本不再增加；

C.种母猪、种公猪（即成熟猪）饲养成本，通过折旧，由仔猪承担。淘汰种猪销售时，以其净值转入营业成本。

9、无形资产

2017年1-9月无形资产摊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9月30日
一、原值	55,000.00			55,000.00
其中：软件	55,000.00			55,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480.00	4,122.00		31,602.00
其中：软件	27,480.00	4,122.00		31,602.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520.00			23,398.00
其中：软件	27,520.00			23,398.00

2016年度无形资产摊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原值	55,000.00			55,000.00
其中：软件	55,000.00			55,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984.00	5,496.00		27,480.00
其中：软件	21,984.00	5,496.00		27,48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016.00			27,520.00
其中：软件	33,016.00			27,520.00

2015年度无形资产摊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值	55,000.00			55,000.00
其中：软件	55,000.00			55,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488.00	5,496.00		21,984.00
其中：软件	16,488.00	5,496.00		21,984.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512.00			33,016.00
其中：软件	38,512.00			33,016.00

无形资产为外购的财务软件，入账价值为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从购入当月开始摊销，摊销年限为10年。

#### 10、长期待摊费用

2017年9月30日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17年9月30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费用		327,600.00	35,650.02		291,949.98	
技术服务费		1,000,000.00	149,994.00		850,006.00	
合计		<b>1,327,600.00</b>	<b>185,644.02</b>		<b>1,141,955.98</b>	

2016年12月31日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马柳猪场改造	377,799.25		137,381.64	240,417.61	-	马柳猪场停止租用
合计	<b>377,799.25</b>		<b>137,381.64</b>	<b>240,417.61</b>	-	

2015年12月31日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	本年摊销	其他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

	日	增加		减少	日	的原因
马柳猪场改造	515,180.89		137,381.64	-	377,799.25	
<b>合计</b>	<b>515,180.89</b>		<b>137,381.64</b>	<b>-</b>	<b>377,799.25</b>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马柳猪场的租金，摊销期为 52 个月，摊销开始日期为 2014 年 5 月 1 日，由于 2016 年 12 月终止租赁协议，剩余长期待摊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017 年 1-9 月，公司与北京智见嘉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品牌整体营销策划服务合同书》并一次性支付技术服务费 100 万元整，合同服务期限为 5 年，主要服务内容为市场定位及品牌推广。此外，本期新增租赁土地一块，一次性支付 4 年租金。

###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购置长期资产款项	18,165.00	493,395.00	14,000.00
<b>合计</b>	<b>18,165.00</b>	<b>493,395.00</b>	<b>14,000.00</b>

预付购置长期资产款项明细情况：

2017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廊坊市大中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款
荆州美神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	1 年以内	种猪款
<b>合计</b>		<b>18,165.00</b>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天津博威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580.00	1 年以内	设备款
廊坊市永千泰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泊头市瑞英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霸州市实泰装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沧州鑫航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廊坊市大中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50.00	1 年以内	设备款
<b>合计</b>		<b>493,395.00</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	1年以内	种猪款
合计		<b>14,000.00</b>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新猪厂在建工程相关款项支出和购买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猪）预付款。

## 12、资产受限情况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0,500,000.00	
其中：保证金		10,500,000.00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合计		<b>10,500,000.00</b>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其他货币资金，是公司为农户个人借款提供的保证金。其中，农户在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6,040.00万元，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并提供保证金1,015.00万元；农户在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解放道支行借款630.00万元，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并提供保证金35.00万元。截至目前，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已解除限制。

## （六）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4,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保证借款	28,000,000.00	37,000,000.00	39,500,000.00
合计	<b>52,000,000.00</b>	<b>50,000,000.00</b>	<b>52,500,000.00</b>

短期借款明细详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公司业务”之“五、公司业务情况”之“（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截至2017年9月30日抵押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4,000,000.00	房产 X 京房权证西字第 113164 号和廊坊市房权证廊字第 201513327 号；土地使用权廊安国用（2015）第 00021 号
<b>合计</b>	<b>24,000,000.00</b>	

注：抵押物为股东张翠红及其配偶胡万臣所有。

### （3）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4,000,000.00	廊坊市华路天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张翠红、胡万臣
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b>合计</b>	<b>28,000,000.00</b>	

## 2、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596,446.67	91.43	3,136,296.00	89.43	1,251,978.20	74.88
1-2 年	154,060.00	2.52	125,560.00	3.58	206,110.00	12.33
2-3 年	125,560.00	2.05	206,110.00	5.88	213,985.00	12.80
3 年以上	245,095.00	4.00	38,985.00	1.11		
<b>合计</b>	<b>6,121,161.67</b>	<b>100.00</b>	<b>3,506,951.00</b>	<b>100.00</b>	<b>1,672,073.20</b>	<b>100.00</b>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121,161.67 元、3,506,951.00 元、1,672,073.20 元；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款、工程款、土地租金。

2017 年 9 月 30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2,614,210.67 元，增幅为 74.54%，主要原因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的增加。

2016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834,877.80 元，增幅为 109.74%，主要原因为在建工程增加，应付材料采购及工程款增加。

### （2）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关联方	4,532,707.88	74.05	饲料款	1年以内
2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57,906.00	8.08	土地租金	1年以内
			125,560.00			1-2年
			125,560.00			2-3年
			185,707.00			3年以上
3	北京康大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050.00	4.26	兽药款	1年以内
4	石家庄沁农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520.00	2.12	兽药款	1年以内
5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95,548.79	1.56	兽药款	1年以内
	<b>合计</b>		<b>5,513,559.67</b>	<b>90.07</b>		

(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廊坊市凯晨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9,280.00	26.21	工程款	1年以内
2	廊坊市永千泰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316.00	13.70	工程款	1年以内
3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125,560.00	3.58	土地租金	1年以内
			125,560.00	3.58		1-2年
			185,707.00	5.30		2-3年
4	北京康大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900.00	9.92	兽药款	1年以内
5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5,748.00	8.72	饲料款	1年以内
	<b>合计</b>	<b>--</b>	<b>2,490,071.00</b>	<b>71.00</b>	<b>--</b>	<b>--</b>

(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磨汉港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125,560.00	7.51	土地租金	1年以内
			185,707.00	11.11		1-2年
2	杨令才	非关联方	115,000.00	6.88	维修费	1年以内
			175,000.00	10.47		2-3年
3	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5,620.00	16.48	饲料款	1年以内
4	北京世纪鼎兴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200.00	8.50	兽药款	1年以内
5	北京豪威明达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000.00	6.70	兽药款	1年以内
	合计	--	<b>1,131,087.00</b>	<b>67.65</b>	--	--

(5)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之说明。

### 3、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1,572.00	100.00			3,000.00	100.00
合计	<b>441,572.00</b>	<b>100.00</b>			<b>3,000.00</b>	<b>100.00</b>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441,572.00 元、0 元、3,000.00 元，2017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预收售猪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预收中国联通在公司土地建造信号塔收取的租金。

#### (2)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孙永卫	非关联方	221,710.00	50.21	售猪款	1年以内
2	邵胜军	非关联方	219,862.00	49.79	售猪款	1年以内
	合计		441,572.00	100.00		

##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	100.00	租金	1 年以内
	合计		3,000.00	100.00		

(4)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 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90,917.00	2,557,750.28	2,535,119.28	213,54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280.00	35,280.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190,917.00	2,593,030.28	2,570,399.28	213,548.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13,548.00	3,509,041.16	3,410,896.16	311,693.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301.02	53,301.0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213,548.00	3,562,342.18	3,464,197.18	311,693.00



2017年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311,693.00	3,131,654.65	3,122,842.65	320,505.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147.05	90,147.0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b>合计</b>	<b>311,693.00</b>	<b>3,221,801.70</b>	<b>3,212,989.70</b>	<b>320,505.00</b>

## (2) 短期薪酬列示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917.00	2,525,811.92	2,503,180.92	213,548.0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31,938.36	31,938.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628.72	20,628.72	
工伤保险费		11,309.64	11,309.6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b>合计</b>	<b>190,917.00</b>	<b>2,557,750.28</b>	<b>2,535,119.28</b>	<b>213,548.00</b>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213,548.00	3,462,538.72	3,364,393.72	311,693.00

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46,502.44	46,502.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419.22	28,419.22	
工伤保险费		18,083.22	18,083.22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b>合计</b>	<b>213,548.00</b>	<b>3,509,041.16</b>	<b>3,410,896.16</b>	<b>311,693.00</b>

2017年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年9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1,693.00	3,040,847.84	3,032,035.84	320,505.0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72,204.81	72,204.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843.71	60,843.71	
工伤保险费		11,361.10	11,361.1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8,602.00	18,60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b>合计</b>	<b>311,693.00</b>	<b>3,131,654.65</b>	<b>3,122,842.65</b>	<b>320,505.00</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35,280.00	35,280.00	
二、失业保险费				
三、企业年金缴费				
<b>合计</b>		<b>35,280.00</b>	<b>35,280.00</b>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53,301.02	53,301.02	
二、失业保险费				
三、企业年金缴费				
<b>合计</b>		<b>53,301.02</b>	<b>53,301.02</b>	

2017年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年9月30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87,658.88	87,658.88	
二、失业保险费		2,488.17	2,488.17	
三、企业年金缴费				
<b>合计</b>		<b>90,147.05</b>	<b>90,147.05</b>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28,153.89	774,261.03	75,38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407.69	38,713.06	3,769.31
印花税	4,590.80	4,590.80	
个人所得税	17,000.55	18,998.14	808.42
教育费附加	24,844.59	23,227.81	2,261.58
其他税费	16,563.08	15,485.21	1,507.72
<b>合计</b>	<b>932,560.60</b>	<b>875,276.05</b>	<b>83,733.16</b>

2016年12月31日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791,542.89元，增幅为945.32%，主要原因为：公司2016年12月31日将饲料厂出售，导致增值税及附加税增加。2017年9月30日较2016年12月31日增加57,284.55

元，增幅为 6.54%，差异不大。

## 6、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361.74	61.72	6,690,572.79	99.47		
1-2年						
2-3年					181,211.54	100.00
3年以上	35,570.84	38.28	35,570.84	0.53		
合计	<b>92,932.58</b>	<b>100.00</b>	<b>6,726,143.63</b>	<b>100.00</b>	<b>181,211.54</b>	<b>100.00</b>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2,932.58 元、6,726,143.63 元、181,211.54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关联方代公司支付猪场租金产生。2016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544,932.09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6 年为农户提供贷款担保，公司受托收款，银行将款项由农户账户打到公司账户，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应付部分农户款。2017 年 1-9 月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6,633,211.05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前期为农户提供担保的受托收款已经全部归还。

### (2)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张翠红	关联方	57,361.74	61.72	往来款	1年以内
2	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35,570.84	38.28	往来款	3年以上
	合计		<b>92,932.58</b>	<b>100.00</b>		

###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	------	--------	-------	---------------	------	----

1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22,686.97	25.61	往来款	1年以内
2	宋亚莉	非关联方	800,000.00	11.89	往来款	1年以内
3	李吉波	非关联方	800,000.00	11.89	往来款	1年以内
4	刘洪亮	非关联方	800,000.00	11.89	往来款	1年以内
5	王瑞丰	非关联方	800,000.00	11.89	往来款	1年以内
6	刘春生	非关联方	800,000.00	11.89	往来款	1年以内
7	张艳超	非关联方	800,000.00	11.89	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b>6,522,686.97</b>	<b>96.98</b>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91,211.54	50.33	往来款	1-2年
2	姚建涛	非关联方	90,000.00	49.67	往来款	1-2年
	合计		<b>181,211.54</b>	<b>100.00</b>		

(5)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三）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之说明。

## 7、递延收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类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返还的原因
饲料厂项目	994,493.40		55,506.60	938,986.80	无
蔬菜大棚项目	5,273,333.31		560,000.04	4,713,333.27	无
合计	<b>6,267,826.71</b>		<b>615,506.64</b>	<b>5,652,320.07</b>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类别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返还的原因
饲料厂项目	938,986.80		938,986.80		无
蔬菜大棚项目	4,713,333.27		560,000.04	4,153,333.23	无
种猪场一期项目		1,950,000.00		1,950,000.00	无
<b>合计</b>	<b>5,652,320.07</b>	<b>1,950,000.00</b>	<b>1,498,986.84</b>	<b>6,103,333.23</b>	

2017年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类别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本期返还的原因
蔬菜大棚项目	4,153,333.23		420,000.03	3,733,333.20	无
种猪场一期项目	1,950,000.00		73,125.00	1,876,875.00	无
<b>合计</b>	<b>6,103,333.23</b>		<b>493,125.03</b>	<b>5,610,208.20</b>	

报告期内，递延收益均与资产相关。

饲料厂项目：廊财建(2013)108号文件下达2013年省级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第一批）专项资金预算指标，公司获得105万财政补贴，项目为年产50万吨秸秆配合饲料项目。入款日期为2013年10月，摊销期限为227月。

蔬菜大棚项目：廊农发办（2013）75号文批复2013年农业综合开发设施蔬菜项目计划，用于建设年产140万公斤设施蔬菜种植新建项目，该款属于专款专用，直接打入中标建筑公司，项目于2014年1月开始打款建设，2014年5月转固并摊销，摊销期为120月。

种猪场一期项目：廊农发办（2015）57号文批复2015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助项目计划，公司获得195万补贴，用于廊坊市安次区年出栏1800头种猪养殖扩繁场新建项目，该款属于专款专用，直接打入中标建筑公司，项目于2016年4月开始打款，2016年12月31日项目转固。

### （七）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

股本	10,260,000.00	10,260,000.00	10,260,000.00
资本公积	13,144,399.06	13,144,399.06	13,144,399.06
盈余公积	1,414,148.47	959,400.72	353,769.82
未分配利润	10,483,631.40	6,390,901.61	940,223.52
合计	<b>35,302,178.93</b>	<b>30,754,701.39</b>	<b>24,698,392.40</b>

## 1、股本

### 2015 年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张翠红	10,240,000.00	99.81			10,240,000.00	99.81
吴春林	20,000.00	0.19			20,000.00	0.19
合计	<b>10,260,000.00</b>	<b>100.00</b>			<b>10,260,000.00</b>	<b>100.00</b>

### 2016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张翠红	10,240,000.00	99.81			10,240,000.00	99.81
吴春林	20,000.00	0.19			20,000.00	0.19
合计	<b>10,260,000.00</b>	<b>100.00</b>			<b>10,260,000.00</b>	<b>100.00</b>

### 2017 年 1-9 月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9 月 30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张翠红	10,240,000.00	99.81			10,240,000.00	99.81
吴春林	20,000.00	0.19			20,000.00	0.19
合计	<b>10,260,000.00</b>	<b>100.00</b>			<b>10,260,000.00</b>	<b>100.00</b>

## 2、资本公积

### 2015 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332,800.00			332,8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2,811,599.06			12,811,599.06
<b>合计</b>	<b>13,144,399.06</b>			<b>13,144,399.06</b>

## 2016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332,800.00			332,8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2,811,599.06			12,811,599.06
<b>合计</b>	<b>13,144,399.06</b>			<b>13,144,399.06</b>

## 2017年1-9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资本溢价	332,800.00			332,8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2,811,599.06			12,811,599.06
<b>合计</b>	<b>13,144,399.06</b>			<b>13,144,399.06</b>

注：其他资本公积是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净资产折股形成。

## 3、盈余公积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9,300.54	104,469.28		353,769.82
<b>合计</b>	<b>249,300.54</b>	<b>104,469.28</b>		<b>353,769.82</b>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53,769.82	605,630.90		959,400.72
<b>合计</b>	<b>353,769.82</b>	<b>605,630.90</b>		<b>959,400.72</b>

2017年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9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959,400.72	454,747.75		1,414,148.47



合计	959,400.72	454,747.75	1,414,148.47
----	------------	------------	--------------

####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年初余额	6,390,901.61	940,223.52	-2,201,987.31
本年增加额	4,547,477.54	6,056,308.99	3,246,680.11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4,547,477.54	6,056,308.99	3,246,680.11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454,747.75	605,630.90	104,469.28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454,747.75	605,630.90	104,469.28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0,483,631.40	6,390,901.61	940,223.52

#### 四、关联交易

##### （一）公司的关联方

##### 1、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张翠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2、不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注册号
吴春林	股东、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
王琦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李玲彦	董事、账务负责人	--
王芳	董事	--
孟庆丽	监事	--
甘永全	监事	--

田甜	监事	--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胡万臣持股 100%，且任法定代表人。 胡万臣系张翠红配偶	91131000776176425J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姚建涛持股 80%，姚建涛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9113100230836816X9
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姚建涛持股 85%，姚建涛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911310020604634530
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	徐福喜持股 100%，徐福喜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91131002319986502Y
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企业，详见【注 1】	93131002077464698D
河北康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翠红持股 50%	911310025604696405
廊坊市康联牧业有限公司	胡万臣控制的企业，目前已注销	131002000008733
河北晨达牧业有限公司	河北康达持股 98%，胡万臣间接持股 98%的公司	91131025MA083X14XE
阜平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河北康达持股 70%，胡万臣间接持股 70%的公司	911306243198112196
饶阳县康达禽业商贸有限公司	河北康达持股 80%，胡万臣间接持股 80%的公司	91131124398848094A
廊坊市安次区誉明翔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河北康达持股 20%，胡万臣间接持股 20%，目前已转出	911310020594073909
廊坊市广阳区王寨市场康达冰鲜鸡专营店	公司原董事姚建涛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131003600096227

注释：

【注1】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共42人出资，出资总额为340万元。与天鹏牧业有关联关系的出资人情况如下：

胡万臣，张翠红配偶，出资35万元；

张翠红出资30万元；

吴春林出资2万元；

张杰出资35万，且任法定代表人；

田甜出资2万元；

廊坊市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现名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出资170万元。

### 3、其他关联自然人

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

上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报告期内主要包括：

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注册号
胡万臣	张翠红的配偶	
苏开芹	张翠红配偶胡万臣的母亲	
吴国林	吴春林的哥哥	
姚建涛	公司原董事	
徐福喜	公司原董事	
胡万芝	公司原董事	

## （二）关联方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 （2）采购商品或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从关联方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采购饲料的情形，具体采购金额、采购金额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7年1-9月金额	比例(%)	2016年度金额	比例(%)	2015年度金额	比例(%)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8,565,766.40	58.00	13,112,266.89	58.97	10,120,964.80	43.63

#### ①关联交易必要性

公司与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地理位置上距离相近，从其购买饲料可节省运费，降低采购成本。

#### ②关联交易公允性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向天鹏牧业和其他非关联方销售饲料的定价采取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并参考市场价格。公司从两个角度论述关

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即：对比康达销售给天鹏牧业和其他非关联方的价格；对比天鹏牧业从康达采购饲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

首先，公司通过比较康达向天鹏牧业销售同类别饲料价格与其向非关联第三方的销售价格，分析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 2017年1-9月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

康达销售给天鹏牧业和其他非关联方饲料的平均价格

单位：元/kg

类别	天鹏	非关联方	差异率(%)
907 乳猪配合饲料	4.46	4.52	-1.33
907B 乳猪配合饲料	3.40	3.41	-0.29
908A 中猪配合饲料		2.66	不适用
908 小猪配合饲料	2.65	2.69	-1.49
952 妊娠母猪配合饲料	2.50	2.56	-2.34
953 哺乳母猪配合饲料	3.15	3.19	-1.25
宝宝乐（乳猪教槽配合饲料）		9.30	不适用
后备母猪配合饲料	2.60	2.68	-2.99
乳健宝（乳猪配合饲料）	4.66	4.85	-3.92
乳康宝（乳猪教槽配合饲料）	7.80	8.05	-3.11

### 2016年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

康达销售给天鹏牧业和其他非关联方饲料的平均价格

单位：元/kg

类别	天鹏	非关联方	差异率(%)
907 乳猪配合饲料	4.19	4.24	-1.18
907B 乳猪配合饲料	3.05	3.10	-1.61
908A 中猪配合饲料	2.46	2.54	-3.15
908 小猪配合饲料	2.63	2.69	-2.23
952 妊娠母猪配合饲料	2.47	2.55	-3.14
953 哺乳母猪配合饲料	3.15	3.15	
宝宝乐（乳猪教槽配合饲料）	8.28	8.42	-1.66
后备母猪配合饲料	2.65	2.70	-1.85
乳健宝（乳猪配合饲料）	4.65	4.78	-2.72

乳康宝（乳猪教槽配合饲料）	8.00	8.13	-1.60
---------------	------	------	-------

### 2015 年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

康达销售给天鹏牧业和其他非关联方饲料平均价格

单位：元/kg

类别	天鹏	非关联方	差异率（%）
907 乳猪配合饲料	4.80	4.73	1.48
907B 乳猪配合饲料	4.02	3.96	1.52
908 小猪配合饲料	2.77	2.85	-2.81
908A 中猪配合饲料	2.62	2.69	-2.60
909 配合饲料	2.65	2.72	-2.57
952 妊娠母猪配合饲料	2.68	2.73	-1.83
953 哺乳母猪配合饲料	3.15	3.22	-2.17
宝宝乐（乳猪教槽配合饲料）	8.10	8.22	-1.46
乳健宝（乳猪配合饲料）	4.80	4.73	1.48
乳康宝（乳猪教槽配合饲料）	7.90	7.71	2.46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将猪饲料销售给天鹏牧业和其他非关联方，向天鹏牧业与非关联第三方销售定价基本一致，由于天鹏牧业采购的数量大，会有折扣，计算出的平均价格略低于非关联第三方，但差异很小，因此，定价是公允的。

其次：对比天鹏牧业从康达采购饲料的价格和从第二大供应商天津正大农牧有限公司采购饲料的价格。2017 年 1-9 月，公司从康达采购饲料均价为 3.23 元/kg，从正大农牧采购均价为 3.20 元/kg，差异率为 0.90%；2016 年从康达采购均价为 3.08 元/kg，从正大农牧采购均价为 3.07 元/kg，差异率为 0.34%，差异率均较小。公司 2015 年从河北康达采购的饲料均价为 2.96 元/kg，从第二大供应商北京科高大北农饲料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均价为 8.79 元/kg。公司从河北康达采购的饲料包含用于饲养仔猪和育肥猪的多个品种饲料，而公司向第二大供应商采购的饲料是预混料（即精饲料，在与玉米或豆粕混合后使用）或喂养乳猪的饲料，故价格较为昂贵。因此，无法进行关联方与非关联方采购的直接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前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较

大，但前述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背景真实，具备商业实质，属正常的商业行为。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向关联方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销售仔猪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7年1-9月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6年度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5年度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仔猪			3,476,612.80	8.24%		

#### ①关联交易必要性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是公司原董事姚建涛控制的企业，姚建涛于2016年8月不再担任天鹏牧业董事及其他职务。

2016年公司为了扩大生产规模，通过提高原有种猪的产仔率和仔猪存活率、外购产仔率高的种猪等方式增加出栏头数，由于公司销售人员少，将部分仔猪出售给双润可省去公司市场开发的支出。

#### ②关联交易公允性

公司对双润牧业的销售定价参考市场价格，与销售给非关联第三方价格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双润(元/kg)	非关联方(元/kg)	差异率(%)
2016年6月30日	48.00	48.00	0.00
2016年7月30日	39.60	39.60	0.00
2016年11月30日	24.40	23.00	6.09
2016年12月31日	24.40	23.00	6.09

公司对双润牧业和非关联方销售价格基本一致，价格公允。

### (2) 关联租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7年1-9月金额	2016年度金额	2015年度金额
苏开芹	出租蔬菜大棚		300,000.00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出租饲料厂		1,440,000.00	1,440,000.00

公司报告期内将其饲料厂租赁给关联方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2016年1-9月，蔬菜大棚一直处于闲置状态，公司于2016年10-12月期间将蔬菜大棚租给苏开芹，2016年蔬菜大棚出租产生的收入为3个月的租赁收入。

### ① 关联交易必要性

对于饲料厂出租，由于公司缺乏专业的技术人员和充足的管理人员，无法进行饲料的生产，关联方康达从事鸡的饲养，规模大于天鹏牧业，具备生产饲料的人才，大规模生产鸡饲料和猪饲料可产生规模经济效益，同时，天鹏牧业可向其购买猪饲料，减少远距离采购产生的运费。

对于蔬菜大棚出租，2016年10-12月，公司将蔬菜大棚出租给了关联方。原因如下：2015年蔬菜大棚主要用于农作物种植，实现玉米销售收入12万元。2016年，因公司将主要精力放在公司主营业务上，于是有意将蔬菜大棚出租，因2016年1-9月公司未能找到合适的承租人，大棚处于闲置状态未实现任何收入。2016年10-12月公司为充分利用蔬菜大棚，将其出租给关联方苏开芹，3个月固定租金收入为30万元，并继续寻找出价更高的承租人。2017年开始，蔬菜大棚转租给了非关联方。

### ② 关联交易公允性

租金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饲料厂成本为年折旧额1,188,623.88元，价格公允。

蔬菜大棚土地月租金为27,416.67元，月折旧额为110,175.50元，即蔬菜大棚成本合计为每月137,592.17元。蔬菜大棚出租给关联方的价格为100,000.00元/月，同时由于政府对蔬菜大棚项目给予了一定补贴，因此蔬菜大棚建设和出租项目为公司实现了价值的正向流入。2017年公司将蔬菜大棚租给了非关联方并提高的租金价格。

### (3) 关联担保

##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	是否履行完毕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保证	2014-3-20	2015-3-18	4,500,000.00	是
张翠红、吴春林、胡万芝、胡万臣	抵押及保证	2014-7-30	2015-7-29	1,500,000.00	是
张翠红、吴春林、胡万芝、胡万臣	抵押及保证	2015-8-11	2016-8-9	1,500,000.00	是
张翠红、胡万臣	抵押	2015-9-18	2016-9-17	13,000,000.00	是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保证	2016-3-31	2017-3-30	4,000,000.00	是
张翠红、胡万臣	保证	2016-4-26	2017-4-24	23,000,000.00	是
张翠红、胡万臣	抵押	2016-9-18	2017-9-8	13,000,000.00	是
张翠红、胡万臣	保证	2016-9-23	2017-9-21	10,000,000.00	是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保证	2017-4-18	2018-4-17	4,000,000.00	否
廊坊市华路天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保证	2017-4-27	2017-8-20	24,000,000.00	是
张翠红、胡万臣	抵押	2017-6-9	2018-6-8	24,000,000.00	否
廊坊市华路天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张翠红、胡万臣	保证	2017-8-22	2018-8-21	24,000,000.00	否

备注：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抵押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4,000,000.00	房产 X 京房权证西字第 113164 号和廊坊市房权证廊字第 201513327 号；土地使用权廊安国用（2015）第 00021 号
合计	24,000,000.00	

注：抵押物为股东张翠红及其配偶胡万臣所有。

##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保证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廊坊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4,000,000.00	廊坊市华路天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张翠红、胡万臣
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合 计	<b>28,000,000.00</b>	
-----	----------------------	--

### ① 关联担保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需通过银行贷款取得进行猪舍、产床定位栏等的建设所需资金，上述关联方及其他自然人提供的抵押担保或保证担保使公司及时取得授信或融资，增强了公司的营运能力。

### ② 关联担保决策程序

由于公司前期治理存在不规范，发生关联担保事项时未履行决策程序，但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审议。

#### (4) 向关联方出售资产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将饲料厂销售给关联方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6）A-0087 号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1 月 30 日饲料厂房及其设备的评估值为 1,529.82 万元，饲料厂房及其设备的账面净值为 1,526.09 万元，转让价格定价依据为评估值，价格公允。

资产转让的必要性：公司不具备生产饲料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关联方从事鸡的饲养，规模大于天鹏牧业，由其同时生产鸡饲料和猪饲料可获得规模经济效益。

饲料厂转让的审议程序：2016 年 11 月 5 日，天鹏牧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向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转让厂房建筑物及机器设备一套的议案》；2016 年 11 月 26 日天鹏牧业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向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转让厂房建筑物及机器设备一套的议案》。

转让价款结算情况：该项资产转让含税价为 15,298,180.00 元，2016 年 12 月 28 日收到 12,000,000.00 元，剩余 3,298,180.00 元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支付。

## (5) 关联方资金往来

## ① 关联方往来拆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拆入	拆出	拆入	拆出	拆入	拆出
张翠红		80,000.00	11,299,480.63	8,442,657.26	2,950,000.00	6,241,368.51
姚建涛				90,000.00		
吴国林	10,000.00	30,000.00				
吴春林			160,080.00			
徐福喜		100.00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50,001,820.00	76,215,200.00	76,063,536.10	88,351,825.13	46,945,640.30	32,875,281.16
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74,500,000.00	50,000,000.00		24,500,000.00
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23,254,783.73	23,123,888.11		28,133.03
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55,640.70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4,800,000.00	6,522,686.97	1,722,686.97			
<b>合计</b>	<b>58,811,820.00</b>	<b>86,847,986.97</b>	<b>187,000,567.43</b>	<b>170,064,011.20</b>	<b>49,895,640.30</b>	<b>63,644,782.70</b>

公司报告期内，资金拆出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和代关联方支付的水电费，资金拆入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和关联方为公司支付的代垫款（含债务转移及账务抵消金额）。

2015年资金净拆出金额为13,749,142.40元，2016年资金净拆入金额为16,936,556.23元，2017年1-9月资金净拆出金额为28,036,166.97元。

2016年拆出金额为170,064,011.20元，拆出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为农户提供贷款担保，作为受托收款方，银行将款项打款进入公司账户，公司将款项借予关联方。

2016年拆入金额为187,000,567.43元，拆入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为筹备新三板上市，收回了大部分关联方欠款。

资金拆出期后回款情况：

张翠红：2015年归还2,950,000.00元，2016年归还11,299,480.63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对张翠红有一笔余额为57,361.74元的其他应付款，张翠红对公司不存在股东占款行为。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2015年归还46,945,640.30元，2016年归还76,063,536.10元，2017年1-9月归还50,001,820.00元，2017年9月30日余额为41,774,804.66元；截至2017年11月，河北康达已经陆续将41,774,804.66元占款全部还清。其中2016年资金拆出金额含承接的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和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所转移的债务（拆出项）与承接的天鹏牧业应付农户贷款2,659.00万元债务（拆入项）之净额。

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2016年归还74,500,000.00元，其中，通过银行存款归还5,500,000.00元，通过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将债务转让给康达的方式归还69,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无余额；2017年1-9月向公司借款4,000,000.00元，已经于报告期内还清，期末欠款余额为零。

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归还23,254,783.73元，其中，通过银行存款归还1,964,783.73元，通过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将债务转让给康达的方式归还21,29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无余额；2017

年与公司无资金拆借行为。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2017年通过与公司、农户个人、康达共四方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将天鹏牧业应付农户债务转让给康达的方式归还4,800,000.00元，2017年9月30日无余额。

此外，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对吴国林有一笔余额为20,000.00元的其他应收款、对徐福喜有一笔余额为100.00元的其他应收款，属于备用金，且金额在合理范围内，不属于资金占用行为；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两笔备用金已经归还。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占用情况；挂牌申报前，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已规范。挂牌申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任何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 ②关联方间接占用资金

A.2016年5月至2016年12月期间，43名农户个人以购猪苗、饲料为事由向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共计6,040.00万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贷款实际发放时先打款入农户个人账户，再由银行将农户个人账户中的2,509.00万元转入天鹏牧业，同时，将其中的3,531.00万元打入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账户。天鹏牧业直接或间接通过关联方将所收资金2,509.00万元转给康达使用。此行为实际为公司为康达提供担保，由公司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债权，构成关联方康达间接占用公司资金。

B.2016年6月和7月，9名农户个人以购幼猪、饲料、药品为事由向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解放道支行申请贷款共计630.00万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贷款实际发放时先打款入农户个人账户，再由银行将农户个人账户中的资金630.00万元转入天鹏牧业。天鹏牧业再直接或间接通过关联方将所收资金630.00万元转款给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使用。此行为实际为公司为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由公司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债权，构成关联方康达间接占用公司资金。

决策程序：由于公司前期治理存在不规范，发生该担保事项时未履行决策程序，但公司于2017年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

会议，2017年3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该担保进行追认。

解决方案：

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与农户个人、关联方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2017年1月31日与农户个人、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就以上债权债务关系签署了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将应付农户个人的债务合计3,139.00万元转移给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自协议之日起，农户有权直接向康达索取打入金晨农牧、金谷物、双润牧业的银行贷款，无权向天鹏行使该权利。

进展情况：

农户已于2017年3月29日将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解放道支行借款630.00万元全部归还，主合同贷款合同履行完毕，从合同担保合同终止。

2017年3月27日公司与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解除担保责任的协议和保证金账户解冻协议，公司担保责任解除。截至2017年12月31日，农户已经将廊坊市安次区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6,040.00万元全部归还，借款合同履行完毕。

### （三）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

#### 1、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1,440,0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41,774,804.66	18,859,604.66	3,273,135.63
其他应收款	吴国林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徐福喜	100.00		

其他应收款	张翠红			2,719,461.63
其他应收款	吴春林			160,080.00
其他应收款	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30,895.62
其他应收款	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			24,500,000.00

上述应收关联方款项中，2016年12月31日对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中有3,298,180.00元为转让饲料厂形成的款项，其余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

## 2、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4,532,707.88		
其他应付款	张翠红	57,361.74	137,361.74	
其他应付款	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		1,722,686.97	
其他应付款	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35,570.84	35,570.84	91,211.54
其他应付款	姚建涛			90,000.00

上述应付关联方款项中，应付账款为应付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的饲料款。其余款项主要为往来款和关联方代公司支付的猪场租金。关联方占用公司的款项已于2017年11月30日归还完毕。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不规范，未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导致关联方资金往来未签订借款合同，未履行决策程序，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针对报告期内存在的上述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于2017年3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对防止公司资金占用措施作出了具体安排。公司全体股东均出具了保证不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 （四）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

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低于第十五条规定金额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批。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达成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本制度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一)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三)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条规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

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标准的,适用其规定。

已按照上述条款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一条规定: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

- (一) 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
- (二) 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

已按照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 (五)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 交易对方;
- (二)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三)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四)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及见证律师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交易对方；
- （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六）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公司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九条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第十四条第(二)至第(五)项所列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或者总经理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已经公司相关机构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

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六条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或者总经理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五条、第十六条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章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 (六) 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公司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采取以下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二)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三)市场价: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四)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

(五)协议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六) 国家定价：如果有国家定价采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则采用其他定价方法。

### (七) 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与公司发生资金往来，由于以前年度管理不规范，未履行相关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企业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租赁给关联方的资产以及转让给关联方的资产价格公允。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确认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确认，并审议了《关于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预计 2017 年全年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公司在通过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的同时对之前两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追认，并预计了 2017 年全年将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

2017 年 1-9 月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是从关联方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采购饲料，从关联方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采购饲料的金额为 8,565,766.40 元，在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内。符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

公司于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及授权总经理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 2000 万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综上，公司对报告期内 2015 年和 2016 年的关联交易都进行了补充审议，同时对 2017 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因此，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

### (八)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

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减少关联交易与资金往来，避免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此外，天鹏牧业已采取了一系列资金占用规范措施：

(1)天鹏牧业实际控制人张翠红及其配偶胡万臣、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企业（包括：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廊坊市金谷物商贸有限公司、廊坊市金晨农牧设备有限公司、廊坊市双润牧业有限公司、廊坊市安次区盛达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及其他关联自然人承诺：如果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一律按照实际占用资金的天数以及银行一年期基准贷款利率的4倍作为利率计算占用资金的利息并支付给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承诺人承担连带的担保责任。

(2)公司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了《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季度审计，并于每季度结束后1个月内出具审计意见。

#### **(九)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关联方采购，公司与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地理位置上距离相近，从其购买饲料可节省运费，降低采购成本，并且保证了稳定而及时的原材料供应。公司前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较大，但前述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背景真实，具备商业实质，属正常的商业行为。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包括关联方销售、关联租赁、关联担保、向关联方出售资产以及与关联方拆借资金。关联方销售拓展了公司业务，增加了公司营业收入；关联租赁减少了公司资产因闲置而产生的亏损；关联担保系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关联方提供的抵押担保或保证担保使公司及时取得授信或融资，增强了公司的营运能力；向关联方出售饲料厂系公司不具备生产饲料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而关联方从事鸡的饲养，规模大

于天鹏牧业，由其同时生产鸡饲料和猪饲料可获得规模经济效益，处置饲料厂有利于公司将精力集中在主营业务上；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中存在关联方款项往来，拆借双方均未产生任何利息费用，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均已规范，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全体股东均出具了保证不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损益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没有不利影响。

## 五、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往来款余额合计 41,774,804.66 元，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将上述款项全部归还。截至本报告日，除日常经营以外，公司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日程经营合理范围内的备用金除外）。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可能对持续经营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进行过两次资产评估。

第一次：2013 年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河北世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出具了中冀世评字(2013)第 008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2 月 28 日。

评估结果：

### 1、资产基础法下企业价值

总资产账面价值 5,042.63 万元，评估值 5,723.05 万元，评估增值 680.42 万元，增值率为 13.49%。

总负债账面价值 2,761.47 万元，评估值 2,761.472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

净资产账面价值 2,281.16 万元，评估值 2,961.58 万元，评估增值 680.42 万元，增值率 29.83%。

### 2、收益法下企业价值

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以持续经营为前提对企业价值进行评估时，资产基础法一般不应当作为唯一使用的评估方法。”的规定，对天鹏畜禽企业价值用收益法进行了分析、估算，收益法评估的企业价值为 3,521.33 万元。

### 3、评估取值

资产基础法评估企业价值为 2,961.58 万元，运用收益法计算的企业价值为 3,521.33 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高于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559.75 万元，是企业的整体价值超过企业可确指的各项资产价值之和的价值，是企业整体价值的一部分。企业价值是由企业未来的盈利能力决定的，资产基础法无法涵盖不可确指无形资产的价值，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结合评估对象特点，选择收益法评估值作为本次企业价值评估结果，即企业价值评估结果为 3,521.33 万元。

第二次：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将饲料厂转让给河北康达畜禽养殖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委托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饲料厂房及其设备的进行评估，评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6）A-0087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

评估结果：

评估人员认证遵守资产评估有关法规和国家规定的评估方法及计价原则，经过资产的账面清查、产权验证、实地勘察、评定估算、分析确定，据以得出委托方拟转让的饲料厂房及其设备的评估值 1,529.82 万元。

## 七、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一期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一致。

##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张翠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99.8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 2016 年 8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自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起，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降低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而产生的风险。

###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3 月股份公司设立至 2017 年 3 月，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但由于“三会一层”人员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深，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会议文件的保存存在不规范的情形。2017 年 3 月后，在各中介机构的指导下，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公司治理结构不适应发展需要，可能会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挂牌后公司将更加重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策效率和效果，重视发挥监事会、中介机构的监督职能，



确保信息披露充分、准确、完整、及时。通过中介机构的培训和自主学习不断提高管理层的经营决策和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把握水平，减少失误。同时，公司将通过股份发行，不断优化股东结构，实现公司治理的良性循环。

### **（三）管理风险**

公司经过近几年持续发展，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培养了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但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提升，生产、销售和管理人员也将相应增加，对公司的组织架构、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管理、内部控制水平等各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持续引进高素质管理人才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和快速增长的业务规模，可能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将管理层进行持续的知识更新培训，使其不断了解先进的管理理念，提高管理能力。

### **（四）负债过高风险**

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99%，68.71%、70.94%，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由向银行取得的短期借款金额较大所致，公司还本付息的资金压力较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积极改善资产负债结构，通过提高销售收入等方式取得经营所需资金。

### **（五）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民营企业，目前融资渠道主要为业务滚动发展及银行贷款，公司报告期内为扩大生产规模，进行新猪场的建设和旧猪场改造，均需大量资金，如果今后不能获得足够的现金流，公司日常经营将受到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一方面，公司积极发展主营业务，增加销售收入，通过内部留存获取现金流，另一方面，积极争取政府补助，为在建项目争取财政资金。

### **（六）现金管理不规范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销售和采购业务大量采用现金结算的情形，2015 年

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销售通过现金结算的金额分别为32,627,220.00元、0.00元、100.00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1.36%、0.00%、0.00%；采购通过现金结算的金额分别为12,088,861.70元、0.00元、0.00元，占当期采购付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2.12%、0.00%、0.00%。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付款项均已真实准确完整入账，且自2015年底开始加强现金管理工作，制定了现金管理相关制度，安装了POS机进行刷卡结算，自2016年开始已不存在现金收款、付款等行为，但未来如对现金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将会出现内部控制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性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已经制定并不断完善现金管理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安装POS机，减少销售现金收款和现金采购，从源头降低现金风险。

#### **（七）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变化的风险**

公司属于畜牧业养殖企业，享受主营业务收入免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优惠，且享受多项政府补助。如果税收优惠政策和其他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不断扩大生产规模，增加销售收入，增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 **（八）个人客户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销售收入中个人客户占比分别为96.33%、87.96%、99.98%，由于然人与机构相比，在采购能力、经营规模、经营拓展能力和自身业务管理水平方面存在一定的不足，业务合作缺乏稳定性，不利于公司形成长期稳定客户。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发投入，配备专门的销售人员，增强自身的营销能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 **（九）动物防疫风险**

大规模的生猪疫情是行业面临的主要风险，一旦爆发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大规模疫情，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生猪疫情的爆发一方

面会导致短期内公司疫病防治工作的压力增加，另一方面严重影响公司的产出、效益及生物资产价值等。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为了做好猪场的卫生防疫工作，确保养猪生产的顺利进行，向客户提供优质的商品猪，公司制定了《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对卫生防疫工作从猪场消毒、疫苗的使用、猪场病残猪隔离及处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和严格执行。

#### **（十）生猪价格波动风险**

我国的生猪价格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波动，即“生猪价格上涨-母猪存栏量增加-生猪供应量增加-生猪价格下跌-大量母猪淘汰-生猪供应量减少-生猪价格上涨”。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的销售，主要是育肥猪销售，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大，造成经营业绩不稳定。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主要通过一些方式来平抑生猪价格波动给企业销售业绩带来的影响：通过引进优质种猪，提高仔猪成活率和产品质量；通过监测市场价格波动周期，通过适当调整仔猪和育肥猪的繁育和销售比例；通过积极开发个人生猪采购者，拓宽销售渠道。

#### **（十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生猪养殖行业的成本主要是饲料成本，玉米和豆粕等基础农产品是生猪饲料的主要原材料，因此玉米和豆粕价格的波动是影响公司毛利率的主要因素之一，当上述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时，若公司不能将成本有效地向下游客户转移或通过改变饲料配方控制成本，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通过大量采购实现低价格优势，并通过引入优质种猪繁育肉料比较高的商品猪品种，通过严格控制成本，并根据价格波动调整采购计划，来实现降低原材料成本的目的。另外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在地理位置上距离相近，从而实现节省运费以达到降低采购成本的目的。

#### **（十二）生产经营中租赁农村土地的风险**

公司业务产业链中生猪养殖需要占用大量土地。目前公司养殖所需要

的土地主要来自于农村土地的租赁。尽管公司租赁农村土地均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履行了相关流转程序，并办理了土地租赁备案手续，但是公司仍然面临着国家土地管理政策发生变化、续期备案不及时以及出租方违约的风险。上述风险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公司租赁农村土地已经签订了长期的租赁合同，均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履行了相关流转程序，并办理了土地租赁备案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天鹏牧业因经营场所进行搬迁、或被有关部门进行罚款或因其他纠纷造成损失，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天鹏牧业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天鹏牧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十三）社保缴纳风险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地址位于农村地区，公司中绝大多数员工为农村务工人员，就业流动性较大，部分参与新农保或新农合的员工自愿放弃缴纳养老保险。公司以尊重员工个人选择为基础，存在未给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因此，尽管公司所有未缴纳社保的员工均参与新农保或新农合社会保障且均已签署了自愿放弃购买社会保险的书面承诺，但公司仍然存在报告期内没有为所有员工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相关政府部门罚款或潜在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为避免因为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不规范导致公司受到行政处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公司如在规范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期间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本人将全额补偿公司的经济损失。”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翠红 张翠红      吴春林 吴春林      王琦 王琦  
李玲彦 李玲彦      王芳 王芳

全体监事签名：

孟庆丽 孟庆丽      贾亚峰 贾亚峰      田甜 田甜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吴春林 吴春林      李玲彦 李玲彦      王琦 王琦

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7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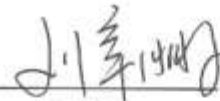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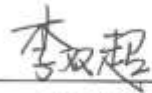
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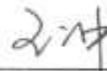


刘辛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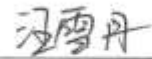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李双超



王冲



汪雪丹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马立喜

经办律师： 柏高原      滕杰



####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廊坊市天鹏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李金才

经办注册会计师：\_\_\_\_\_



王宏涛



李业光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 3 月 27 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冀世评字(2013)第 008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王景勋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殷志

河北世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7日

# 离职证明

我公司员工宋晓腾在职期间出具冀世评字（2013）第 008 号<评估报告>，宋晓腾评估师注册号为：13100031。该员工于 2014 年 7 月 24 日离职。

特此证明

河北世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5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27日

## 第六节 附 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